

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範疇界定補充調查  
及第二階段環評工作委託服務

外北橋疑似遺址與關渡鞍部地區  
考古試掘報告

顏廷仔、郭意嵐

委託單位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七月



「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範疇界定補充調查及第二階段環評工作」之  
「外北橋疑似遺址與關渡鞍部地區考古試掘報告」  
審查會議委員意見回覆表  
(106年6月15日)

審查意見	意見回覆
<b>一、陳委員瑪玲</b>	
<p>(一) 測年資料是由 TP2-L5b 的木炭標本測定而來，執行者較肯定 TP2-L5 是二次堆積，那其中木炭雖也伴隨十三行文化陶片，年代測定也落入十三行文化的年代範圍，但這並不能不證自明木炭與十三行文化陶片的相伴關係，年代數字的使用、參考，是需要辯證的，尤其結論為「L5 的下限」，也不是如此不證自明，在報告上一方面應在資訊上陳述清楚，一方面要以較開放性、辯證性的方式去使用與結論。</p> <p>(二) 對於 TP2 的 L5 與 TP1 及 TP3 L5 的地層特性，報告書中有較明確、清楚地陳述說明何者為二次堆積、何者為原堆積，其間又涉及出土十三行和「疑似植物園」的遺物出土，期間的說明與結論，須再清楚呈現中間的辯證及其基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TP2-L5b 木炭標本之出土層位雖屬二次堆積土層，並見火成岩一次性快速堆積的現象，但就出土遺物分析，可見該層位出土的陶片雖有滾磨現象，但並不嚴重，判斷應屬短距離搬運所致（詳見圖 12），且該探坑地層內出土的文化遺物，又包含有十三行與疑似植物園文化之陶片（詳見表 2）。至於其他探坑之出土遺物現象，以出土疑似植物園陶片為主，且未見明顯二次堆積的狀況。綜合以上分析，初步認為本遺址之 L5 層位，除了 TP2 探坑因位於原地形緩坡地邊緣，因此出現較為明顯的二次堆積地層現象之外，其他探坑的出土狀況，則顯示該層位應屬原堆積，並有早期人類活動痕跡之地層，主要屬疑似植物園文化之陶片所屬時期，但因出土遺物較為零星，且相關遺跡現象較不明顯，因此暫時仍以遺物包含層稱之。</li><li>有關該遺物包含層之年代，經檢送取自於可能為二次堆積地層的 TP2-L5b 之年代測定結果為 1815~1615B.P.，就相較於北台灣的史前文化年代而言，係屬十三行文化早期階段。雖然該年代之測定結果，同時有可能為經滑動之二次堆積地層或原地層堆積所附著木炭的可能性，因此其作為指涉外北橋遺址之下部遺物包含層的年代仍有待討論，僅能供未來更多定年資料的相參。而其出土陶片則同時包含有十三行與疑似植物園文化的陶片，唯其中所出土之疑似植物園文化陶片，其胎體特徵仍較為接近</li></ul>

審查意見	意見回覆
	十三行文化陶片，僅陶器製作之縞狀結構特徵與植物園文化相似，因此亦有可能屬十三行文化之陶片，但整體而言仍屬目前尚未被清楚辨識之陶類，未來仍有待再透過更多出土資料進行驗證。綜合以上出土遺物、地層與年代依據，本報告初步針對外北橋遺址之L5地層，以「下部遺物包含層」稱呼，但初步因出土陶器類別仍認為該遺物包含層之所屬年代，較可能屬十三行文化早期之階段，但是也不排除為植物園文化晚期的可能。相關說明已補充修正於「報告書」P.39。
(三) 修正後審查通過。	• 敬謝指教。

## 二、丁委員秀吟

(一) 第 10 頁圖 6 的內容並非一般所稱之「地籍圖」，僅為地籍地段所在位置。而本文似乎並未對該圖有所引用或說明，且其他位置圖已標示試掘探坑的地段地號，本圖似乎無明確的功能，建議可以刪除：	• 遵照辦理。已配合刪除原報告之圖 6。
(二) 第 88 頁結論第二段有文字缺漏，建議修正	• 遵照辦理，已配合修正外北橋遺址調查成果之結論說明，詳見「報告書」P.86。
(三) 第 89 頁「建議」之策略，建議將目前的小(2)標題寫入第一段，(1)、(2)項直接說明 2 個方案的內容，以利閱讀。	• 遵照辦理，已將方案序號納入標題，以利閱讀，詳見「報告書」P.86。
(四) 修正後審查通過。	• 敬謝指教。

## 三、陳委員柔妃

(一) 執行單位已針對較具爭議的 L3、L5 層進行詳盡說明，並且重新評估各層位之間相對關係，值得肯定。	• 敬謝指教。
(二) 本報告書已針對前期審查進行大幅度的更正，相關文字敘述亦進行修正。	• 敬謝指教。
(三) 本次報告針對關渡遺跡進行歷史地圖	• 依據本計畫研究成果，雖初步認為計畫

審查意見	意見回覆
之比對，認為關渡遺址與茄腳遺址應為 2 個不同地形面，而目前計畫路線所經地區為原地形低處，且 TP4 探坑出土之陶片已認定為二次堆積，的確不需要進行施工監看的工作。	<p>道路行經區域並未影響關渡遺址，且關渡遺址亦未延伸至關渡鞍部地區。惟為確保計畫道路施工期間不致破壞關渡遺址，仍建議於計畫道路行經關渡鞍部之路段，於施工期間委請考古學專家、學者或相關機構進行施工中監看工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前述施工監看方案經 106 年第 1 次新北市政府遺址審議會議（106 年 2 月 20 日）討論通過，故本計畫仍建議依前述會議結論辦理。</li> </ul>
(四) 針對外北橋遺似遺址是否需要正名為「外北橋遺址」，並非本計畫重點，建議未來有較多考古成果之後再進行另案討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遵照辦理，已配合修正外北橋遺址調查成果之結論說明，詳見「報告書」P.86。</li> </ul>
(五) 修正後審查通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敬謝指教。</li> </ul>
<b>結論</b>	
請依委員審查意見修正，並請新建工程處送修正後報告予審議委員簽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遵照辦理。</li> </ul>



# 目 錄

一、前言 .....	1
(一) 計畫緣起 .....	1
(二) 位置與環境 .....	1
(三) 研究方法與目的 .....	4
第一部分 外北橋疑似遺址	
二、外北橋疑似遺址文化資產評估內容與工作規劃 .....	6
(一) 外北橋疑似遺址概述 .....	6
(二) 田野工作規劃 .....	8
三、外北橋疑似遺址考古試掘 .....	10
(一) 掘坑分布 .....	10
(二) 地層堆積 .....	11
(三) 文化遺物 .....	23
四、外北橋疑似遺址人工鑽探結果 .....	29
(一) 鑽探地點規劃 .....	29
(二) 小結 .....	36
五、外北橋疑似遺址地表調查結果 .....	37
六、外北橋疑似遺址研究結果分析 .....	38
(一) 年代 .....	38
(二) 文化內涵 .....	39
(三) 地層堆積 .....	40
(四) 遺址範圍 .....	41
第二部分 關渡鞍部地區	
七、關渡鞍部地區文化資產評估內容與工作規劃 .....	44
(一) 關渡鞍部地區概述 .....	44
(二) 關渡鞍部地區歷史地理分析 .....	47
(三) 關渡鞍部地區歷史地理分析小結 .....	56
(四) 關渡鞍部地區田野工作規劃 .....	56

<b>八、關渡鞍部地區考古試掘</b> .....	<b>59</b>
(一) 掘坑分布 .....	59
(二) 地層堆積 .....	59
(三) 文化遺物 .....	71
<b>九、關渡鞍部地區人工鑽探結果</b> .....	<b>73</b>
(一) 鑽探地點規劃 .....	73
(二) 小結 .....	77
<b>十、關渡鞍部地區地表調查結果</b> .....	<b>81</b>
<b>十一、關渡鞍部地區研究結果分析</b> .....	<b>82</b>
(一) 關渡鞍部地區之文化層堆積 .....	82
(二) 關渡遺址敏感區範圍 .....	82
<b>十二、結論與建議</b> .....	<b>84</b>
(一) 外北橋遺址 .....	84
(二) 關渡鞍部地區 .....	88
<b>參考書目</b> .....	<b>89</b>

## 附 錄

<b>附錄一：標本清冊</b> .....	<b>附 1-1</b>
<b>附錄二：年代測定結果</b> .....	<b>附 2-1</b>
<b>附錄三：遺址會勘、審查意見回覆表</b> .....	<b>附 3-1</b>
<b>附錄四：考古試掘報告專案小組審查會議意見回覆表</b> .....	<b>附 4-1</b>

## 圖 目 錄

圖 1：計畫道路與相關遺址分布範圍示意 .....	2
圖 2：計畫道路與外北橋疑似遺址位置關係圖 .....	3
圖 3：計畫道路與關渡遺址位置關係圖 .....	3
圖 4：外北橋遺址套繪「區域計畫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圖」之位置圖 .....	7
圖 5：本計畫外北橋疑似遺址考古試掘探坑位置與周邊地景 .....	9
圖 6：計畫路線與外北橋疑似遺址考古試掘探坑分布圖 .....	9
圖 7：外北橋疑似遺址考古試掘探坑分布圖 .....	10
圖 8：外北橋疑似遺址 TP1~TP3 探坑位置測量圖 .....	11
圖 9：外北橋疑似遺址 TP1 探坑地層斷面圖 .....	13
圖 10：外北橋疑似遺址 TP2 探坑地層斷面圖 .....	17
圖 11：外北橋疑似遺址 TP3 探坑地層斷面圖 .....	21
圖 12：外北橋疑似遺址出土之陶片 .....	26
圖 13：外北橋疑似遺址人工鑽探孔 P1-P10 地層圖 .....	33
圖 14：外北橋疑似遺址發掘探坑地層堆積比較圖 .....	41
圖 15：1974 年外北橋疑似遺址與紅樹林捷運站周遭地形圖 .....	42
圖 16：外北橋疑似遺址之推測遺址範圍圖 .....	43
圖 17：日治時期江頭遺址（關渡遺址）之貝塚出土地點 .....	44
圖 18：關渡遺址範圍與國分直一劃設江頭遺址三處貝塚地點之關係圖 .....	45
圖 19：關渡鞍部地區套繪都市計畫圖 .....	46
圖 20：《手繪淡水及其附近村落及雞籠嶼圖》 .....	48
圖 21：《臺灣地理圖》—淡水地區 .....	49
圖 22：《康熙臺灣輿圖》—淡水地區 .....	50
圖 23：《雍正年間淡水營圖》 .....	51
圖 24：《臺灣府汎塘圖》—淡水地區 .....	52
圖 25：《臺灣輿圖》—淡水地區 .....	53
圖 26：《乾隆中葉台灣番界圖》 .....	54

圖 27：《臺灣田園分別墾禁圖說》 .....	55
圖 28：本計畫關渡鞍部考古試掘探坑位置與周邊地景 .....	57
圖 29：計畫路線與關渡鞍部地區考古試掘探坑分布 .....	57
圖 30：本計畫關渡鞍部地區考古試掘探坑分布 .....	58
圖 31：關渡鞍部地區探坑鑽探位置測量圖 .....	59
圖 32：關渡鞍部地區 TP1 探坑地層斷面圖 .....	61
圖 33：關渡鞍部地區 TP2 探坑地層斷面圖 .....	64
圖 34：關渡鞍部地區 TP3 探坑地層斷面圖 .....	66
圖 35：關渡鞍部地區 TP4 探坑地層斷面圖 .....	69
圖 36：關渡鞍部地區鑽探孔 P1-P10 地層圖 .....	77
圖 37：關渡鞍部地區鑽探孔 P1-P10 高程圖 .....	78
圖 38：關渡遺址範圍及敏感區 .....	83
圖 39：外北橋遺址文化資產維護建議（方案一） .....	86
圖 40：外北橋遺址文化資產維護建議（方案二） .....	87

## 表 目 錄

表 1：外北橋遺址試掘探坑之所在地與土地承租人一覽表 .....	8
表 2：外北橋疑似遺址各探坑出土陶片類別一覽表 .....	24
表 3：外北橋疑似遺址各探坑出土遺物類別一覽表 .....	25
表 4：外北橋疑似遺址各探坑出土陶土塊與木炭遺留數量一覽表 .....	26
表 5：外北橋遺址 TP2-L5B 之木炭標本年代測定結果 .....	38
表 6：關渡鞍部試掘探坑之所在地與土地使用管理機關一覽 .....	56
表 7：關渡鞍部各探坑出土遺物一覽表 .....	71

## 圖 版 目 錄

圖版 1：TP1 周遭環境照 .....	14
圖版 2：TP1-L0 坑面照 .....	14
圖版 3：TP1-L3C 掘探工作照 .....	14
圖版 4：TP1-L4C 坑面照 .....	14
圖版 5：TP1-L5C 遺物出土照 .....	14
圖版 6：TP1-L6B 坑面照 .....	14
圖版 7：TP1-北界牆斷面照 .....	14
圖版 8：TP1-西界牆斷面照 .....	14
圖版 9：TP2-周邊環境照 .....	18
圖版 10：TP2-L0 坑面照 .....	18
圖版 11：TP2-L3A 工作照 .....	18
圖版 12：TP2-L3B 遺物出土照 .....	18
圖版 13：TP2-L4C 坑面照 .....	18
圖版 14：TP2-L5D 坑面照 .....	18
圖版 15：TP2-L5G 遺物出土照 .....	18
圖版 16：TP2-L8B 坑面照 .....	18
圖版 17：TP2-南界牆斷面照 .....	18
圖版 18：TP2-西界牆斷面照 .....	18
圖版 19：TP3-周遭環境照 .....	22
圖版 20：TP3-L1A 工作照 .....	22
圖版 21：TP3-L3A 工作照 .....	22
圖版 22：TP3-L3B 遺物出土照 .....	22
圖版 23：TP3-L3D 坑面照 .....	22
圖版 24：TP3-L5A 遺物出土照 .....	22
圖版 25：TP3-L5D 坑面照 .....	22
圖版 26：TP3-南界牆斷面照 .....	22
圖版 27：TP3-西界牆斷面照 .....	22
圖版 28：TP3-L5C 鑽探土樣照 .....	22
圖版 29：外北橋疑似遺址出土之疑似植物園文化陶片 .....	27
圖版 30：外北橋疑似遺址出土之疑似植物園文化陶片 .....	27

圖版 31：外北橋疑似遺址 TP2 掘探出土之十三行文化陶片.....	28
圖版 32：外北橋疑似遺址出土之硬陶片 .....	28
圖版 33：P1 人工鑽探工作照 .....	34
圖版 34：P1 人工鑽探孔土層 .....	34
圖版 35：P2 人工鑽探工作 .....	34
圖版 36：P3 人工鑽探孔土層 .....	34
圖版 37：P3 人工鑽探工作照 .....	34
圖版 38：P3 人工鑽探孔土層 .....	34
圖版 39：P4 人工鑽探工作照 .....	34
圖版 40：P4 人工鑽探孔土層 .....	34
圖版 41：P5 人工鑽探工作照 .....	34
圖版 42：P5 人工鑽探孔土層 .....	34
圖版 43：P6 人工鑽探工作照 .....	35
圖版 44：P6 人工鑽探孔土層 .....	35
圖版 45：P7 人工鑽探工作照 .....	35
圖版 46：P7 人工鑽探孔土層 .....	35
圖版 47：P8 人工鑽探工作照 .....	35
圖版 48：P8 人工鑽探孔土層 .....	35
圖版 49：P9 人工鑽探工作照 .....	35
圖版 50：P9 人工鑽探孔土層 .....	35
圖版 51：P10 人工鑽探工作照 .....	35
圖版 52：P10 人工鑽探孔土層 .....	35
圖版 53：外北橋疑似遺址北側地表調查照 .....	37
圖版 54：外北橋疑似遺址南側地表調查照 .....	37
圖版 55：外北橋疑似遺址東北側捷運工程調查照.....	37
圖版 56：外北橋疑似遺址北側海天段 521 地號地表調查照 .....	37
圖版 57：TP1-L0 坑面照 .....	62
圖版 58：TP1-L1B 工作照.....	62
圖版 59：TP1-L2B 工作照.....	62
圖版 60：TP1-L2B 坑面照.....	62
圖版 61：TP1-EW 東界牆照 .....	62

圖版 62 : TP1-NW 北界牆照.....	62
圖版 63 : TP1-SW 南界牆照 .....	62
圖版 64 : TP1-周邊環境照.....	62
圖版 65 : TP2-L0 坑面照 .....	65
圖版 66 : TP2-L1A 工作照 .....	65
圖版 67 : TP2-L1C 工作照.....	65
圖版 68 : TP2-L1J 坑面照 .....	65
圖版 69 : TP2-L2C 坑面照.....	65
圖版 70 : TP2-SW 南界牆照 .....	65
圖版 71 : TP2-EW 東界牆照 .....	65
圖版 72 : TP2-周邊環境照.....	65
圖版 73 : TP3-L0 坑面照 .....	67
圖版 74 : TP3-L1A 陶片出土照.....	67
圖版 75 : TP3-L2A 工作照 .....	67
圖版 76 : TP3-L2A 坑面照 .....	67
圖版 77 : TP3-SW 南界牆照 .....	67
圖版 78 : TP3-WW 西界牆照.....	67
圖版 79 : TP3-NW 北界牆照.....	67
圖版 80 : TP3-周邊環境照 .....	67
圖版 81 : TP4-L0 坑面照 .....	70
圖版 82 : TP4-L1A 陶片出土照.....	70
圖版 83 : TP4-L2B 工作照 .....	70
圖版 84 : TP4-L2E 坑面照 .....	70
圖版 85 : TP4-L3A 工作照 .....	70
圖版 86 : TP4-NW 北界牆照.....	70
圖版 87 : TP4-WW 西界牆照.....	70
圖版 88 : TP4-周邊環境照 .....	70
圖版 89 : 關渡鞍部地區出土之史前文化陶片 .....	72
圖版 90 : 關渡鞍部地區出土之瓷片 .....	72
圖版 91 : P1 人工鑽探工作照 .....	79
圖版 92 : P1 人工鑽探孔土層 .....	79

圖版 93：P2 人工鑽探工作照 .....	79
圖版 94：P2 人工鑽探孔土層 .....	79
圖版 95：P3 人工鑽探工作照 .....	79
圖版 96：P3 人工鑽探孔土層 .....	79
圖版 97：P4 人工鑽探工作照 .....	79
圖版 98：P4 人工鑽探孔土層 .....	79
圖版 99：P5 人工鑽探工作照 .....	79
圖版 100：P5 人工鑽探孔土層 .....	79
圖版 101：P6 人工鑽探工作照 .....	80
圖版 102：P6 人工鑽探孔土層 .....	80
圖版 103：P7 人工鑽探工作照 .....	80
圖版 104：P7 人工鑽探孔土層 .....	80
圖版 105：P8 人工鑽探工作照 .....	80
圖版 106：P8 人工鑽探孔土層 .....	80
圖版 107：P9 人工鑽探工作照 .....	80
圖版 108：P9 人工鑽探孔土層 .....	80
圖版 109：P10 人工鑽探工作照 .....	80
圖版 110：P10 人工鑽探孔土層 .....	80
圖版 111：關渡鞍部地區地表調查照 .....	81
圖版 112：關渡鞍部地區東側磅空頂公園地表調查照 .....	81
圖版 113：關渡警察局後方菜園所見之陶片 .....	81
圖版 114：馬偕護校旁的邊坡所見之陶片 .....	81



## 一、前言

### (一) 計畫緣起

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以下簡稱「計畫道路」）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於104年1月28日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278次會議決議應繼續辦理第二階段環境影響評估，續經召開範疇界定會議討論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105年1月22日以環署綜字第1050006735號函檢送「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淡水河北側沿河快速道路第一期工程替代方案）」第二階段環境影響評估範疇界定會議紀錄。依據前述會議紀錄，本計畫需針對計畫道路行經外北橋疑似遺址及鄰近關渡遺址之關渡鞍部地區，於施工前進行小規模之考古探坑試掘，釐清計畫道路預計開挖地點是否有文化遺留或文化層之存在，並提出建議對策。

### (二) 位置與環境

本計畫試掘研究範圍係針對計畫道路行經位於新北市淡水區之外北橋疑似遺址及位於新北市淡水區與台北市北投區交界處之關渡鞍部等範圍進行考古試掘工作（詳見圖1）。

外北橋疑似遺址位於捷運紅樹林站後方自行車道外側區域，臨近淡水河紅樹林自然保留區。遺址北側開闢為稻田和果菜園，南側為果菜園及竹林，西側以鐵絲網圍籬區隔淡水河紅樹林自然保留區範圍，東側則為紅樹林捷運站及其轉乘停車場。由於北側地勢較為低下<sup>1</sup>，地表多有干擾，部分區域可見浸泡於水之情況；考量遺址南側區域現況環境較佳，爰於該範圍進行3個2公尺×2公尺大小之考古試掘探坑（詳見圖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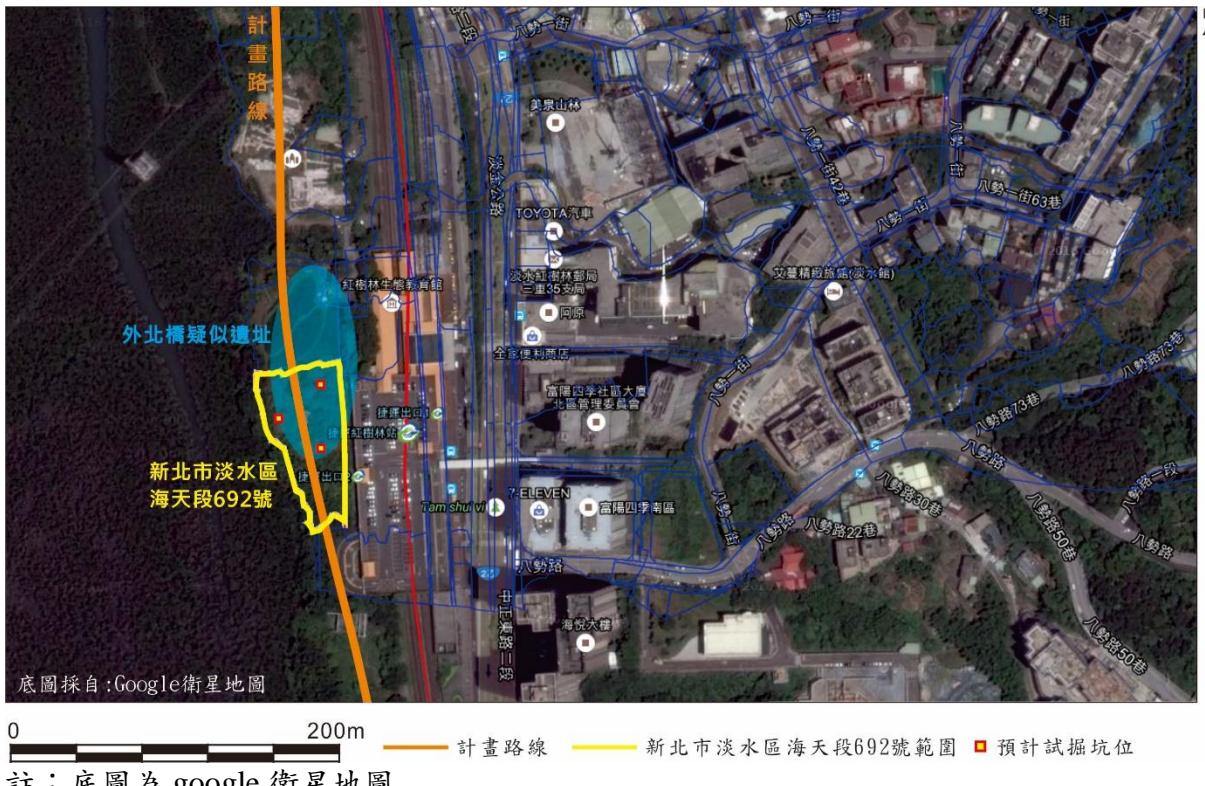
關渡鞍部區域位於關渡遺址以北、茄苳腳遺址以南之鞍部地區，現況為臺北市大度路與中央北路交叉路口之主要幹道。礙於主要道路無法進行試掘，爰選擇於道路二側邊坡或空地範圍進行試掘，共計進行4個2公尺×2公尺大小之考古試掘探坑（詳見圖3）。

---

<sup>1</sup> 依據本計畫試掘範圍北側海天段521地號的地主陳述，早期此區已有深度擾動，以作為魚塭等商業經營，後續並載運外來土進行回填，作為目前種植香蕉或其他果菜類的土地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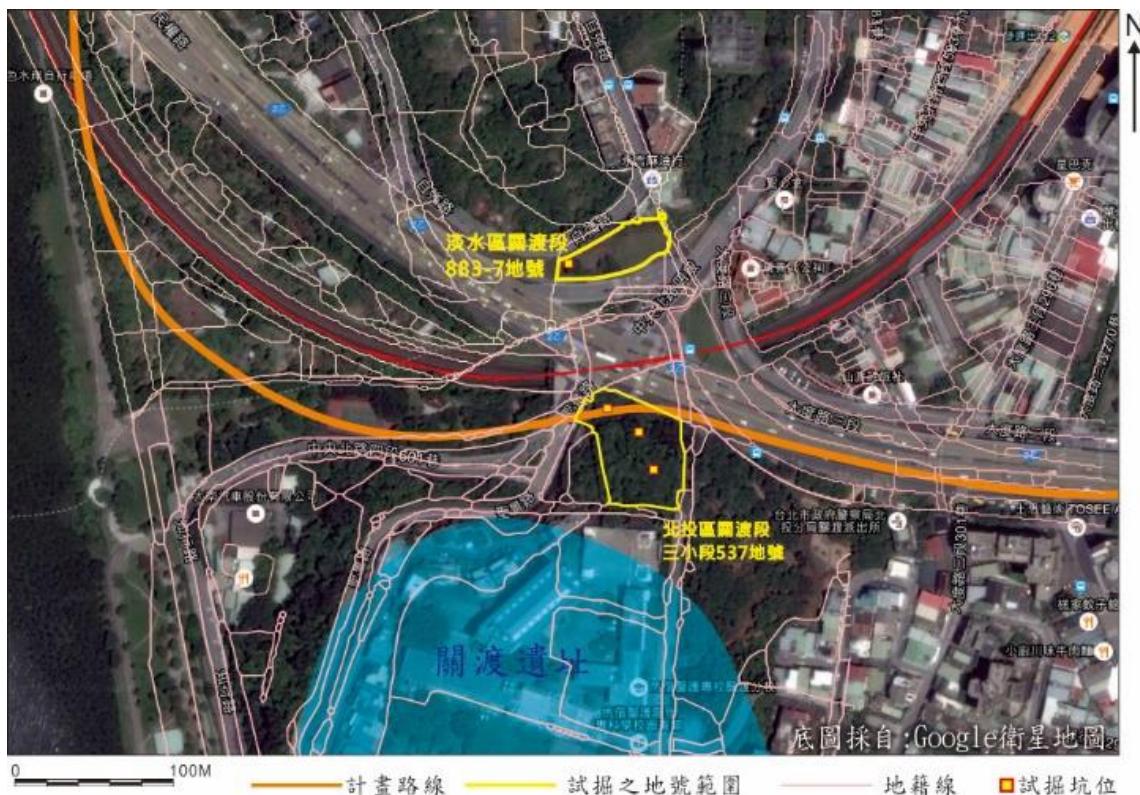


圖 1：計畫道路與相關遺址分布範圍示意



註：底圖為 google 衛星地圖

圖 2：計畫道路與外北橋疑似遺址位置關係圖



註：底圖為 google 衛星地圖

圖 3：計畫道路與關渡遺址位置關係圖

### (三) 研究方法與目的

#### 1. 研究方法

主要針對計畫道路行經外北橋疑似遺址與鄰近關渡遺址之路段採取考古學探坑試掘之方式進行，主要進行考古試掘、人工鑽探與地表調查等工作，並依據研究結果，擬定後續之文化資產保護對策，茲說明如下：

##### (1) 地表調查

針對計畫道路行經外北橋疑似遺址與鄰近關渡遺址之路段進行全面性地表調查，記錄各路段文化層與遺物出土狀況，以作為劃設遺址範圍與考古探坑位置選擇之參考。

##### (2) 人工地層鑽探

針對未能進行考古試掘之區域，進行 10 處人工地層鑽探工作，作為補充劃設遺址範圍之參考。

##### (3) 考古試掘

採取考古學發掘方法之探坑發掘方式，於計畫道路行經外北橋疑似遺址之路段進行 3 個 2 公尺×2 公尺之探坑試掘；於計畫道路鄰近關渡遺址之路段進行 4 個 2 公尺×2 公尺之探坑試掘，共進行 7 個 2 公尺×2 公尺之考古探坑試掘，以瞭解遺址價值內涵及其分布範圍。各探坑逐層採自然層位／人工分層之方式進行發掘，並採集各項出土遺物進行分析，以作為室內研究之基礎。發掘深度依現地地層堆積之狀況為準，達未見遺物分布之礫石層或生土層則停止發掘。

##### (4) 室內資料整理工作

###### A. 考古發掘資料整理與分析

將考古發掘所得之各項資料，進行地層堆積分析、出土遺物與遺跡資料分析等之整理工作，並採取可茲定年與成份分析之標本，送請實驗室進行成份分析。另將整合本計畫進行之地表調查、採土器探勘等結果，進行綜合分析及撰述成果報告。

## B. 標本整理工作

考古發掘或地表調查採集所得之各類標本，依以下步驟處理：

- a. 出土遺物之清理：本計畫調查採集之標本，依其種類特性分別進行初步清理工作，除部分較細緻之標本由專人清洗與整理外，大部分標本均以人工清洗後採自然陰乾，並分袋收存。
- b. 出土遺物整理編號：清洗陰乾後之標本經初步排序及器型分類後，依序給與各標本流水號代碼。
- c. 出土遺物分類整理：確認各類型標本之類別，並依各類型標本之分類原則，區辨分類所有出土標本。
- d. 製作遺物資料清冊：將完成分類之所有標本依類別、形制、細部描述，逐一測量並建檔登錄，最後進行標本之拍照及繪圖，以完成標本清冊，預備未來標本點交之用。

### (5) 報告書撰寫

綜合以上研究結果，撰寫外北橋疑似遺址與關渡鞍部地區之考古發掘研究報告，報告內容至少包括：

- A. 按照考古試掘結果，說明外北橋疑似遺址與關渡鞍部地區之文化層堆積與保存狀況，並分析遺址之文化內涵與分佈範圍，以研判計畫道路開發是否影響到地下文化資產之保存。
- B. 依據考古研究之結果，提供對於外北橋疑似遺址與關渡鞍部地區之文化資產維護對策與建議。

## 2. 研究目的

本計畫之研究目的主要歸納如下：

- (1) 透過考古試掘方式，瞭解研究區域地下文化層之價值內涵及其保存狀況。
- (2) 根據考古試掘結果，評估及建議研究區域需進行之文化資產處置方式，以保存珍貴之文化資產。
- (3) 提供政府施政參考，同時提供學術研究之素材。



## 第一部分 外北橋疑似遺址





## 二、外北橋疑似遺址文化資產評估內容與工作規劃

### (一) 外北橋疑似遺址概述

原臺北縣政府（現新北市政府）民國 97 年間規劃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計畫（以下簡稱「計畫道路」）時，於捷運紅樹林站附近發現外北橋及高厝坑橋二處疑似遺址。為瞭解前述二遺址於計畫道路開發期間可能遭受之影響，臺北縣政府爰委託國立台灣大學人類學系陳有貝教授進行遺址調查及發掘研究（臺北縣政府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竹圍遺址及紅樹林遺址」委託調查及發掘計畫），其中高厝坑橋遺址（紅樹林遺址）經發掘研究後，因發現之遺物多為外來堆積之成果，且所採集之史前遺物數量有限，研判計畫道路開發對於高厝坑橋遺址應無影響；

外北橋疑似遺址則因屬私有地，當時未能取得地主同意書，未能進行考古試掘工作，僅進行初步遺址調查工作。據套繪「區域計畫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圖」的結果（詳見圖 4）<sup>2</sup>，遺址西側屬於紅樹林保育區，而遺址範圍內及周邊地區則均屬非都市土地之特定農業區。該遺址北側範圍已闢為稻田，南側為果菜園及竹林，觀察遺址內出露之小區域地層斷面，可見其內夾雜有少量硬陶與瓷片，惟未能確認其年代。另當時亦採集到一件疑似磨石，器表有數道較新刮痕，亦無法確認係為史前或現代之產物（陳有貝 2009）。前述調查評估報告並經臺北縣政府文化局於 98 年 7 月 31 日北府文資字第 0980010720 號函同意備查。

新北市政府後續辦理「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淡水河北側沿河快速道路第一期工程替代方案）」階段，委託鍾國風先生辦理計畫道路沿線之文化資產調查工作，其中外北橋疑似遺址處仍因地主不同意，無法進行遺址試掘研究工作。本計畫爰承諾於土地完成徵收後，詳細完成計畫道路範圍內，依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之調查評估及保存工作，送請所在地主管機關審查通過，始得動工。本案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於 104 年 1 月 28 日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 278 次會議決議應繼續辦理第二階段環境影響評估，其中經召開範疇界定會議討論後，本計畫需針對計畫道路行經外北

---

<sup>2</sup> 引自「區域計畫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圖」網頁資料 (<http://gemvg.com/www/nationalPlan/regionplan.htm>)

橋疑似遺址路段進行考古試掘評估工作（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 105 年 1 月 22 日以環署綜字第 1050006735 號函檢送「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淡水河北側沿河快速道路第一期工程替代方案）」第二階段環境影響評估範疇界定會議紀錄）



圖 4：外北橋遺址套繪「區域計畫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圖」之位置圖

## (二) 田野工作規劃

為瞭解計畫道路之開發對於外北橋疑似遺址之影響，擬就外北橋疑似遺址進行考古試掘工作。2009 年陳有貝因未能取得該遺址的土地同意書，故放棄發掘工作。本計畫執行時，文資法雖於 105 年 7 月新修後，將「應徵得所有人、使用人、管理人同意」修正為主管機關只需通知，「非有正當理由，不得拒絕」，但由於土地所有權之同意書係由計畫執行單位進行洽談，再加上經進行現地調查後，認為原強烈反對進行考古發掘之遺址北側地主，其所持有之土地地勢較為低下，因此轉而洽談其南側高清松使用之土地：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692 地號，並且取得其同意函。本計畫乃依規定向地方主管機關提出發掘申請後，於 2016 年 10 月 28 日取得新北市政府核發之考古發掘申請書同意備查公文（新北府文資字第 1052059536 號）。

本計畫針對高清松承租土地範圍內進行三個 2m×2m 的考古試掘探坑，以確認該區域的地層堆積狀況，除外，並針對考古試掘結果可能發現出土有文化遺物或疑似文化層之探坑周遭，進行擴大範圍之地表調查與人工鑽探工作，以進一步確認考古探坑周邊之地層堆積狀況（詳見圖 5、圖 6）。調查結果並參酌日治時期 1904 年測繪之《臺灣堡圖》（詳見圖 7）進行早期地形比對，以瞭解本區域原地形景觀。

大抵而言，可見遺址所在之周邊地區，晚近時期闢作捷運路線及站體使用的情況，大抵沿用自原本的鐵路，周遭地形變化不大。

表 1：外北橋遺址試掘探坑之所在地與土地承租人一覽表

標段	探坑	縣市	鄉鎮市區	地段	土地承租人
外北橋	TP1~TP3	新北市	淡水區	海天段 692 地號	高清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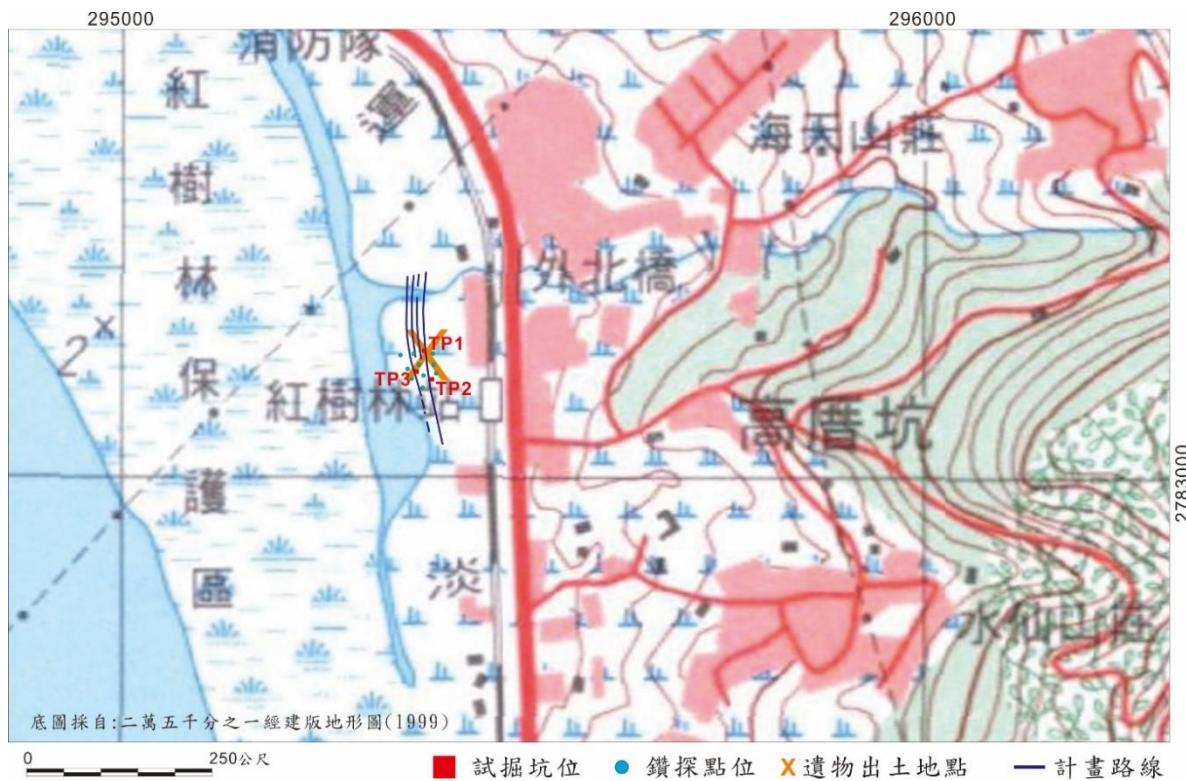


圖 5：本計畫外北橋疑似遺址考古試掘探坑位置與周邊地景



圖 6：計畫路線與外北橋疑似遺址考古試掘探坑分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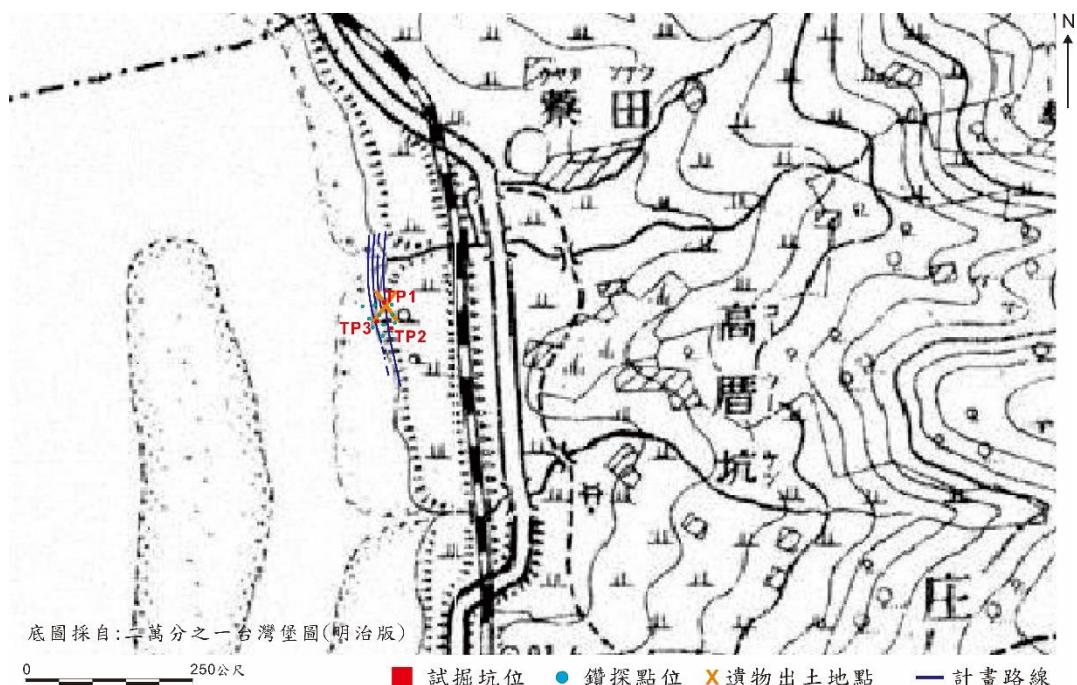


圖 7：外北橋疑似遺址考古試掘探坑分布圖

### 三、外北橋疑似遺址考古試掘

#### (一) 探坑分布

考古探坑佈設除以遺址範圍之最近計畫道路周邊做為考量之外，本計畫亦規劃將欲發掘之探坑位置作「品」字形之規畫，目的在於確認計畫道路之行經範圍有無破壞外北橋疑似遺址之虞，並且確認外北橋疑似遺址之遺址範圍。爰此，於本計畫總計進行3處2公尺×2公尺之考古試掘探坑，主要針對計畫路線與外北橋疑似遺址關聯性之評估，於淡水區海天段692地號進行WBQ-TP1~TP3之探坑試掘（詳見圖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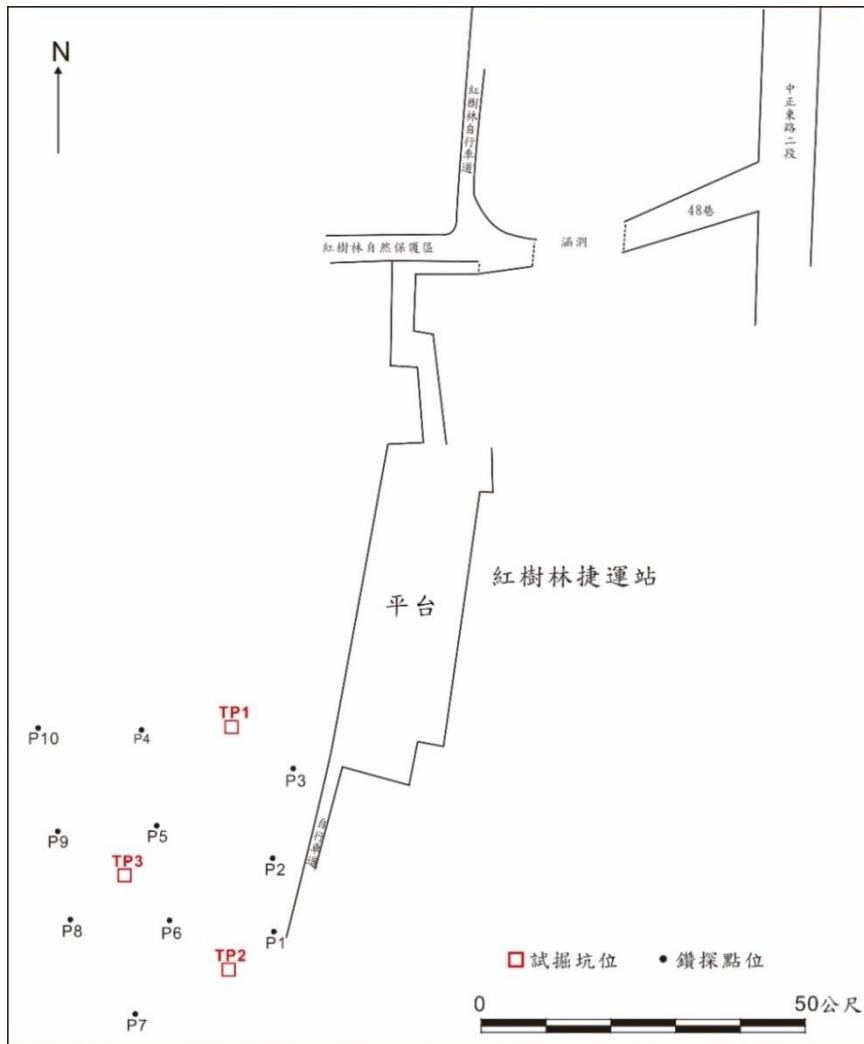


圖 8：外北橋疑似遺址 TP1~TP3 掘探位置測量圖

## (二) 地層堆積

### 1. TP1 掘探

周邊環境多為果樹種植或作為菜園使用，地表見有輕微的向下翻攪，承租人高清松說明此塊土地早期亦曾種植過水稻，從臺灣堡圖中亦可見此區為稻田使用，並於田邊用土堆作為區隔。探坑地層斷面圖詳見圖 9。

L1：表土層，本層厚約 20 公分，土質土色為黑褐色 (Hue10YR3/2, brownish black) 細沙壤土。土質疏鬆，摻大量植物根系，出土一件 19 世紀青花劃花的圈足殘件與少量紅瓦出土。

L2：田隔土層，本層厚約 10-20 公分，土質土色為渾黃褐色 (Hue10YR4/3, dull yellowish brown) 細沙壤土。土質密實，仍見有植物根系分布，土層偏灰色、並有均質的鐵鏽痕分布，出土一件硬陶。

L3B<sup>3</sup>：文化層，本層厚約 20-30 公分，土質土色為黑褐色 (Hue10YR3/1, brownish black) 細沙壤土。土質較 L2 略為鬆軟，土色均質，混雜細碎的風化石，未見文化遺物分布，但對比其他探坑相對層位與土色及土質特徵後，判斷屬文化層。

L4：自然堆積層 I，本層厚約 50 公分，土質土色為灰黃褐色 (Hue10YR4/2, grayish yellow brown) 細沙壤土。土質純淨且富含水份，土層鬆軟，其中摻雜少量的風化石，深度越深含沙量越高。未見文化遺物分布。

L5A：自然堆積層 II，本層厚約 20-30 公分，土質土色為黑褐色 (Hue10YR3/2, brownish black) 細沙壤土。摻雜 L4 與 L5B 的土色，土質顯得較有黏性，推測該層顯現出此區域逐漸陸化的階段，因此土層中黑褐色比例較高，比例恰巧與 L5C 相反。未見文化遺物分布。

L5B：遺物包含層，本層厚約 20-30 公分，土質土色為黑褐色 (Hue10YR3/1, brownish black) 細沙壤土。出土一件泥質陶片，依照陶質看來屬於十三行文化的陶片，另外伴隨零星的炭，保存狀況不佳，該層的土質鬆軟，並夾雜少量的風化石碎塊。本層雖有遺物出土，但人群活動遺跡不明顯，故以遺物包含層暫稱。

L5C：自然堆積層 III，本層厚約 40 公分，土質土色為灰黃褐色 (Hue10YR4/1, grayish yellow brown) 細沙壤土，未見文化遺物分布。土色轉為明亮，其中灰色的比例增加，推測為水相土壤的淤積。以本坑的堆積厚度看來，西南角堆積厚，顯示當時往西方向地勢較低，同樣的地勢走向亦可從 TP2-L5 得知。

L6：自然堆積層 IV，本層厚約 30 公分，土質土色為渾黃褐色 (Hue10YR4/3, dull grayish yellow) 細沙壤土。土質轉為明亮，稍有黏性且土質純淨，含沙量有增加的跡象，土層相當柔軟，仍有微量的炭末摻雜。底緣見有黃灰色 (Hue2.5Y4/1, yellowish gray) 粉沙土出現，深度大約在標準面下 372~388 公分間。

---

3 各探坑進行試掘時之地層堆積層位代號採統一編號，以便說明各探坑地層的相對高度與分布範圍。  
TP1 不同於 TP2 和 TP3，此處僅出現 TP2 和 TP3 的 L3B，未見 L3A 的層位堆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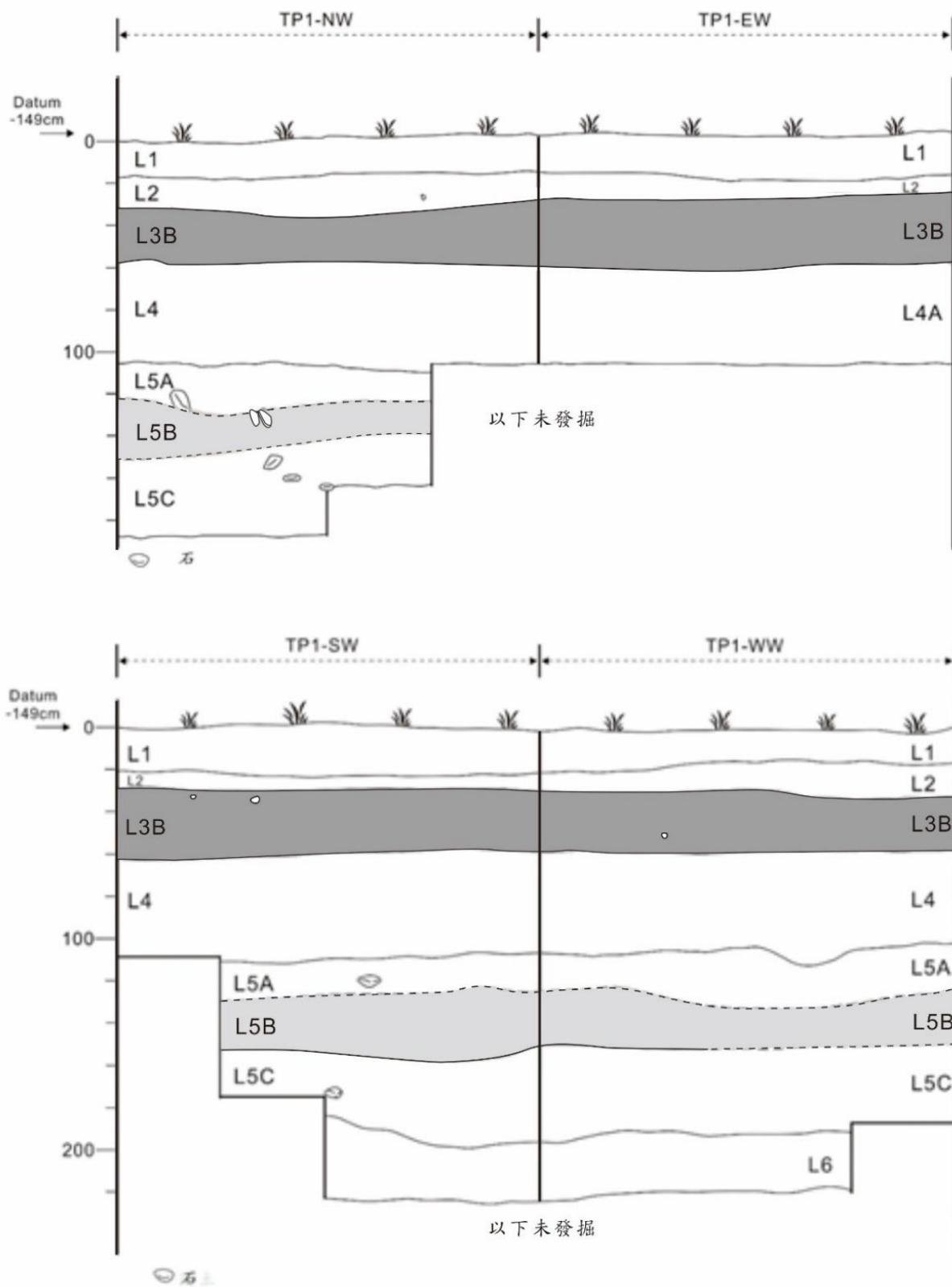


圖 9：外北橋疑似遺址 TP1 探坑地層斷面圖



圖版 1：TP1 周遭環境照



圖版 2：TP1-L0 坑面照



圖版 3：TP1-L3c 掘坑發掘工作照



圖版 4：TP1-L4c 坑面照



圖版 5：TP1-L5c 遺物出土照



圖版 6：TP1-L6b 坑面照



圖版 7：TP1-北界牆斷面照



圖版 8：TP1-西界牆斷面照

## 2. TP2 探坑

周邊環境多為果樹種植或作為菜園使用，地表見有輕微的向下翻攪，承租人高清松說明此塊土地早期亦曾種植過水稻，從臺灣堡圖中亦可見此區為稻田使用，並於田邊用土堆作為區隔。探坑地層斷面圖詳見圖 10。

L1：表土層，本層厚約 20 公分，但於東、北二側向下干擾較深，最深處達 40 公分，土質土色為黑褐色 (Hue10YR3/2, brownish black) 細沙壤土。該層摻雜零星的石塊，以及豐富的植物根系，干擾較深的區域應為晚期作為菜園使用時的翻攪，土質顯得較為疏鬆。未見文化遺物分布。

L2：田隔土層，本層厚約 20 公分，但於東、北二側的 L1 向下干擾較深，部分區域未見 L2 的堆積，土質土色為渾黃褐色 (Hue10YR4/3, dull grayish yellow) 細沙壤土。土質密實，土色略為偏灰，仍見有少量植物根系生長，南牆見有一處竹炭，並有紅瓦伴隨出土。

L3A：早期耕土層，本層厚約 20 公分，土質土色為暗褐色 (Hue10YR3/3, brownish black) 細沙壤土。土層中見有星點狀分布的火燒土伴隨炭屑，分布密集，土質略顯密實，土色純淨，出現均勻的鐵鏽痕摻雜，出土一件十三行文化的拍印方格紋陶片，其上見有些微的燒炙痕。該層堆積亦出現於 TP3-L3A，皆為遺物出土的層位，判斷為早期的耕土層。

L3B：文化層，本層厚約 20-30 公分，土質土色為黑褐色 (Hue10YR3/1, brownish black) 細沙壤土。土質具有黏性，土色均質純淨，土色明顯暗於 L3A，僅出土一件十三行文化腹片，保存狀況不佳，其他以零星分布的橙紅色陶土塊為主。

L4A：自然堆積層 I，本層厚約 40 公分，土質土色為灰黃褐色 (Hue10YR4/2, grayish yellow brown) 細沙壤土。土色轉淡，含沙量有增加的跡象，於西北角見有多次沖刷的堆積，即以下所述的 L4B-L4E。土層中夾雜小件礫石分布，並有風化石堆疊出土，未見文化遺物分布。

L4B：自然堆積層 II，本層厚約 20 公分，土質土色為灰黃褐色 (Hue10YR4/2, grayish yellow brown) 細沙壤土。土色和土質與 L4A 相同，但有密集的風化石堆疊，僅出現於西北角的區域，風化石多呈細碎狀，推測為一次性的沖積所造成，未見文化遺物分布。

L4C：自然堆積層Ⅲ，本層厚約 20 公分，土質土色為渾黃褐色 (Hue10YR4/3, dull yellowish brown) 細沙土。土質純淨且富含水份，含沙量高，未見文化遺物分布。

L4D：自然堆積層Ⅳ，本層厚約 10 公分，土質土色為灰黃褐色 (Hue10YR4/2, grayish yellow brown) 細沙土。土層中顆粒較粗，土質未具黏性，土色均質純淨，未見文化遺物分布。

L4E：自然堆積層Ⅴ，本層厚約 20-25 公分，土質土色為暗褐色 (Hue10YR4/2, grayish yellow brown) 粗沙土。土層中顆粒粗大，土質純淨且富含水份，土色轉為暗沉，摻雜少量風化石，堆積於西北角，未見文化遺物分布。

L5A：自然沖刷土層Ⅰ，本層厚約 25 公分，土質土色為黑褐色 (Hue10YR3/1, brownish black) 細沙壤土。地勢由東南向西北下降，仍見有細碎的風化石分布，土層中有少量顆粒細緻的黏土堆積。該層出土一件陶片，保存狀態不佳，滾磨痕跡嚴重，伴隨豐富的炭屑出土。

L5B：遺物包含層，本層厚約 40 公分，土質土色為暗褐色 (Hue10YR3/3, dark brown) 粗沙土。推測為一次性從東邊所沖刷而下的堆積，大量平均 5-15 公分的礫石和風化石摻雜，土質鬆散、顆粒粗大，土色與 L5A 差異不大，仍見有五、六件細碎的陶片夾雜於石縫中。此層雖有遺物出土，但堆積含有沖刷而來的堆積物，故以遺物包含層稱之。

L6：自然沖刷土層Ⅱ，本層厚約 30 公分，土質土色為黃灰色 (Hue2.5Y4/1, yellowish gray) 黏土。僅堆積於西北角和東南角，土質黏密，土色飽和，見有星點狀分布的褐色 (Hue10YR4/4, brown) 細沙壤土，疑似植物根系腐爛所造成，未見文化遺物分布。

L7：自然沖刷土層Ⅲ，本層厚約 20 公分，土質土色為褐灰色 (Hue10YR4/1, brownish gray) 粗沙壤土。大量平均 5-15 公分的礫石堆積，與 L5B 相似，但風化石出現的比例減少，土色也略有改變，於 L7 的表層出土一件陶器口緣殘件，判斷屬二次堆積遺留。

L8：水相沉積土層，本層厚約 30 公分，土質土色為灰橄欖色 (Hue5Y4/2, grayish olive) 黏土。土質黏密、純淨，土色飽和，得見均勻分布的植物根系腐爛殘留，未見文化遺物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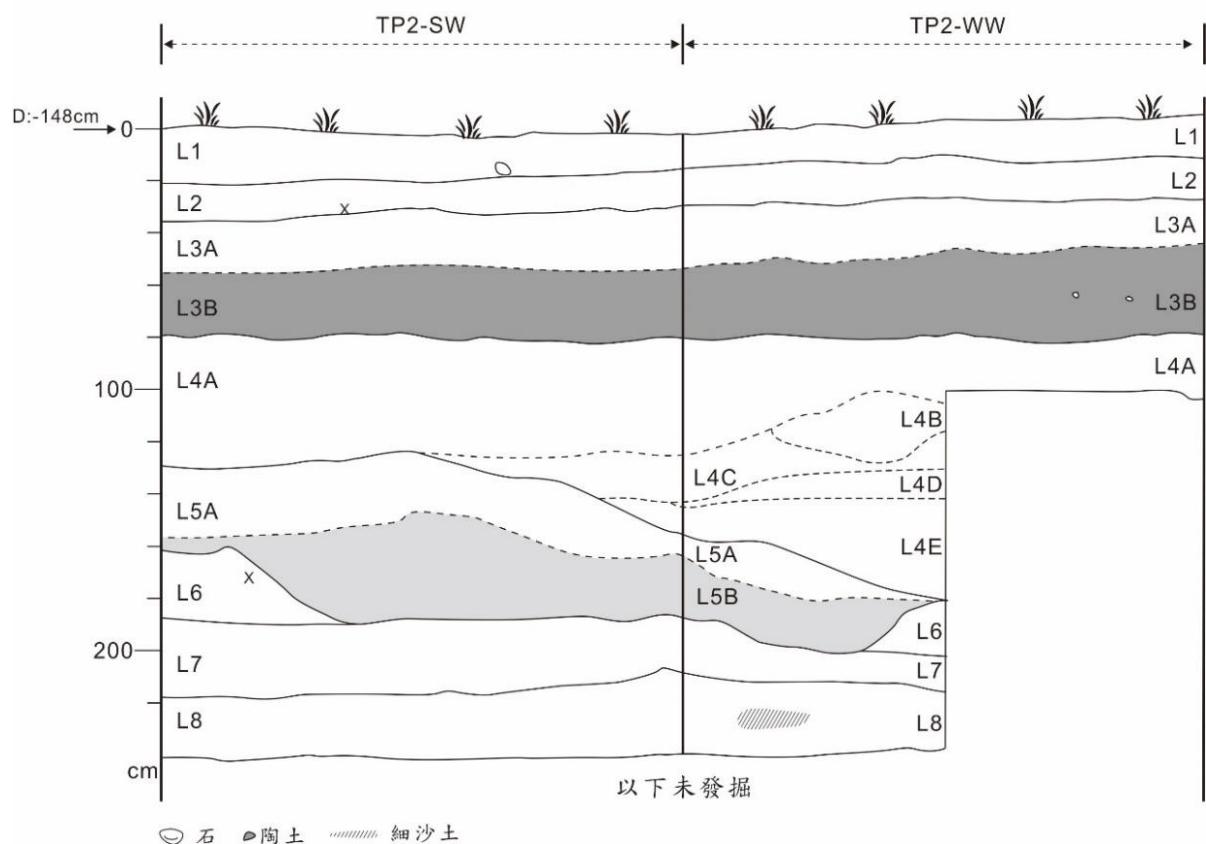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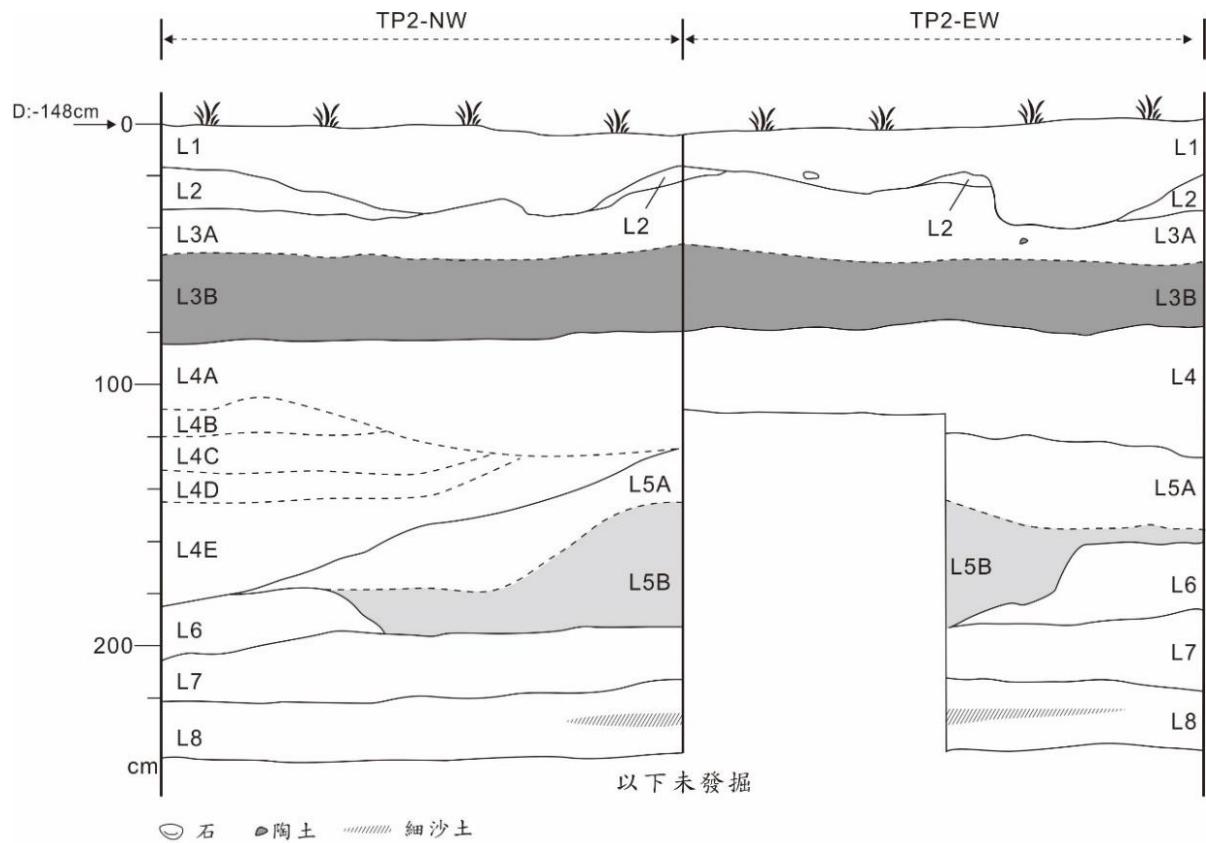


圖 10：外北橋疑似遺址 TP2 探坑地層斷面圖



圖版 9：TP2-周邊環境照



圖版 10：TP2-L0 坑面照



圖版 11：TP2-L3a 工作照



圖版 12：TP2-L3b 遺物出土照



圖版 13：TP2-L4c 坑面照



圖版 14：TP2-L5d 坑面照



圖版 15：TP2-L5g 遺物出土照



圖版 17：TP2-南界牆斷面照



圖版 16：TP2-L8b 坑面照



圖版 18：TP2-西界牆斷面照

### 3. TP3 探坑

周邊環境多為果樹種植或作為菜園使用，TP3 現存地表仍以菜園使用為主，承租人高清松說明此塊土地早期亦曾種植過水稻，從臺灣堡圖中亦可見此區為稻田使用，並於田邊用土堆作為區隔。探坑地層斷面圖詳見圖 11。

L1：表土層，本層厚約 20 公分，土質土色為黑褐色(Hue10YR3/2, brownish black)細沙壤土。由於現況仍為菜園使用，可從地表見有高低起伏的土堆與凹窪地，土質鬆軟、乾燥，有植物根系摻雜，出土一件硬陶口緣與紅瓦。

L2：田隔土層，本層厚約 10 公分，土質土色屬渾黃褐色(Hue10YR4/3, dull yellowish brown)細沙壤土。土質硬實、純淨，夾雜不少植物根系與風化石，本層未見文化遺物。

L3A：早期耕土層，本層厚約 25 公分，土質土色為黑褐色(Hue10YR3/2, brownish black)細沙壤土。TP2 亦見有此層堆積，均出現星點狀分布的火燒土伴隨炭屑，分布密集，土質略顯密實，土色純淨，出現均勻的鐵鏽痕摻雜。與 TP2 相同，該層陶片數量豐富，均以陶腹片為主，部分施有拍印方格紋，器表並可見燒炙的痕跡，伴隨少量的炭屑出現。

L3：自然堆積土層 I，本層厚約 20 公分，土質土色混雜灰黃褐色(Hue10YR5/2, grayish yellow brown)和黑褐色(Hue10YR3/2, brownish black)細沙壤土，整體土層偏灰且略為駁雜，出土物有減少的跡象，僅有二件拍印方格紋的陶腹片出土，其一有些微的燒炙痕，另外亦有陶土塊和些微的炭屑出現。該層並未見於 TP2，推測應為短期沖刷混雜文化層的堆積。

L3B：文化層，本層厚約 10 公分，土質土色為黑褐色(Hue10YR3/2, brownish black)細沙壤土。土質具有黏性且密實，土色略顯駁雜，出土量減少，保存狀況不佳，以零星分布的橙紅色陶土塊為主，伴隨少量炭屑出現。

L4A：自然堆積層 II，本層厚約 60 公分，土質土色為灰黃褐色(Hue10YR4/2, grayish yellow brown)細沙壤土。土質純淨，有星點狀分布的鐵鏽痕，未見文化遺物出土。

L4B：自然堆積層 III，本層厚約 10 公分，土質土色為灰黃褐色(Hue10YR4/2, grayish yellow brown)黏土。土色未有明顯改變，但土質轉為緻密且富有黏性，未見文化遺物出土。推測為河水沖刷造成的一次性堆積。

L4C：自然堆積層IV，本層厚約5公分，土質土色為灰黃褐色(Hue10YR4/2, grayish yellow brown)細沙土。顆粒較粗，土色差異不大，未見文化遺物出土，推測為短時間的一次性堆積。

L5：遺物包含層，本層厚約20-30公分，土質土色為褐灰色(Hue10YR4/1, brownish gray)粉沙黏土。顆粒細緻、黏密，土層中見有均勻分布的鐵鏽痕，底緣含沙量增加。該層位出土二件保存狀況不佳的陶片，其中一件為殘件，伴隨炭屑出土，陶片表皮剝落，部分器表可見拍印方格紋。本層雖有遺物出土，但人群活動遺跡不明顯，故以遺物包含層暫稱。

L6：自然堆積層V，本層厚約15公分，土質土色為灰黃褐色(Hue10YR4/2, grayish yellow brown)粉沙壤土。土色轉為明亮，土質細緻、柔軟，含水量高，未見文化遺物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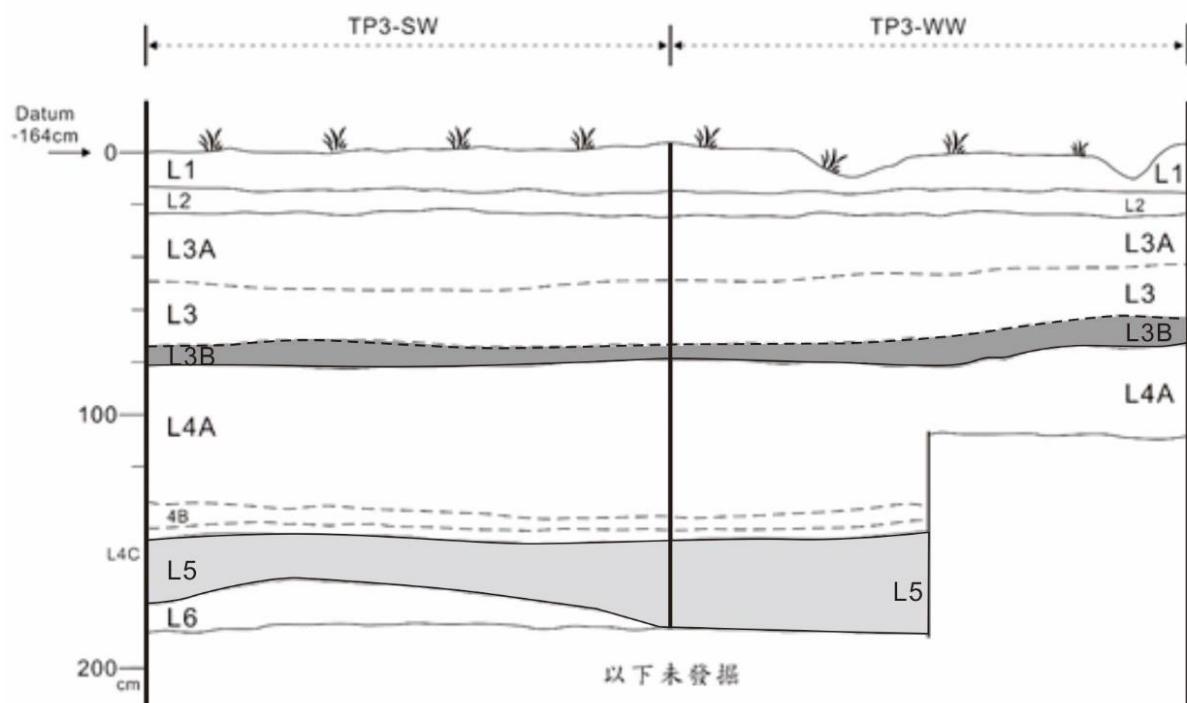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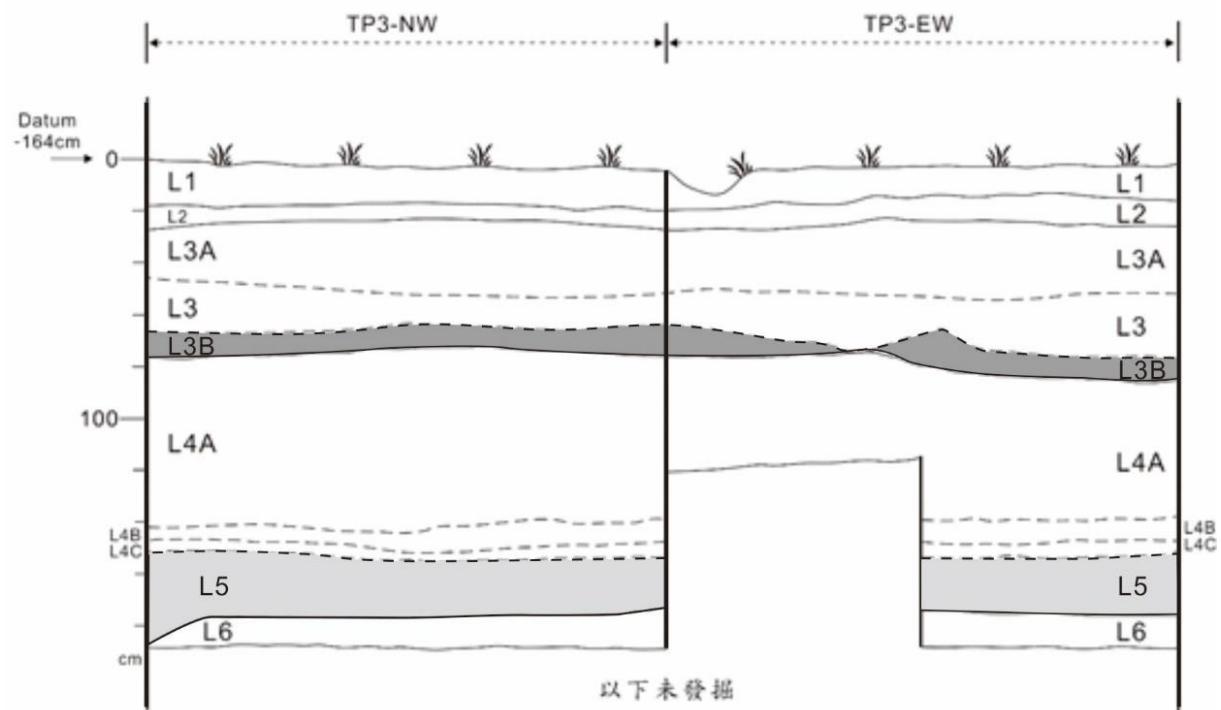


圖 11：外北橋疑似遺址 TP3 探坑地層斷面圖



圖版 19：TP3-周遭環境照



圖版 20：TP3-L1a 工作照



圖版 21：TP3-L3a 工作照



圖版 22：TP3-L3b 遺物出土照



圖版 23：TP3-L3d 坑面照



圖版 24：TP3-L5a 遺物出土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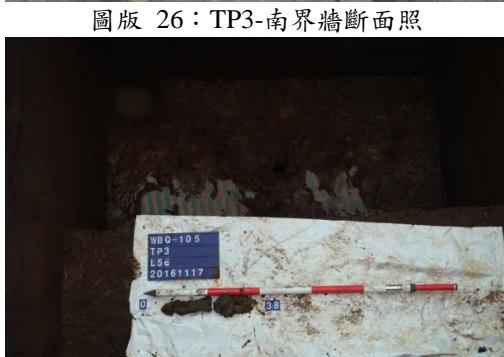
圖版 25：TP3-L5d 坑面照



圖版 26：TP3-南界牆斷面照



圖版 27：TP3-西界牆斷面照



圖版 28：TP3-L5c 鑽探土樣照

### (三) 文化遺物

在外北橋疑似遺址發現之文化遺物以史前陶片居多，皆為原地層所發掘得之，並多集中在探坑發掘的 L3 和 L5 二大層中(表 2)，各類出土遺物詳細說明如下：

#### 1. 陶片

本次發掘總計出土有 41 件、261.7 公克的陶片。根據陶質特徵又可區分為十三行文化之 SSH-I、SSH-II 陶類，以及疑似植物園文化之陶類。其中，SSH-I 陶類總計出土 21 件、96.3 公克，羼合料以細密的板岩碎屑為主，並夾雜少數石英顆粒，器表飾有拍印方格紋；SSH-II 陶類總計出土 9 件、107.7 公克，羼合料以長石與大顆粒砂岩顆粒為主，器表亦見飾有拍印方格紋（詳見圖 12）。

至於疑似植物園文化之陶類，目前暫稱為「CWY?」，屬橙色泥質陶，總計出土 11 件、57.7 公克，陶質可見明顯縞狀結構，陶器保存狀況差。由於與該陶類同時伴出有十三行文化陶片，但其質地又與十三行文化典型陶類不同，參酌劉益昌先生的意見，認為有可能屬於植物園文化晚期之陶類，由於探坑內相關出土資料仍不足夠，因此目前暫以疑似植物園文化陶類進行分類。

#### 2. 歷史時期遺物

本次發掘除了史前文化遺物外，另見出土歷史時期之遺物，包括硬陶、瓷片與紅瓦等遺留，其中硬陶片之類型包括橙色素燒、外橄欖色釉內素燒硬陶片，瓷片以為青花劃花瓷為主，根據青花瓷的胎體與紋飾特徵判斷，應屬十九世紀前後之遺留（詳見表 3）。

歷史時期遺物均集中於表土層以下之 L1、L2 層位，與出土史前文化層之 L3、L5 等層位完全間隔，並不相混雜。但也說明本遺址除了史前文化層之外，亦包含有歷史時期之文化層。

#### 3. 其他遺物—陶土塊、木炭

本次發掘另於 L3、L5 層位均出土不少陶土塊與木炭碎屑（詳見表 4）。其中，陶土塊總計出土 98.5 公克，大多集中出土於 L3 十三行文化層內；至於木炭碎屑總計出土 5.96 公克，則分別見於 L3 與 L5 層位。

表 2：外北橋疑似遺址各探坑出土陶片類別一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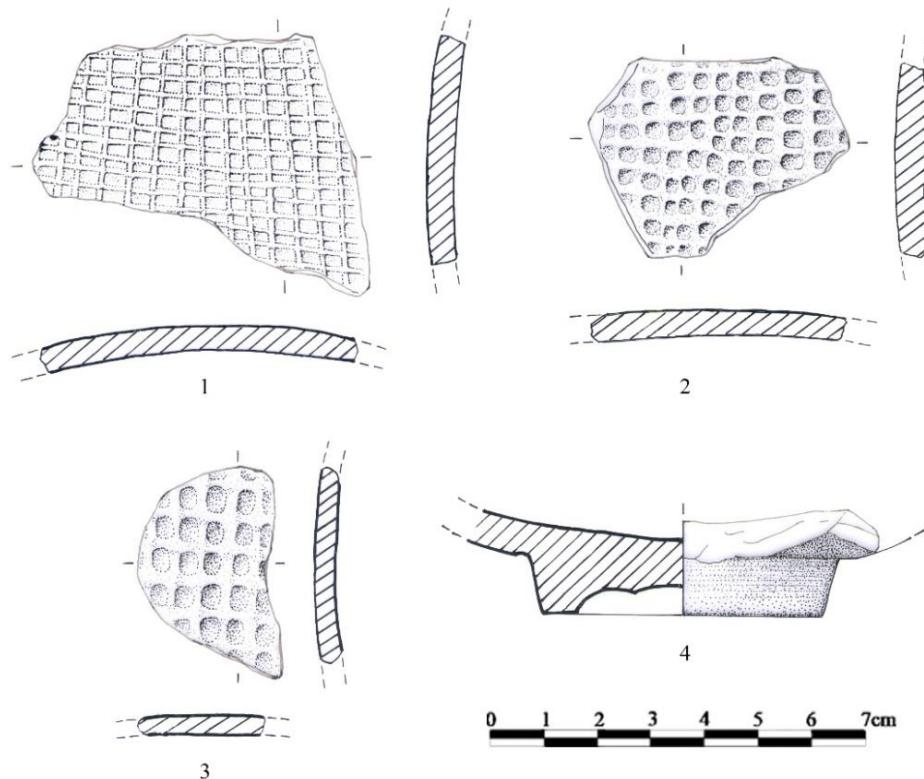
陶類	SSH- I		SSH- II		CWY?		總件數	總重量(g)
坑號/層位	件數	重量(g)	件數	重量(g)	件數	重量(g)		
TP1					2	5.1	2	5.1
L5c					2	5.1	2	5.1
TP2	5	57.4	1	70.8	4	33.0	10	161.2
L3b	1	20.2					1	20.2
L3e	1	1.2					1	1.2
L5b					1	9.7	1	9.7
L5e					3	23.3	3	23.3
L5f	1	7.2					1	7.2
L5g	1	11.6	1	70.8			2	82.4
L7a	1	17.2					1	17.2
TP3	16	38.9	8	36.9	5	19.6	29	95.4
L3a	6	18.7	5	12.0			11	30.7
L3b	8	13.0	3	24.9			11	37.9
L3c	2	7.2					2	7.2
L5a					5	19.6	5	19.6
總計	21	96.3	9	107.7	11	57.7	41	261.7

表 3：外北橋疑似遺址各探坑出土遺物類別一覽表

器類	陶片		硬陶		瓷片		紅瓦		總件數	總重量(g)
坑號/層位	件數	重量(g)	件數	重量(g)	件數	重量(g)	件數	重量(g)		
<b>TP1</b>	<b>2</b>	<b>5.1</b>	<b>2</b>	<b>23.7</b>	<b>1</b>	<b>3.7</b>	<b>2</b>	<b>28.6</b>	<b>7</b>	<b>61.1</b>
L1a					1	3.7			1	3.7
L1b							2	28.6	2	28.6
L2a			2	23.7					2	23.7
L5c	2	5.1							2	5.1
<b>TP2</b>	<b>10</b>	<b>161.2</b>					<b>3</b>	<b>16.5</b>	<b>13</b>	<b>177.7</b>
L2a							1	5.4	1	5.4
L2b							2	11.1	2	11.1
L3b	1	20.2							1	20.2
L3e	1	1.2							1	1.2
L5b	1	9.7							1	9.7
L5e	3	23.3							3	23.3
L5f	1	7.2							1	7.2
L5g	2	82.4							2	82.4
L7a	1	17.2							1	17.2
<b>TP3</b>	<b>29</b>	<b>95.4</b>	<b>1</b>	<b>13.0</b>			<b>1</b>	<b>25.6</b>	<b>31</b>	<b>134</b>
L1b			1	13.0			1	25.6	2	38.6
L3a	11	30.7							11	30.7
L3b	11	37.9							11	37.9
L3c	2	7.2							2	7.2
L5a	5	19.6							5	19.6
<b>總計</b>	<b>41</b>	<b>261.7</b>	<b>3</b>	<b>36.7</b>	<b>1</b>	<b>3.7</b>	<b>6</b>	<b>70.7</b>	<b>51</b>	<b>372.8</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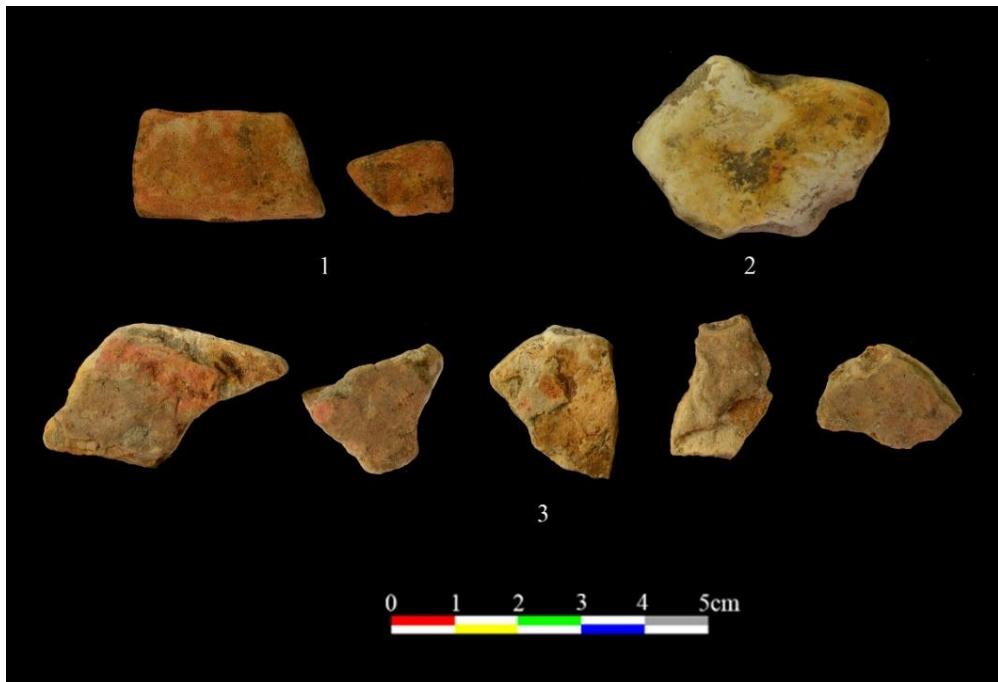
表 4：外北橋疑似遺址各探坑出土陶土塊與木炭遺留數量一覽表

類別	陶土塊	木炭	總重量(g)
坑號/層位	重量(g)	重量(g)	
<b>TP1</b>		<b>2.97</b>	<b>2.97</b>
L5c		1.47	1.47
L5f		1.27	1.27
L6b		0.23	0.23
<b>TP2</b>	<b>81.2</b>	<b>1.52</b>	<b>82.72</b>
L3b		0.15	0.15
L3c	6.6	0.06	6.66
L3d	46.4		46.4
L3e	28.2		28.2
L5c		1.31	1.31
<b>TP3</b>	<b>17.3</b>	<b>1.47</b>	<b>18.77</b>
L3b		0.37	0.37
L3c		0.09	0.09
L3d	6.8	0.22	7.02
L3e	10.5	0.79	11.29
<b>總計</b>	<b>98.5</b>	<b>5.96</b>	<b>104.46</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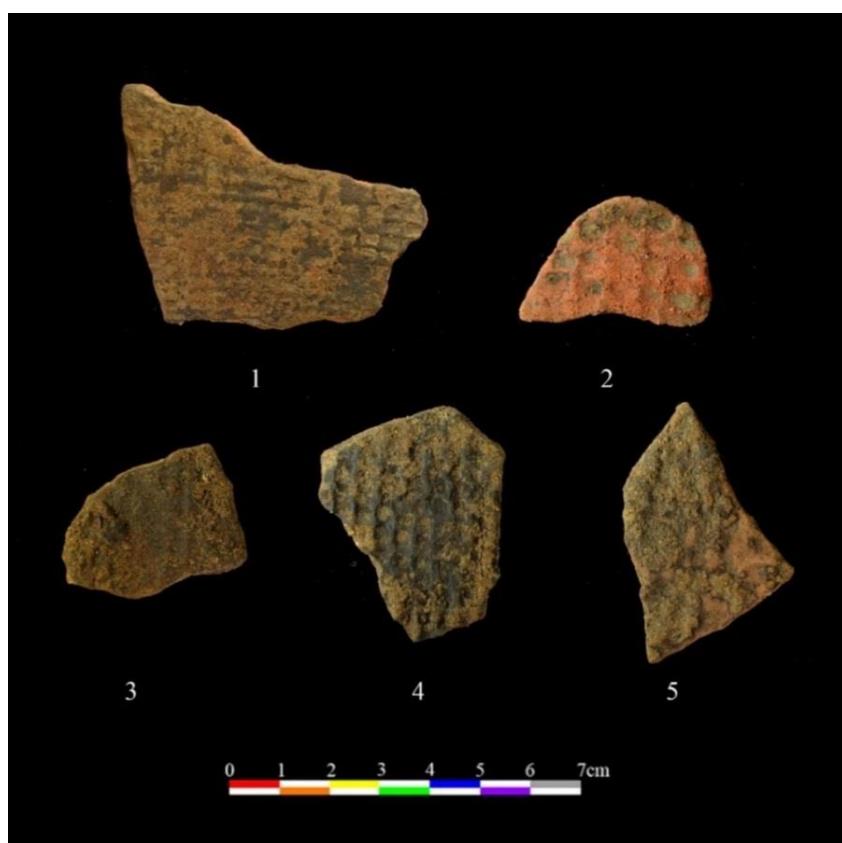
註：1.TP2-L3b、2.TP3-L3b、3.TP3-L3c、4.TP1-L1h-硬陶

圖 12：外北橋疑似遺址出土之陶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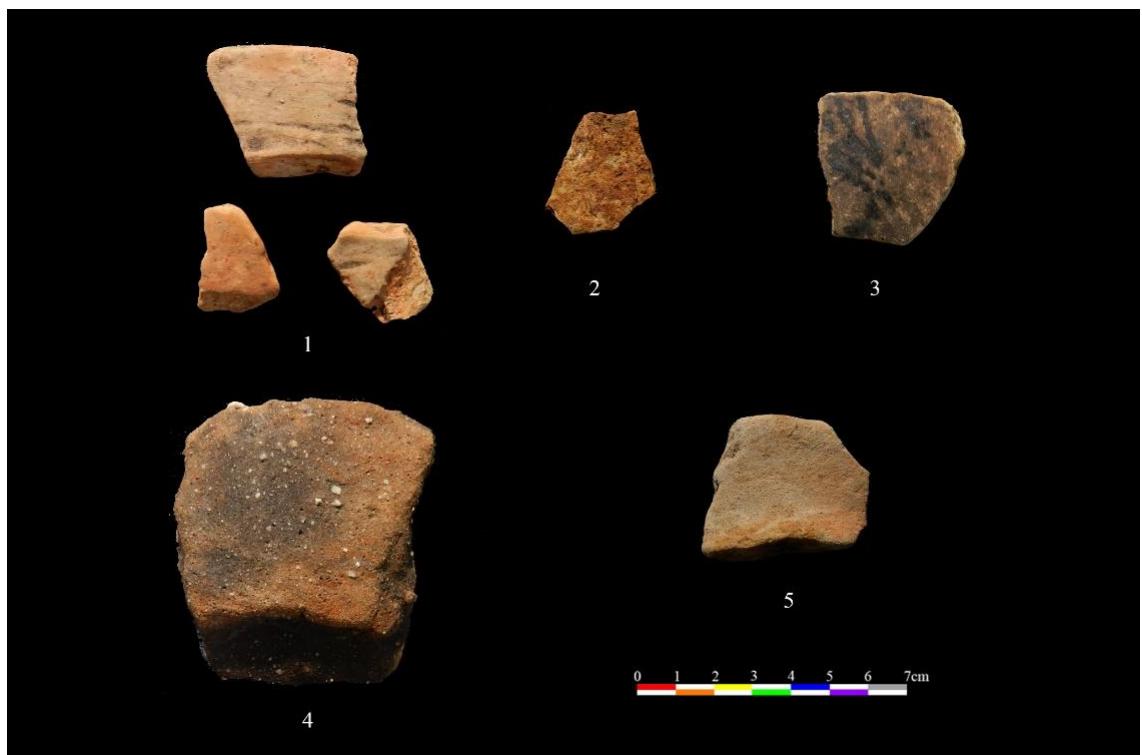
註：CWY?陶類：1.TP1-L5c、2.TP2-L5b、3.TP3-L5a

圖版 29：外北橋疑似遺址出土之疑似植物園文化陶片



註：SSH-I 陶類：1.TP2-L3b、2.TP3-L3c；SSH-II 陶類：3.TP3-L3b、4.TP3-L3b、5.TP3-L3b

圖版 30：外北橋疑似遺址出土之疑似植物園文化陶片



註：CWY?陶類：1.TP2-L5e；SSH-I 陶類：2.TP2-L5f、3.TP2-L5g、5.TP2-L7a；  
SSH-II 陶類：4.TP2-L5g

圖版 31：外北橋疑似遺址 TP2 探坑出土之十三行文化陶片



註：1. TP1-L2a、2.TP3-L1b

圖版 32：外北橋疑似遺址出土之硬陶片

## 四、外北橋疑似遺址人工鑽探結果

### (一) 鑽探地點規劃

為了進一步釐清本次發掘出土的地層堆積情形及史前時期文化遺物的分布狀況，本計畫採人工鑽探方式進行地層堆積狀況確認，補充對於該區域地層的認識。本計畫於淡水區海天段 692 地號內<sup>4</sup>，進行等距鑽探工作，以海天段 692 地號南北向為長軸，分別將 10 處鑽探孔分為三排處理，P1-P3 主要分布在東側，P8-P10 主要分布於西側，中央部份則是 P4-P7。海天段 692 地號地表以果樹和菜園為主，部分區域雜草叢生，變化不大（鑽探孔分布詳見圖 8）。

#### P1

此鑽探總深度為 200 公分，依其土質土色及內容物分為四段。

L1：耕作土層，屬暗褐色（Hue10YR3/3, dark brown）細沙壤土，土質鬆軟摻植物根系與鐵鏽色，本層厚約 40 公分。

L2：文化層，屬黑褐色（Hue10YR2/3, brownish black）細沙壤土，土色黝黑具黏性且摻少量植物根系，偶見有零星火燒土，本層厚約 40 公分。雖無遺物出土，但層位、土質與探坑之文化層相似，故以文化層稱之。

L3：自然堆積土層，屬渾黃褐色（Hue10YR4/3, dull yellowish brown）細沙壤土，土質具有黏性，本層未見任何文化遺物，本層厚約 80 公分。

L4：水相沉積層，屬褐灰色（Hue10YR4/1, brownish gray）粉沙土，土質含水量高，本層亦未見任何文化遺物。因本層屬水相沉積層，鑽探至地表下 200 公分，停止進行鑽探工作。

#### P2

此鑽探總深度為 180 公分，依其土質土色分為四段。

L1：耕作土層，屬暗褐色（Hue10YR3/3, dark brown）細沙壤土，土質黏密摻鐵鏽色土壤，本層厚約 20 公分，未見文化遺物。

---

<sup>4</sup> 嘗試於海天段 692 地號以北的私有地進行鑽探或地表觀察的交涉，均未得到該地區地主的同意，因此，鑽探位置均設置於海天段 692 地號內。

L2：文化層，屬黑褐色（Hue10YR3/2, brownish black）細沙壤土，土質密實，偶見有零星火燒土，本層厚約 40 公分。雖無遺物出土，但層位、土質與探坑之文化層相似，故以文化層稱之。

L3：自然堆積土層，屬渾黃褐色（Hue10YR4/3, dull yellowish brown）細沙壤土，摻少量植物根系與鏽斑，本層未見任何文化遺物，本層厚約 80 公分。

L4：水相沉積層，屬黑褐色（Hue10YR3/2, brownish black）粉沙黏土，土質黏密，本層亦未見任何文化遺物。因本層屬水相沉積層，鑽探至地表下 180 公分，停止進行鑽探工作。

### **P3**

此鑽探總深度為 80 公分，依其土質土色分為三段。

L1：田隔土層，屬渾黃褐色（Hue10YR4/3, dull yellowish brown）細沙壤土，摻鐵鏽色土壤，本層厚約 20 公分，未見文化遺物。

L2：自然堆積土層，屬暗褐色（Hue10YR3/3, dark brown）細沙壤土，土質較為密實且摻鐵鏽色，本層厚約 20 公分，本層亦未發現文化遺物。

L3：文化層，屬黑褐色（Hue10YR2/3, brownish black）細沙壤土，土色純淨，本層未見任何文化遺物，本層厚約 40 公分。雖無遺物出土，但層位、土質與探坑之文化層相似，故以文化層稱之。

### **P4**

此鑽探總深度為 74 公分，依其土質土色分為二段。

L1：田隔土層，屬渾黃褐色（Hue10YR4/3, dull yellowish brown）細沙壤土，土壤相當硬實，本層厚約 20 公分，未見文化遺物。

L2：文化層，屬黑褐色（Hue10YR2/3, brownish black）細沙壤土，土色純淨具黏性，本層未見任何文化遺物，本層厚約 54 公分。雖無遺物出土，但層位、土質與探坑之文化層相似，故以文化層稱之。

### **P5**

此鑽探總深度為 160 公分，依其土質土色分為五段。

L1：耕作土層，屬暗褐色（Hue10YR3/3, dark brown）細沙壤土，土質鬆散摻大量植物根系，本層厚約 10 公分，未見文化遺物。

L2：田隔土層，屬渾黃褐色（Hue10YR4/3, dull yellowish brown）細沙壤土，土壤硬實具黏性，本層厚約 20 公分，未見文化遺物。

L3：文化層，屬黑褐色（Hue10YR2/3, brownish black）細沙壤土，土質密實具黏性，本層厚約 40 公分，本層未發現文化遺物。雖無遺物出土，但層位、土質與探坑之文化層相似，故以文化層稱之。

L4：自然堆積土層，屬渾黃褐色（Hue10YR4/3, dull yellowish brown）細沙壤土，摻鐵鏽斑，本層未見任何文化遺物，本層厚約 40 公分。

L5：水相沉積層，屬黑褐色（Hue10YR3/2, brownish black）粉沙黏土，土質黏密，本層亦未見任何文化遺物。因本層屬水相沉積層，鑽探至地表下 160 公分，停止進行鑽探工作。

## **P6**

此鑽探總深度為 200 公分，依其土質土色分為五段。

L1：耕作土層，屬暗褐色（Hue10YR3/3, dark brown）細沙壤土，土質鬆散摻植物根系，本層厚約 40 公分，未見文化遺物。

L2：文化層，屬黑褐色（Hue10YR3/2, brownish black）細沙壤土，土色黝黑土質純淨，本層厚約 40 公分，本層未發現文化遺物。雖無遺物出土，但層位、土質與探坑之文化層相似，故以文化層稱之。

L3：自然堆積土層，屬灰黃褐色（Hue10YR4/2, grayish yellow brown）細沙壤土具黏性，摻鐵鏽斑，本層未見任何文化遺物，本層厚約 60 公分。

L4：自然堆積土層，屬黑褐色（Hue10YR3/2, brownish black）細沙壤土，土質黏密，本層厚約 40 公分，亦未見任何文化遺物。。

L5：水相沉積層，屬黑褐色（Hue10YR3/2, brownish black）粉沙黏土，土質黏密，本層亦未見任何文化遺物。因本層屬水相沉積層，鑽探至地表下 200 公分，停止進行鑽探工作。

## **P7**

此鑽探總深度為 200 公分，依其土質土色分為五段。

L1：耕作土層，屬暗褐色（Hue10YR3/3, dark brown）細沙壤土，土質鬆散摻植物根系，本層厚約 30 公分，未見文化遺物。

L2：文化層，屬黑褐色（Hue10YR3/2, brownish black）細沙壤土，土質純淨，本層厚約 30 公分，本層未發現文化遺物。雖無遺物出土，但層位、土質與探坑之文化層相似，故以文化層稱之。

L3：自然堆積土層，屬灰黃褐色（Hue10YR4/2, grayish yellow brown）細沙壤土具黏性且細緻，本層未見任何文化遺物，本層厚約 80 公分。

L4：自然堆積土層，屬黑褐色（Hue10YR3/2, brownish black）細沙壤土，摻泥質，本層厚約 50 公分，亦未見任何文化遺物。

L5：生土層，本層皆為風化石，無法繼續鑽探工作，僅鑽探至地表下 200 公分，立即停止鑽探工作。

## **P8**

此鑽探總深度為 200 公分，依其土質土色分為五段。

L1：耕作土層，屬暗褐色（Hue10YR3/3, dark brown）細沙壤土，土質鬆散摻植物根系，本層厚約 30 公分，未見文化遺物。

L2：自然堆積土層，屬黑褐色（Hue10YR3/2, brownish black）細沙壤土，土質含沙量較高，本層厚約 20 分，本層未發現文化遺物。

L3：自然堆積土層，屬渾黃褐色（Hue10YR4/3, dull yellowish brown）細沙壤土具黏性摻有鐵鏽色，本層未見任何文化遺物，本層厚約 70 公分。

L4：自然堆積土層，屬黑褐色（Hue10YR3/2, brownish black）粉沙壤土，摻細沙質，本層厚約 40 公分，亦未見任何文化遺物。

L5：水相沉積層，屬黑褐色（Hue10YR3/1, brownish black）粉沙黏土，土質黏密且細緻，本層亦未見任何文化遺物。因本層屬水相沉積層，鑽探至地表下 200 公分，停止進行鑽探工作。

## **P9**

此鑽探總深度為 200 公分，依其土質土色分為五段。

L1：耕作土層，屬暗褐色（Hue10YR3/3, dark brown）細沙壤土，土質鬆散摻植物根系，本層厚約 20 公分，未見文化遺物。

L2：自然堆積土層，屬黑褐色（Hue10YR3/2, brownish black）細沙壤土，土質具黏性，本層厚約 40 分，本層未發現文化遺物。

L3：自然堆積土層，屬渾黃褐色（Hue10YR4/3, dull yellowish brown）細沙壤土具黏性摻有鐵鏽色，本層未見任何文化遺物，本層厚約 30 公分。

L4：自然堆積土層，屬灰黃褐色（Hue10YR4/2, grayish yellow brown）細沙壤土，  
摻少量風化石，本層厚約 70 公分，亦未見任何文化遺物。

L5：水相沉積層，屬灰黃褐色（Hue10YR4/2, grayish yellow brown）粉沙黏土，  
土質黏密且細緻，本層亦未見任何文化遺物。因本層屬水相沉積層，鑽探至  
地表下 200 公分，停止進行鑽探工作。

## P10

此鑽探總深度為 80 公分，依其土質土色分為二段。

L1：耕作土層，屬暗褐色（Hue10YR3/3, dark brown）細沙壤土，土質鬆散摻植  
物根系、塑膠，本層厚約 40 公分，未見文化遺物。

L2：自然堆積土層，屬灰黃褐色（Hue10YR4/2, grayish yellow brown）粉沙壤土，  
於地表下 70 公分發現有少量風化石，本層鑽探至地表下 80 公分，土層中夾  
雜礫石而無法繼續鑽探，本層未發現文化遺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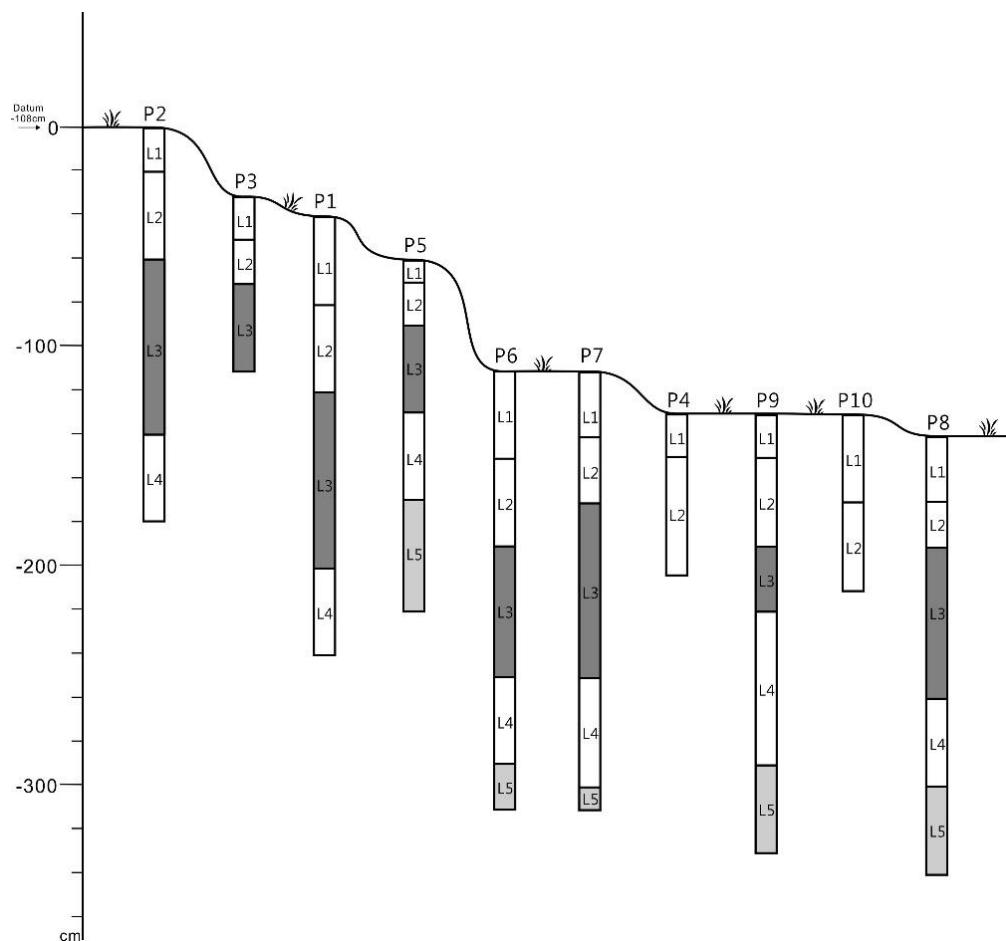


圖 13：外北橋疑似遺址人工鑽探孔 P1-P10 地層圖



圖版 33：P1 人工鑽探工作照



圖版 34：P1 人工鑽探孔土層



圖版 35：P2 人工鑽探工作



圖版 36：P3 人工鑽探孔土層



圖版 37：P3 人工鑽探工作照



圖版 38：P3 人工鑽探孔土層



圖版 39：P4 人工鑽探工作照



圖版 40：P4 人工鑽探孔土層



圖版 41：P5 人工鑽探工作照



圖版 42：P5 人工鑽探孔土層



圖版 43：P6 人工鑽探工作照



圖版 44：P6 人工鑽探孔土層



圖版 45：P7 人工鑽探工作照



圖版 46：P7 人工鑽探孔土層



圖版 47：P8 人工鑽探工作照



圖版 48：P8 人工鑽探孔土層



圖版 49：P9 人工鑽探工作照



圖版 50：P9 人工鑽探孔土層



圖版 51：P10 人工鑽探工作照



圖版 52：P10 人工鑽探孔土層

## (二) 小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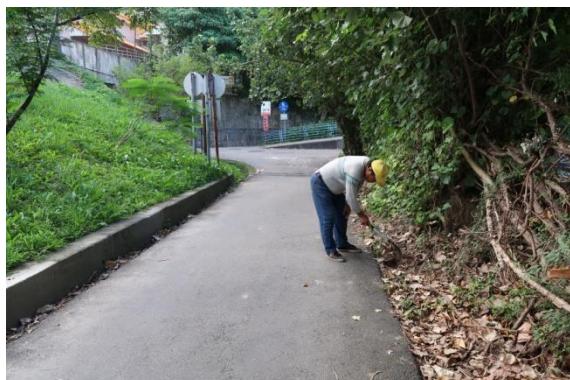
綜合外北橋疑似遺址考古試掘成果，並輔以人工鑽探結果，判斷本遺址包含之史前文化層係十三行文化層，但由於其又分屬於早、晚期二層不同時期之堆積，其中探坑下層之遺物包含層中，除了原地堆積之土層外，亦可見因土石流或水流一次性沖刷，所造成堆積大量火成岩石塊之堆積地層，由於該地層出土有不少史前文化陶片，器緣可見零星滾磨痕跡，初步判斷本地層應該疊壓有自遺址東側地勢稍高處堆積而來的二次堆積土層，但搬運距離並不遠。

外北橋疑似遺址所在區域之地勢係由東向西側緩緩下降，故人工鑽探孔 P1-P7 所記錄之地層分布與探坑堆積狀況相似；人工鑽探孔 P8-P10 則因現況地勢較低，雖見有疑似文化層之堆積，但由於未於鑽探土層中發現文化遺物，因此仍難以判斷各地層之性質。

## 五、外北橋疑似遺址地表調查結果

本計畫除了進行 3 處考古試掘與 10 處人工鑽探工作外，並進行探坑周邊的地表調查，調查的區域包括外北橋疑似遺址的北側自行車道旁和南側竹林區域。

外北橋疑似遺址所在區域之現地地勢由南向北下降，向北大約 100 公尺處有一處東西向大排，大排向北則是關渡與淡水間的自行車車道，自行車車道東側多已開發成道路或邊坡，西側至紅樹林保護區地勢較為平緩，主要是私人農作使用。東側因已受到晚近干擾的影響，未見出土遺物或是文化層的堆積，西側的堆土中多為翻攪的回填土，其中摻雜細碎的磚瓦、塑膠製品、玻璃等晚近遺留，私人農作地的範圍雖有明顯翻動痕跡，但多以進行植栽，不易發現史前文化遺物或是文化層。根據口訪資料顯示，此處地勢較低，早期已作為魚塭、釣魚場等商業用途，當初已有向下干擾及回填的行為，諸多區域已非原始地貌。外北橋遺址的南側以密布的竹林為主，地表覆蓋大量的竹葉，東側受到自行車道的影響，未能見到原始地層，西側調查區域亦受到紅樹林保護區限制，裸露的地面並不多，南側自行車道開始緊鄰紅樹林保護區圍籬，無法再向南進行調查工作。



圖版 53：外北橋疑似遺址北側地表調查照



圖版 54：外北橋疑似遺址南側地表調查照



圖版 55：外北橋疑似遺址東北側捷運工程調查照



圖版 56：外北橋疑似遺址北側海天段 521 地號地表調查照

## 六、外北橋疑似遺址研究結果分析

### (一) 年代

經檢送本計畫進行考古試掘採集之 TP2-L5b 之木炭標本進行加速器質量分析 (AMS) 年代測定結果，顯示其年代為  $1780 \pm 30$  B.P.，經校正後約當為距今 1815~1615 年左右，屬於十三行文化之年代（詳見表 5）。至於歷史時期出土遺物，包括硬陶、瓷片與紅瓦等，根據其中青花瓷的質地特徵看來，應屬十九世紀前後之遺留。

表 5：外北橋疑似遺址 TP2-L5B 之木炭標本年代測定結果

編號	坑號/層位	材質	測定結果 Measured	校正年代 2 sigma calibration
Beta-453037	TP2-L5b	木炭	$1780 \pm 30$ B.P.	1815~1615

由於前述測定年代之出土層位雖屬二次堆積土層，並見火成岩一次性快速堆積的現象，但就出土遺物分析，可見該層位出土的陶片雖有滾磨現象，但並不嚴重，判斷應屬短距離搬運所致（詳見圖 12），且該探坑 (TP2) 地層內出土的文化遺物，又包含有十三行與疑似植物園文化之陶片（詳見表 2）。但如果參酌外北橋遺址其他探坑之出土遺物現象，則以出土疑似植物園陶片為主；至於其他探坑包括 TP1、TP3 之 L5 層位，則未見明顯二次堆積的狀況，並以出土疑似植物園文化的陶片為主。綜合以上分析，初步認為本遺址之 L5 層位，除了 TP2 探坑因位於原地形緩坡地邊緣，因此出現較為明顯的二次堆積地層現象之外，其他探坑的出土狀況，則顯示該層位應屬原堆積，並有早期人類活動痕跡之地層，主要屬疑似植物園文化之陶片所屬時期，但因出土遺物較為零星，且相關遺跡現象較不明顯，因此暫時仍以遺物包含層稱之。

該遺物包含層之年代，經檢送取自於可能為二次堆積地層的 TP2-L5b 之年代測定結果為 1815~1615 B.P.，就相較於北台灣的史前文化年代而言，係屬十三行文化早期階段。雖然該年代之測定結果，同時有可能為經滑動之二次堆積地層或原地層堆積所附著木炭的可能性，因此其作為指涉外北橋遺址之下部遺物包含層的年代仍有待討論，僅能供未來更多定年資料的相參。而其出土陶片則同時包含有十三行與疑似植物園文化的陶片，唯其中所出土之疑似植物園文化陶片，其胎體特徵仍較為接近十三行文化陶片，僅陶器製作之縞狀結構特徵與植物園文化相似，因此亦有可能屬十三

行文化之陶片，但整體而言仍屬目前尚未被清楚辨識之陶類，未來仍有待再透過更多出土資料進行驗證。綜合以上出土遺物、地層與年代依據，本報告初步針對外北橋遺址之 L5 地層，以「下部遺物包含層」稱呼，但初步因出土陶器類別仍認為該遺物包含層之所屬年代，較可能屬十三行文化早期之階段，但是也不排除為植物園文化晚期的可能。

相較而言，外北橋遺址之 L3 地層，因出土遺物主要以十三行文化陶片為主，雖然出土遺物數量不多，但就土色與土質堆積狀況而言，初步判斷應屬原堆積，是一文化層。且因該地層與前述 L5 地層間有明顯之間隔，因此判斷屬十三行文化層，並可能屬中晚期階段之堆積。

## （二）文化內涵

十三行文化為廣泛分布於台灣北部地區，最晚一期的史前文化，聚落大多分布於平原溪畔或海岸沙丘後方。調查區域範圍內沿海的低山丘陵、台地地區與海岸平原，都曾發現本文化的遺址。年代約當距今 1800-200 年前，屬於台灣地區史前時代最晚的金屬器時代。主要可分成早（1800-1500）、中（1500-800）、晚（800-450）、末（450-200）四期，以及不同之地方性類型（劉益昌 2011：227-228）。早期則係分成早、中、晚三個不同時期，早期為中角類型、中期為埠島橋類型、晚期為舊社類型。其中中角類型年代大約在距今 1800-800 年前，重要遺址包括金山平原西側的中角和麟山鼻西側的民主公廟遺址，以及淡水的油車口遺址；此時有刃石器大抵消失，鐵器代之而起，以灰黑色細沙陶、紅褐色印紋陶為多，聚落較小且文化層堆積也不若十三行遺址厚且密。中期的埠島橋類型年代在距今 800-400 年左右，也就是相當於南宋至明代中葉之間，此時本土製造的陶器主要為橙色細沙素面陶、灰褐色大方格紋陶，但同時也大量使用外來的陶瓷、玻璃等器物。至於晚期階段的舊社類型，年代已晚至距今 400 年前左右，也就是明代中葉以後，主要分佈在金山至三貂角之間的北海岸和蘭陽平原，遺址數量相當多，但石門和三芝地區已為這個文化分佈的西緣，因此發現之遺址不多，主要見於三芝區的新莊村番社後二鄰及後厝村淺水灣發現的小型聚落遺址，遺址都處於較接近海岸、尤其是晚近形成的沙丘後方；本土製陶器主要為褐色夾砂拍印紋陶，但也出現安平壺、青花瓷、硬陶等外來的器物（劉益昌 1997）。

綜合本計畫進行考古試掘、人工鑽探與地表調查結果，遺物出土之文化層主要為 L3 層位，由於出土遺物數量不多，但因文化層堆積狀況明顯，

因此判斷 L3 應為含括人類活動面之廣義史前文化層，可能屬於十三行文化中晚期階段。而 L5 層位雖出土少量文化遺物，且 TP2 探坑出土之部分陶片可見滾磨痕跡，並且相伴出土大量火成岩石塊，以及河流沖刷再堆積之遺留，但由於陶片滾磨程度不高，判斷原文化層埋藏地點應該不會太遠，因此判斷 TP2-L5 應屬二次堆積土層。至於其他二處探坑 TP1、TP3 則未見明顯的二次堆積地層出土，但以出土疑似植物園陶片為主，因此綜合判斷 L5 地層仍屬原堆積，但是文化層堆積與人群活動較不明顯的遺物包含層。而參酌其出土遺物與年代測定結果，初步以「下部遺物包含層」稱呼，並認為其所屬年代可能屬十三行文化早期之階段，但是也不排除為植物園文化晚期的可能。

綜合以上研究結果，初步認為本遺址出現有上部文化層與下部遺物包含層，其中上部文化層的年代，可能屬十三行文化中晚期階段；至於下部遺物包含層，則可能屬十三行文化早期階段，但也不排除可能為植物園文化晚期的可能。整體而言，本遺址出土遺物雖然不多，但文化層堆積狀況明顯，因此判斷本遺址之所在地點可能非當時該遺址之主要住居中心，且認為該遺址東側海拔較高處，應該埋藏有其他十三行文化或植物園文化晚期原堆積文化層之遺址，除了可見陶片略具滾磨痕跡外，也可見 L5 層位二次堆積地層中出現少量疑似植物園文化之陶片，以及一次性堆積之火成岩塊。但由於本遺址東側之高層坑遺址，經進行考古試掘研究的結果，判斷屬二次堆積之遺址（陳有貝 2009：69），因此在此區目前尚未有任何已知遺址與本遺址具有關聯，不排除該遺址僅為當時人零星活動之地點，抑或是遺址之主要分布區域，早於紅樹林捷運站建造時已遭破壞。

### （三）地層堆積

外北橋疑似遺址處之現地地勢係從紅樹林捷運站往河岸邊逐漸緩降，故本次發掘的探坑所處高度，依序為 TP2、TP1、TP3。另經參酌 TP1~TP3 探坑之地層堆積狀況研判，可見文化層堆積的厚度，主要為地勢稍高的 TP2、TP1 探坑約當為 20-30 公分左右，而地勢較低的 TP3 探坑，則僅見 10 公分左右，顯示本遺址之文化層堆積，主要應仍集中於遺址東側海拔稍高處（詳見圖 14）。

此外，就研究範圍內 L5B 層所見之遺物包含層厚度而言，以最近東側 TP2 探坑堆積厚度最大，其內夾雜的火成岩、堆石層也最多，其次則為最近於西側 TP3 探坑，而位居中間之 TP1 探坑 L5B 層位堆積厚度則最小。

這個現象初步判斷係因 TP2 所在區域因地勢稍高，且近於原緩坡地坡腳，因此土石流崩積後堆積之厚度大，而近於西側紅樹林岸邊坡，則因地勢較低，堆積厚度亦大，而中央區域則因地勢較為平整，堆積厚度則相對較小。前述現象可說明目前所見之平整地形，應為先前進行捷運站開發開挖後推平之結果，原堆積地形仍應屬由東往西緩傾之緩坡狀地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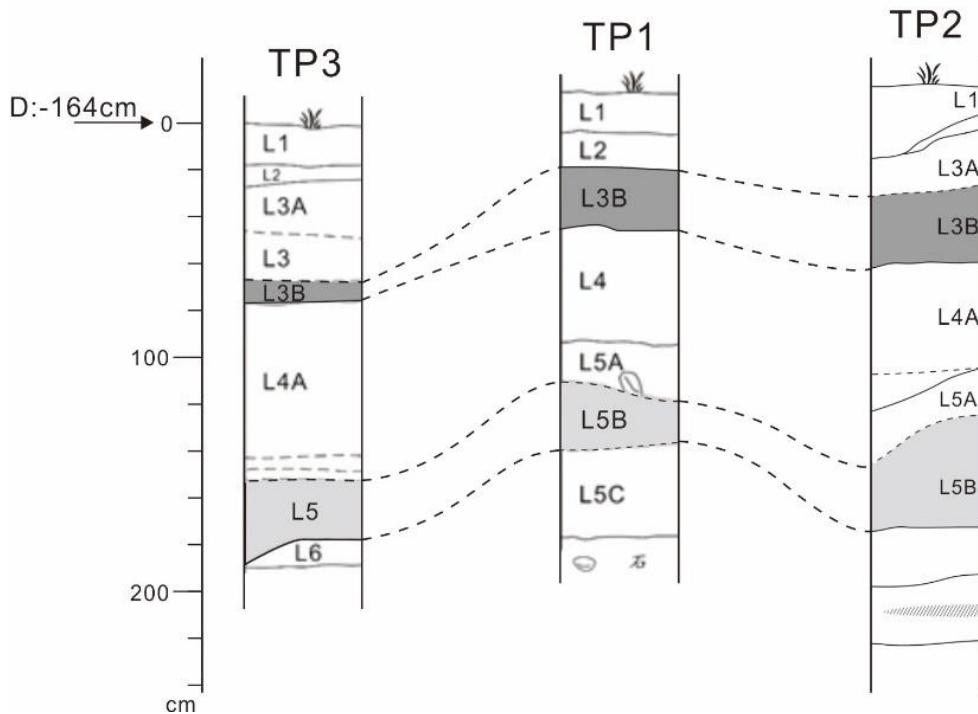


圖 14：外北橋疑似遺址發掘探坑地層堆積比較圖

#### (四) 遺址範圍

因取得土地所有者同意而得以進行考古試掘之區域有限，其他區域則透過口訪、古地圖分析及地表調查等方式，進行遺址範圍判斷。其中，根據口訪資料，遺址北側早期可能因挖填魚塭而破壞原地形，而後因埋填魚塭而呈現目前所見之地貌。惟根據中央研究院「地理資訊科學研究專題中心」<sup>5</sup> 藏農委會林務局農林航空測量所 1969 年拍攝之衛星影像（詳見圖 15），遺址北側小溪與今日差異不大，而從周遭地形看來，仍以農地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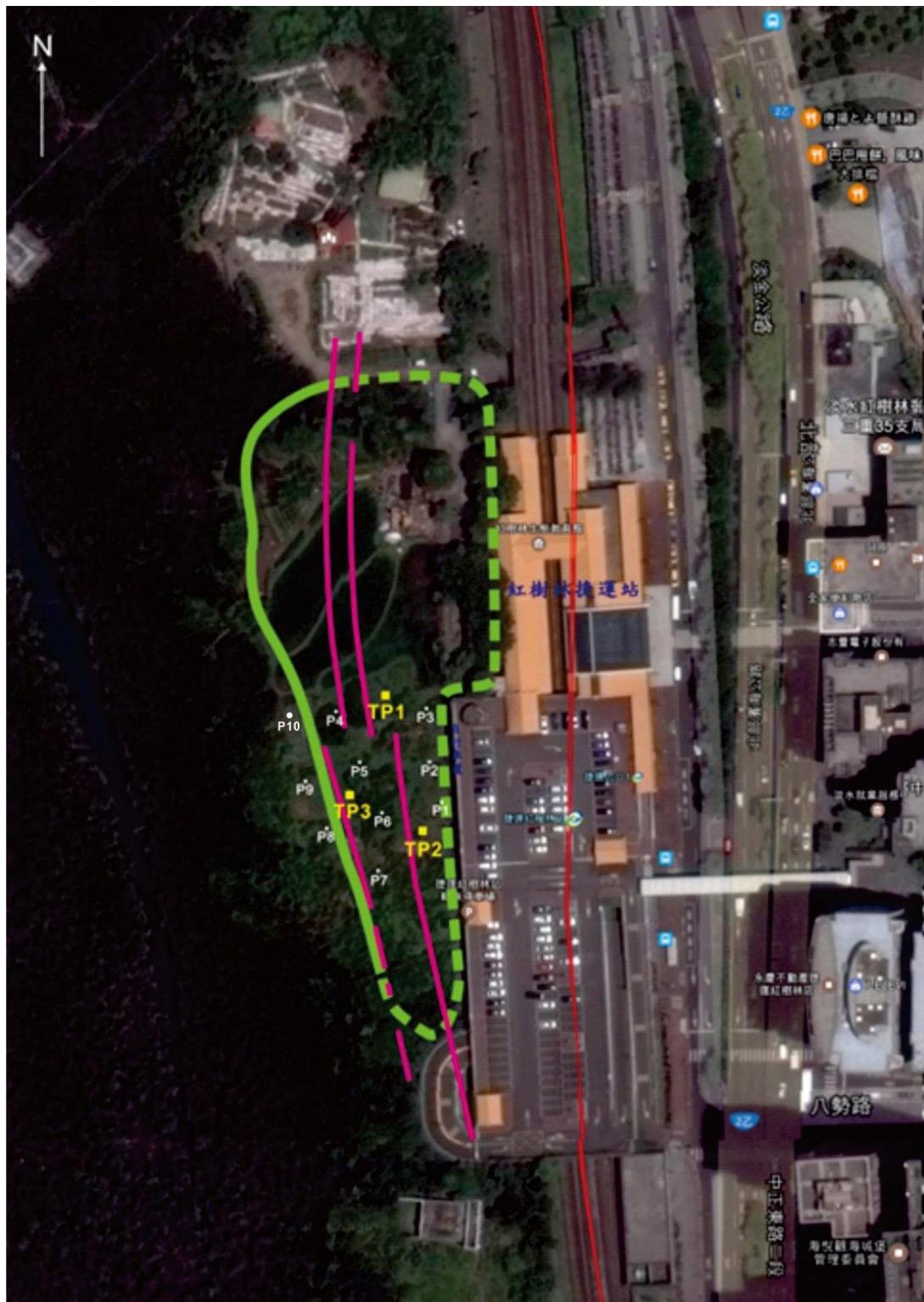
5. 中央研究院「地理資訊科學研究專題中心」(<http://gissrv4.sinica.edu.tw/gis/twhgis.aspx>) 網頁資料

主，並未發現有魚塭遺跡，且參酌 1904 年《臺灣堡圖》（詳見圖 7），亦未見有魚塭之現象。

另依據本計畫現地調查成果，遺址周邊地勢由捷運紅樹林站向紅樹林自然保留區緩緩下降，遺址北側東西向之小溪橫斷南北二側海岸旁台地，其北側地勢略較南側略低。西北側自行車道旁之邊坡與私人農地均未發現任何早期之文化遺物。至於捷運站南側範圍則因捷運停車場興建以及雜草植被等之影響，難以判斷遺址範圍實際延伸之範圍。大抵而言，目前初步僅能依據古地圖所顯示的地形面與捷運站建造範圍作為參考，劃設本遺址之擬測範圍，如圖 16 所示。



圖 15：1974 年外北橋疑似遺址與紅樹林捷運站周遭地形圖



底圖採自:Google衛星地圖  
0 100公尺

■ 試掘坑位 ○ 鑽探點位  
— 計畫路線  
- - - 推測之遺址範圍

圖 16：外北橋疑似遺址之推測遺址範圍圖

## 第二部分 關渡鞍部地區





## 七、關渡鞍部地區文化資產評估內容與工作規劃

### (一) 關渡鞍部地區概述

關渡鞍部地區跨經新北市淡水區及臺北市北投區，位處於南側台地上之關渡遺址與北側茄苳腳遺址之間，亦即臺北市聖景路與大度路口附近，現況為道路交通用地。

關渡遺址所在地屬大屯山-面天山之西南餘脈，遺址範圍包括馬偕護校、基督教神學院及關渡宮一帶，大度路以南至關渡宮後方台地頂端斜坡均可發現遺物。關渡遺址為 1911 年森丑之助調查發現的遺址，當時稱之為江頭遺址（詳見圖 17）；後於 1935 年由平山勳報導（平山勳 1935）。1943 年曾由金關丈夫、國分直一進行試掘（金關丈夫、國分直一 1954）。其中，國分直一曾就當時所稱江頭遺址之地層與遺物出土狀況進行說明，大抵而言，當時他調查所見之貝塚堆積厚度最大約為 70 公分左右，他並且將茄苳腳遺址所在之緩坡地稱為 A 貝塚，以出土「平埔族」遺物為主，B 貝塚則為今主要劃為關渡遺址之位置，以出土圓山文化遺物為主，至於 C 貝塚則為本計畫主要試掘之地點，則以出土「中國陶片」遺物為主之貝塚（國分直一 1981：84-86），詳見圖 18。



註：圖片採自國分直一 1981：84

圖 17：日治時期江頭遺址（關渡遺址）之貝塚出土地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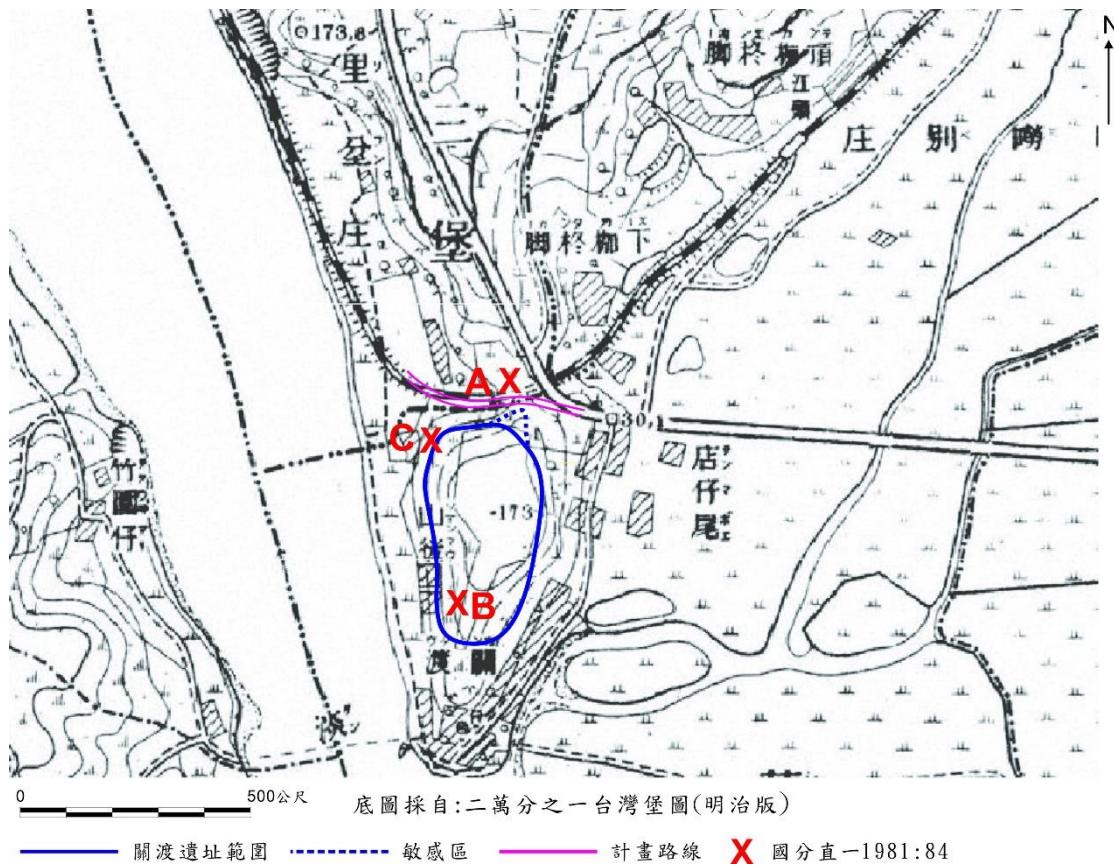


圖 18：關渡遺址範圍與國分直一劃設江頭遺址三處貝塚地點之關係圖

1999 年交通部台灣區國道新建工程局辦理淡水河北側沿河快速道路工程設計階段曾委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進行工程範圍及周邊地區之文化資產調查及整體評估作業，並針對日治時期原稱江頭遺址之關渡遺址進行調查與試掘工作。調查結果於神學院北側聖景路旁斷面發現陶片和石斧，並於神學院內進行調查與二個探坑之試掘。研究結果顯示各探坑之地層均屬二次堆積，並發現晚近之文化遺物混雜於早期文化層內的現象（李匡悌 1999）。其後，劉益昌先生等統整地表調查結果，研判本遺址範圍內除了現代建築外，另有墓園及綠地等。遺址雖大部分遭到破壞，但是遺物種類豐富，包括大坌坑文化晚期、圓山、植物園與十三行文化晚期等不同階段之遺物，初步評估屬於重要性遺址（劉益昌等 2004:6312-KT）。

2010 年鍾國風進行「臺北縣政府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第一階段環境影響評估—文化資產調查評估計畫」時，於南側台地中間地帶之基督教拿撒勒人會神學院西側道路旁，發現遺物集中出土之現象，從馬路旁斜坡疑似文化層土質之暗褐色土壤中，採集到凹石、磨製石器殘件、圓山文化之史前夾砂陶等遺物；於關渡鞍部北側地區則因現況多為硬地而且大樓林立，無特別發現。他總結調查結果說明如下：

「關渡遺址所在台地，為本區域最重要的遺址，雖然受到馬偕護專、基督教拿撒勒人會神學院以及關渡廟群的歷年不同程度開發的影響，不過局部區域仍保有完整的文化層，而從關渡遺址北側茄苳腳一帶有出現史前遺址的現象觀察，沿著關渡遺址所在的台地往北至茄苳腳、基督書院一帶，可能有延續性的史前人為活動遺留，亦即計畫路線南段近終點前穿越茄苳腳遺址與關渡遺址間的鞍部區域，相當有可能保有史前文化層。」

（鍾國風 2010：附 16-49）

據套繪都市計畫圖結果（詳見圖 19），計畫道路位於道路用地，道路南側位於學校用地；拿撒勒人學院及其周邊部分被劃為住宅區。



圖 19：關渡鞍部地區套繪都市計畫圖

另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 105 年 1 月 22 日以環署綜字第 1050006735 號函檢送「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淡水河北側沿河快速道路第一

期工程替代方案）」第二階段環境影響評估範疇界定會議紀錄，本計畫需針對計畫道路行經關渡鞍部之路段進行考古試掘評估工作。

## （二）關渡鞍部地區歷史地理分析

由於本計畫試掘之關渡鞍部地區，於日治時期以來即可見今台2線道路的貫穿，因此為了進一步確認該地點之原地形面貌，擬就歷史地理之古地圖分析，加以討論。

### 1. 西班牙與荷治時期（16世紀下半葉~17世紀）

根據翁佳音先生針對荷治時期 1654 年繪製的「手繪淡水及其附近村落及雞籠嶼圖」之解讀，以其中編號 16 的 Ruijgen Hoeck（野生灌木林河角），意指野生灌木、蘆葦、官芒等叢生的未開墾土地，也就是關渡一帶，其對面一條 Spruijt nae Gaijsan 往海山之溪，應該就是五股區的冷水坑溪。若這個地名指的是關渡一帶，則其周遭只有編號為 31 的 Jagers veldt 的狩獵園、獵場，並未見明顯的聚落（翁佳音 1998：49-50、70-71）詳見圖 20。

到了康熙 36 年（1697）到北投採硫礦的郁永河，其所見到的大湖景觀：「...由淡水港入，前望兩山夾峙處，約千答門，水道甚隘。入門，水忽廣，漸為大湖，渺無涯涘。」而關渡門由關渡門山、獅頭巖山對峙圍成，關渡門山後有大屯山，獅頭巖山則以觀音山為背，兩山支脈歧出，橫亘於台北盆地之西北側（張崑振 2015：23-33）。也就是說，本次試掘之關渡鞍部地區，其東側應為十七世紀曾經形成台北湖之區域，而其原地形應該與今日同，仍屬大屯山之餘脈緩坡。



註：圖片採自翁佳音 1998

圖 20：《手繪淡水及其附近村落及雞籠嶼圖》

## 2. 清治康熙、雍正時期（17世紀下半葉~18世紀上半葉）

康熙年間典藏於美國國會圖書館的《臺灣地理圖》，係以傳統風俗畫方式描繪臺灣自然風水與村社分布狀況，由於該圖在臺南府城一帶已標示有臺廈道（1684-1723，後來改稱臺灣道），以及 1684 年設置之臺灣鎮；再加上其所繪製之諸羅縣治位置仍然在目加溜灣，尚未遷至嘉義。因此判斷本圖繪製之年代要早於國立臺灣博物館典藏之《康熙臺灣輿圖》，推估其繪製之年代約當在康熙 22 年（1684）前後。根據該圖看來，可見千豆門後方為八里分山，最為鄰近的原住民村落為南崁社（林天人編撰 2013：126）請見圖 21。



註：圖片採自林天人編撰 2013：123-126。

圖 21：《臺灣地理圖》-淡水地區

另一幅國立臺灣博物館典藏之《康熙臺灣輿圖》，以傳統山水技法繪製之，繪製年代約於 1692~1704 年（康熙 31~43 年），該圖所繪製之諸羅縣治位置在目加溜灣，根據歷史文獻記載，清朝係於 1704 年（康熙 43 年）將諸羅縣治由目加溜灣（今臺南安定、善化一帶）遷到嘉義，因此這張圖應該是於諸羅縣置遷移前即已繪製完成。該圖千豆門後方一樣繪製有八里分山，山腳則繪製有村落，詳見圖 22。



註：圖片採自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主編 2007，捲軸

圖 22：《康熙臺灣輿圖》—淡水地區

至於典藏於國立故宮博物院的《雍正年間淡水營圖》，推估繪製時間為 1723~1735 年間，則復可見千豆門後方的山脈，詳見圖 23。



註：圖片採自國立故宮博物院編輯委員會 1995：270

圖 23：《雍正年間淡水營圖》

### 3. 清治乾隆時期（18世紀下半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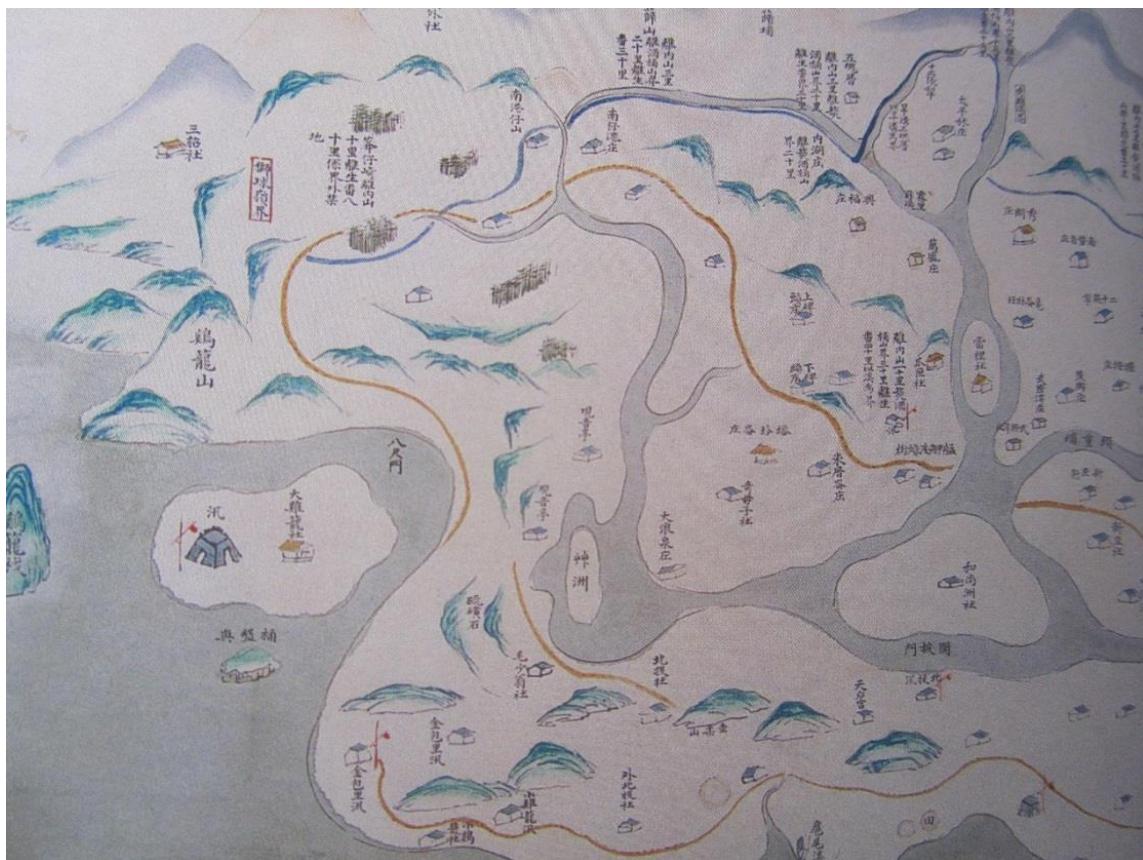
先就繪製於 1735~1759 年的《臺灣府汎塘圖》來看，以可見關渡宮之繪製，從其所在地點與北側的山脈看來，應屬二個不同的山脈，因此關渡鞍部地區應屬原地形（詳見圖 24）。



註：圖片採自林天人編撰 2015：290

圖 24：《臺灣府汎塘圖》-淡水地區

典藏於國立故宮博物院的乾隆《臺灣輿圖》，繪製年代不詳，但從其中所呈現的官署、治所及行政轄區看來，其繪製年代可能在乾隆 21~24（1756~1759）年間（詳見圖 25）。以及另一幅繪於乾隆 25 年（1760）之「乾隆中葉台灣番界圖」（詳見圖 26），典藏於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圖中記有紅藍兩線，位於臺灣、鳳山及諸羅三線屬紅線，為舊定界，藍線為新定界。其界線係以溪溝、水圳、外山山根，或堆土牛為界，以規範漢人與原住民的活動界線，且清政府亦利用界內沿邊的原住民部落為前哨義勇，協助防守（柯志明 2001）。該二圖內均可見關渡門、天后宮之繪製。



註：《清乾隆朝 台灣輿圖》捲軸，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 25：《臺灣輿圖》一淡水地區



註：圖片採自柯志明 2001

圖 26：《乾隆中葉台灣番界圖》

另一幅現藏於北京故宮博物院的《臺灣田園分別墾禁圖說》，詳見圖 27，其內繪有紅線、藍線、紫線著眾描述番界地區，但其中最終繪製紫線的年代為乾隆 49 年（1784）左右。本圖則描繪天后宮緊鄰之大屯山系。

到了日治時期 1904 年，較具精確測量的《臺灣堡圖》，則可見關渡遺址所在地點稱為「山後」，其東側有店仔尾聚落，北側則為八里坌庄、下茄苳腳，今台 2 線道路已然成形，而本計畫試掘之關渡鞍部地區亦因二個山坡餘脈也已存在。



註：圖片採自林玉茹、詹素娟、陳志豪主編 2015

圖 27：《臺灣田園分別墾禁圖說》

### (三) 關渡鞍部地區歷史地理分析小結

綜合以上古地圖與歷史文獻分析結果，初步判斷關渡鞍部地區的原始地形應該早已存在，至少於十七世紀以來即為二座山脈中間的低緩鞍部區域，亦為早期火車鐵軌的行經之路，並非台2線開闢時才經人為造成地形，因此認為關渡遺址與茄苳腳遺址，應該分屬二個不同地形面上的遺址。

### (四) 關渡鞍部地區田野工作規劃

為瞭解計畫道路之開發對於關渡鞍部地區文化資產之影響，本計畫考古發掘申請書分別於105年10月28日經新北市政府以新北府文資字第1052059536號函及台北市政府文化局於105年11月15日以北市文化文資字第10532011500號函同意備查，發掘地點以公有土地為主（詳見表6）。

關渡鞍部區域現況為交通繁忙之主要道路，無法於道路中央進行試掘，爰選擇道路兩側空地進行試掘，以研判兩側遺址範圍是否延伸至鞍部區域。本計畫共規劃進行4個2公尺×2公尺考古試掘探坑（詳見圖28、圖29），一方面確認本遺址周遭為計畫道路穿越之區域，是否仍存有文化層；另一方面則希望能確認鍾國風認為本遺址可能殘存文化層之範圍，可能擴及茄苳腳遺址與關渡遺址間鞍部區域的可能性。除此之外，本計畫另將針對遺址其他區域，規劃採人工鑽探之方式確認該區域地層堆積狀況，以進行全面性遺址評估工作。調查結果，並參酌日治時期1904年測繪之《臺灣堡圖》進行早期地形比對，以瞭解本區域原地形景觀（詳見圖30）。

表 6：關渡鞍部試掘探坑之所在地與土地使用管理機關一覽

標段	探坑	縣市	鄉鎮市區	地段	所有權人	土地使用管理機關
關渡	TP1	新北市	淡水區	關渡段883-7、833-8地號	國有地	交通部公路總局 第一區養護工程處景美工務段
	TP2~TP4	臺北市	北投區	關渡段三小段537地號	市有地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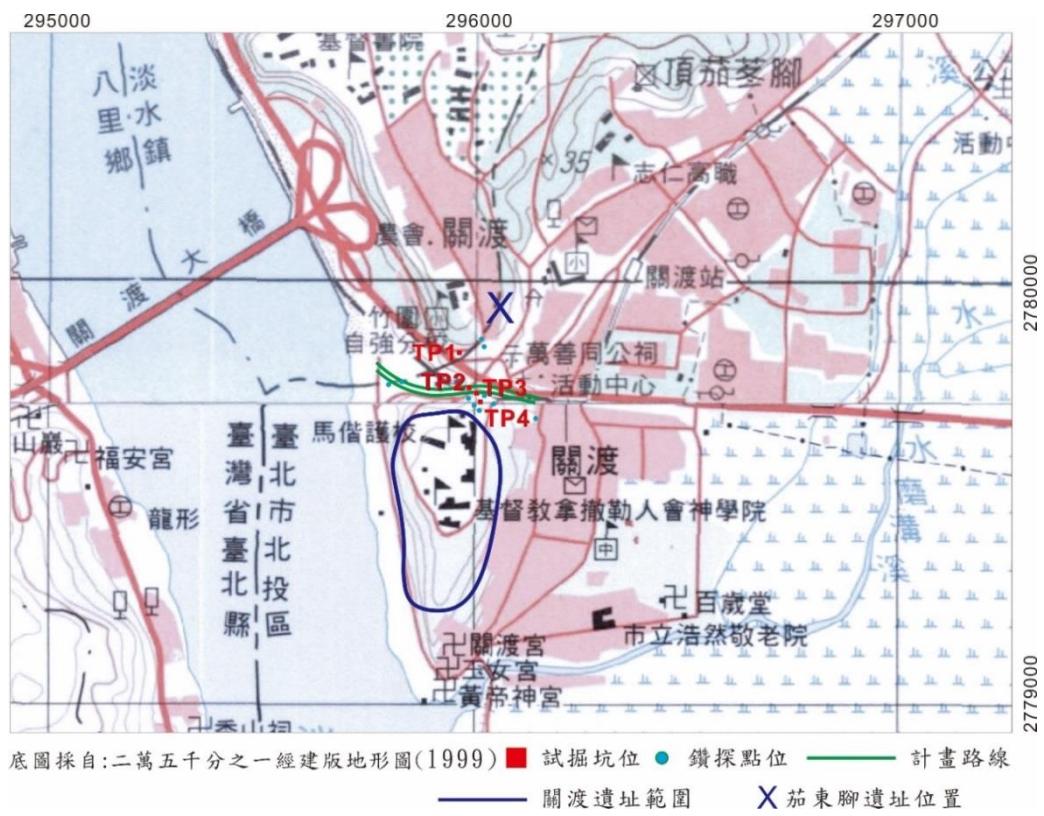


圖 28：本計畫關渡鞍部考古試掘探坑位置與周邊地景



圖 29：計畫路線與關渡鞍部地區考古試掘探坑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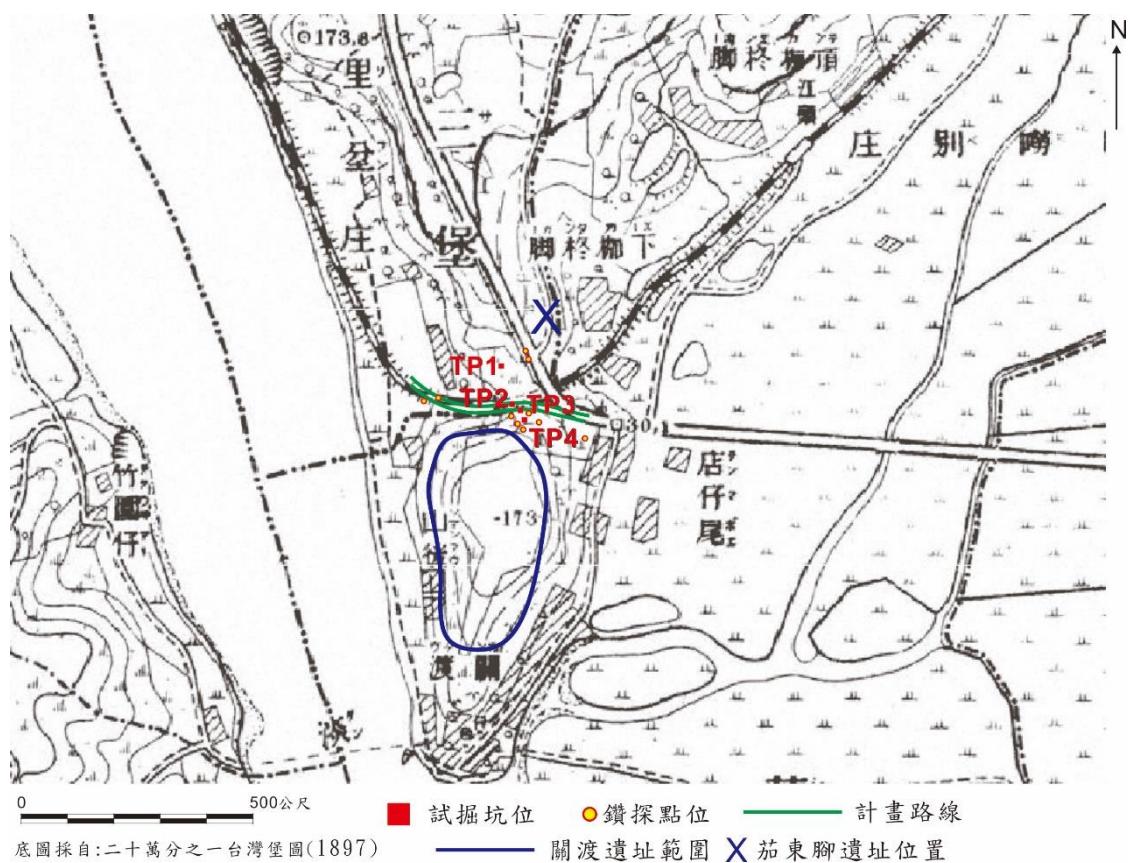


圖 30：本計畫關渡鞍部地區考古試掘探坑分布

## 八、關渡鞍部地區考古試掘

### (一) 探坑分布

考古探坑佈設除以遺址範圍之最近計畫道路周邊做為考量之外，於關渡鞍部地區之探坑 KT-TP1 則更往北側設置，以確認關渡遺址人為活動之範圍是否有向北繼續延續。本計畫總計進行 4 處 2 公尺×2 公尺之考古試掘探坑。主要針對關渡鞍部地區之關聯性評估，其中 KT-TP1 係以新北市淡水區關渡段 883-7 地號為主要試掘範圍，其他三處均位於臺北市北投區關渡段三小段 537 地號，即馬偕護校北側連接大度路的邊坡上，分別為 KT-TP2、TP3、TP4（詳見圖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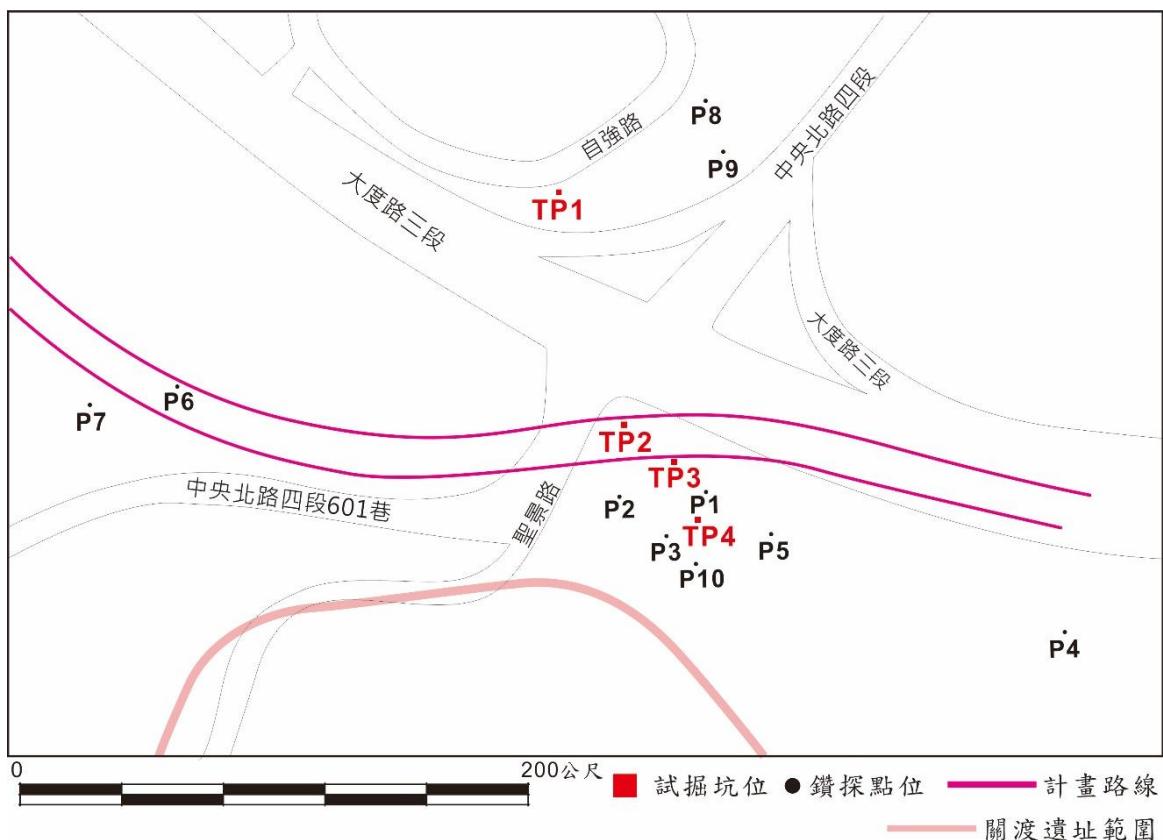


圖 31：關渡鞍部地區探坑鑽探位置測量圖

### (二) 地層堆積

## 1. TP1 探坑

周邊環境以大度路和中央北路等街道為主，本坑位置位於自強路與大度路間的邊坡上，探坑東側有早期用水泥鋪設的人行道路，接近大度路邊則是現代鋪設地磚的人行道。此處屬於道路二側安全分隔的綠化範圍，故地表面種植規整的灌木叢，並有小塊的砂岩礫石、混凝土混雜。本探坑發掘範圍均為回填土層，但由於土質土色及出土物的區分，推斷L1和L2應分屬於不同時期的回填土層，均為北高南低的堆積狀態（探坑地層斷面詳見圖32）。

L1A：表土層，本層厚約20公分，土質土色為暗褐色(Hue10YR3/3, dark brown)細沙壤土。主要出現於探坑南半側，因此北界牆未見本層之堆積，土質鬆軟，有豐富的植物根系，土質純淨，屬於植栽所覆蓋的表土，摻有團塊狀的渾赤褐色(Hue5YR4/4, dull reddish brown)黏土，出土物以晚近遺物凌亂堆積為主，包括紅磚、柏油塊、混凝土等。

L1B：回填土層II，本層厚約25-40公分，土質土色為暗褐色(Hue10YR3/4, dark brown)細沙壤土。該層分布於全坑，土色較L1A明亮，但略顯駁雜，有渾赤褐色(Hue5YR4/4, dull reddish brown)黏土與明黃褐色(Hue10YR6/6, bright yellowish brown)黏土塊混雜，土質鬆散，少有植物根系，可見較多的廢棄物品，包括石棉瓦、塑膠製品、紅磚、混凝土。

L1C：回填土層III，本層厚約20公分，土質土色為暗褐色(Hue10YR3/4, dark brown)細沙壤土。土質純淨，土色偏紅，仍見有植物根系生長，少量渾赤褐色(Hue5YR4/4, dull reddish brown)黏土出現，土質略含水氣，北半側堆積較厚，混雜的晚近遺留數量減少，包括三合土、塑膠製品、玻璃等。

L1D：回填土層IV，本層厚約20公分，土質土色為暗褐色(Hue10YR3/4, dark brown)細沙壤土。渾赤褐色(Hue5YR4/4, dull reddish brown)黏土混雜的比例增加，整體而言，土質鬆軟，可塑性差，堆積厚度不厚，呈現北高南低的傾斜，出土物不多，該層底部出現一件青瓷器圈足。

L2A：回填土層V，本層厚約20公分，土質土色為渾赤褐色(Hue5YR4/4, dull reddish brown)黏土／細沙壤土。以渾赤褐色黏土為主，西北

角見有大量的柏油塊堆疊出現，並有寬約 5-8 公分的礫石伴隨，該層未見於東南角，其中在東北與西南角均出現明黃褐色 (Hue10YR6/6, bright yellowish brown) 黏土，摻雜風化石與礫石。出土物以晚近遺物凌亂堆積為主，包括鋼筋、柏油塊和礫石等。

L2B：本層厚約 10 公分，土質土色為黑褐色 (Hue10YR3/2, brownish black) 粗沙土。該層土質顆粒粗大並伴隨礫石出土，土質純淨、鬆散，底緣便是早期作為道路使用的水泥地面，未見文化遺物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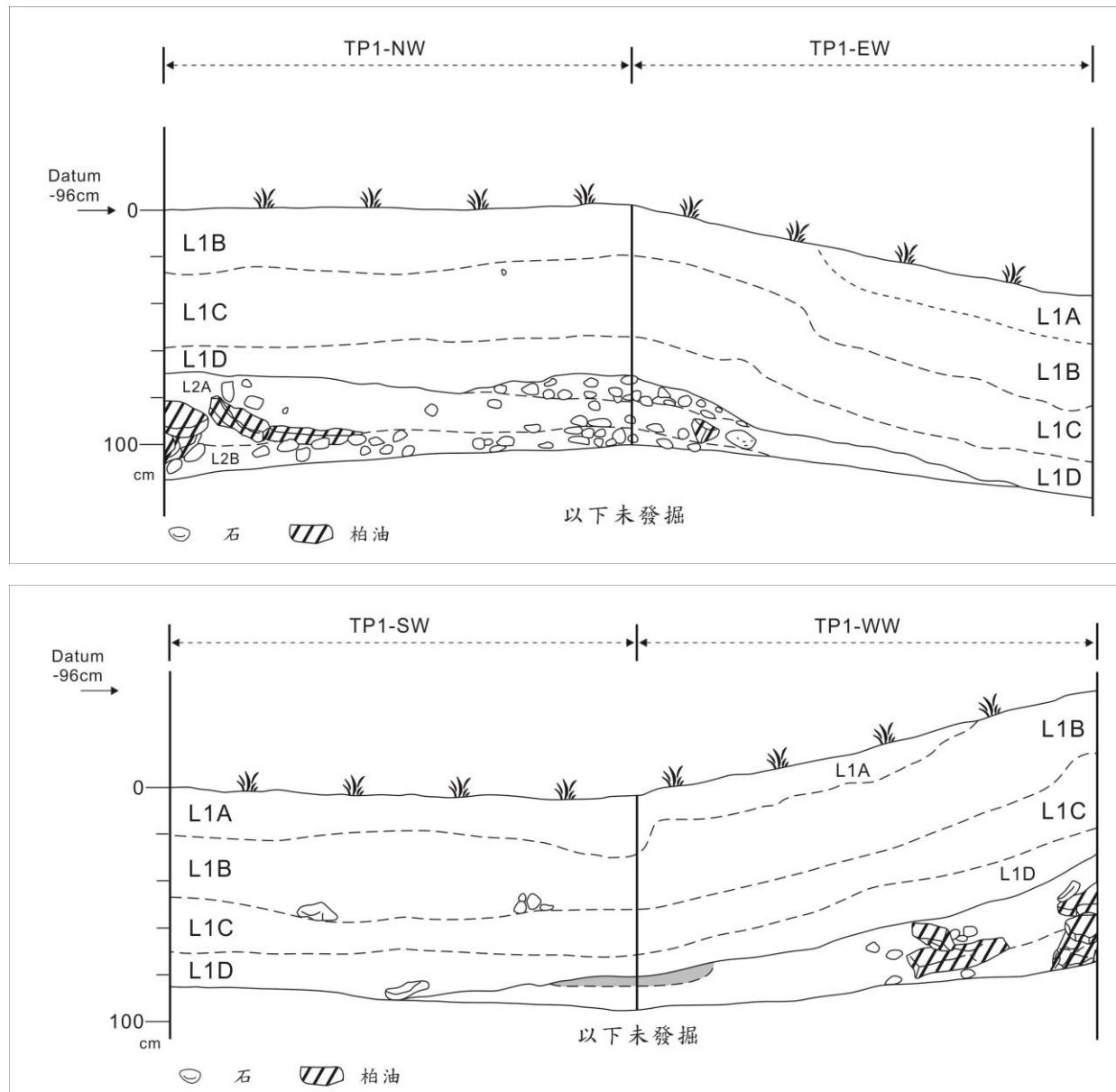


圖 32：關渡鞍部地區 TP1 探坑地層斷面圖



圖版 57：TP1-L0 坑面照



圖版 58：TP1-L1b 工作照



圖版 59：TP1-L2b 工作照



圖版 60：TP1-L2b 坑面照



圖版 61：TP1-EW 東界牆照



圖版 62：TP1-NW 北界牆照



圖版 63：TP1-SW 南界牆照



圖版 64：TP1-周邊環境照

## 2. TP2 探坑

本探坑位於大度路與聖景路轉角的邊坡上，坡度相當陡直，周邊環境以樹林為主，地表面樹根密布，並有落葉、樹枝、砂岩礫石、磚瓦等晚近遺留散落，晚近挖土機的向下干擾行為相當嚴重，但仍可在探坑南側出現原地層堆積，L1 干擾清除後見有岩盤裸露（探坑地層斷面詳見圖 33）。

L1A：回填土層 I，本層厚約 10-90 公分，土質土色為暗褐色(Hue10YR3/3, dark brown) 細沙壤土。土色偏暗，略顯駁雜，土質鬆散，出土物以晚近廢棄的建築廢材居多，包括石碑、磚牆、塑膠製品、玻璃、布、硬陶、瓦等。

L1B：回填土層 II，本層厚約 25 公分，土質土色為褐色(Hue7.5YR4/4, brown) 細沙壤土。堆積區域主要在西北角，土色偏紅，土質鬆軟，晚近遺物的出土量減少，摻雜較多的砂岩礫石。

L2：自然堆積層，本層厚約 40 公分，土質土色為赤褐色(Hue5YR4/8, reddish brown) 黏土／細沙壤土。土質黏密，土色均勻乾淨，底緣的地勢平緩，不如晚近堆積的 L1 坡度陡直，本層僅分布於南半側，北半側應已遭受晚期挖土機之干擾，未見任何文化遺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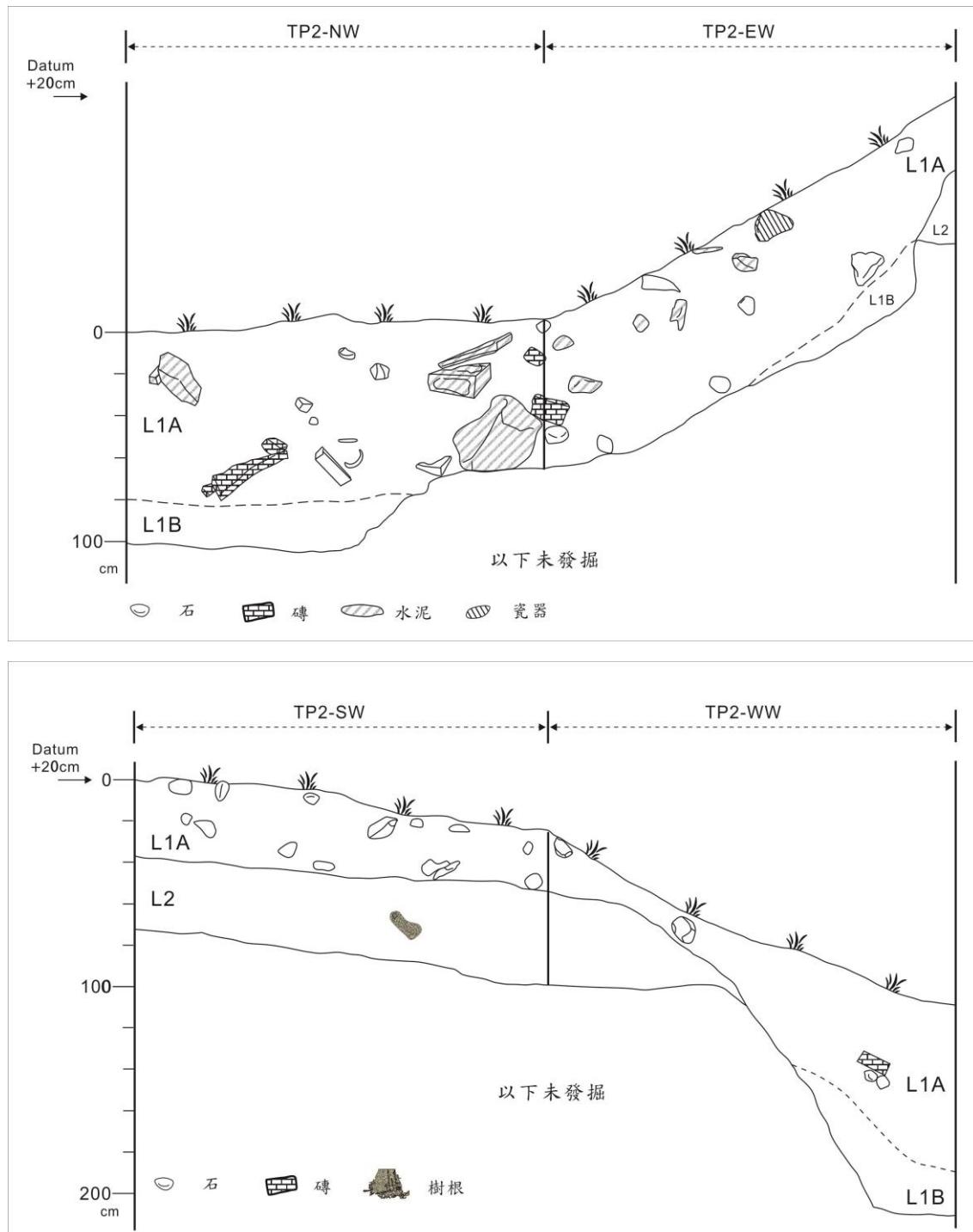


圖 33：關渡鞍部地區 TP2 探坑地層斷面圖



圖版 65：TP2-L0 坑面照



圖版 66：TP2-L1a 工作照



圖版 67：TP2-L1c 工作照



圖版 68：TP2-L1j 坑面照



圖版 69：TP2-L2c 坑面照



圖版 70：TP2-SW 南界牆照



圖版 71：TP2-EW 東界牆照



圖版 72：TP2-周邊環境照

### 3. TP3 探坑

該探坑位於馬偕護校的北側邊坡上，地勢高於標準面約有五公尺，可俯瞰中央北路四段與大度路三段之交叉口。由於要施作探坑南側的排水溝，故原始的陡坡出現一條寬約2公尺的平台，本探坑位於此平台上，北側為陡坡，東西二側亦為平坦空間（探坑地層斷面詳見圖34）。

L1：表土層，本層厚約15公分，為暗褐色（Hue10YR3/3, dark brown）細沙壤土，土質鬆軟摻有不少的植物根系與小礫石，本層出土硬陶、瓦片、瓷片與一件陶片。

L2：自然堆積土層，本層厚約25公分，為褐色（Hue7.5YR4/3, brown）細沙壤土，土質純淨摻有小礫石，本層發掘至結束面時，坑面充斥風化石、岩盤裸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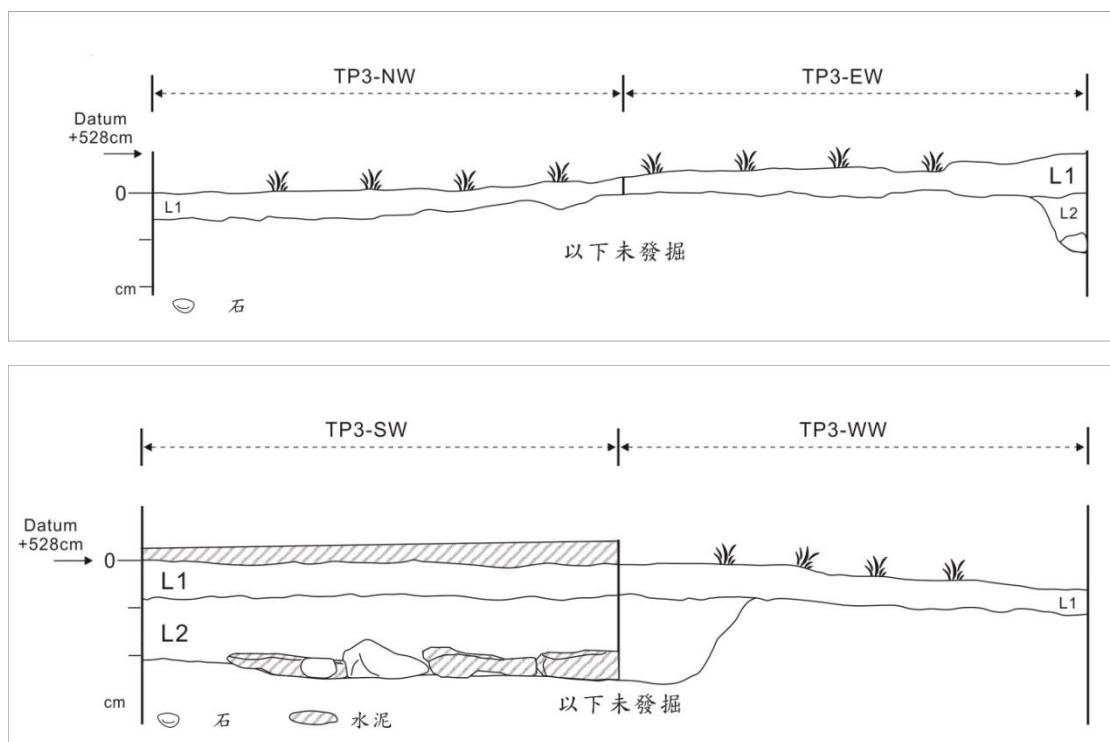


圖 34：關渡鞍部地區 TP3 探坑地層斷面圖



圖版 73：TP3-L0 坑面照



圖版 74：TP3-L1a 陶片出土照



圖版 75：TP3-L2a 工作照



圖版 76：TP3-L2a 坑面照



圖版 77：TP3-SW 南界牆照



圖版 78：TP3-WW 西界牆照



圖版 79：TP3-NW 北界牆照



圖版 80：TP3-周邊環境照

#### 4. TP4 探坑

本坑位於 TP3 再往東南方的斜坡平台上，該處由於南側的排水溝設置，因此亦見有一處約二公尺寬的平台，探坑周邊多為樹林，地表面有豐富的落葉和枯枝覆蓋，其高度為標準面上約 12 公尺，可俯視大度路三段與中央北路交叉口，北側為陡坡，南側為排水溝與馬偕護校之圍籬，東西二側均為樹林（探坑地層斷面詳見圖 35）。

L1A：表土層，本層厚約 10 公分，為暗褐色 (Hue10YR3/3, dark brown) 細沙壤土，土質鬆軟摻有些許礫石。

L1B：二次堆積土層，本層厚度約 3 公分，屬暗褐色 (Hue10YR3/3, dark brown) 細沙壤土，本層疑遭表土層打破之緣故或上部文化層的再堆積，因此呈破碎分布，本層出土一件陶片。

L2：自然堆積土層，本層厚約 25 公分，為渾赤褐色 (Hue5YR4/4, dull reddish brown) 細沙壤土，土質純淨摻些許風化石，本層僅分布在北、東與西側界牆，南側界牆為排水溝牆面。

L3：生土層，本層厚約 20 公分，屬赤褐色 (Hue5YR4/6, reddish brown) 細沙壤土，土質疏鬆純淨且夾雜不少小礫石，本層未見任何文化遺物，且於結束面時見有大量風化石滿佈坑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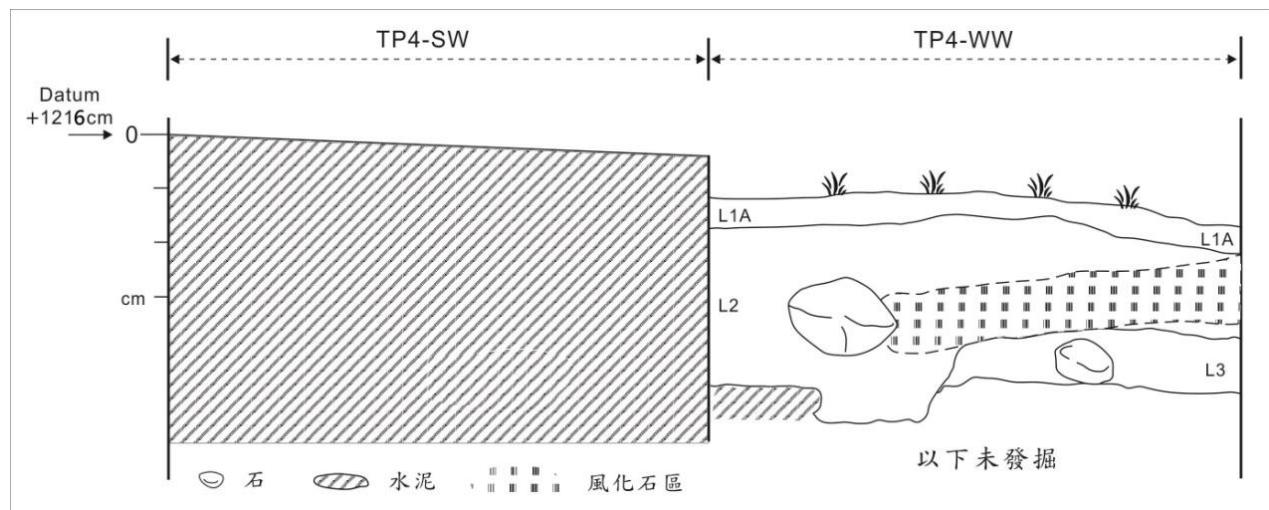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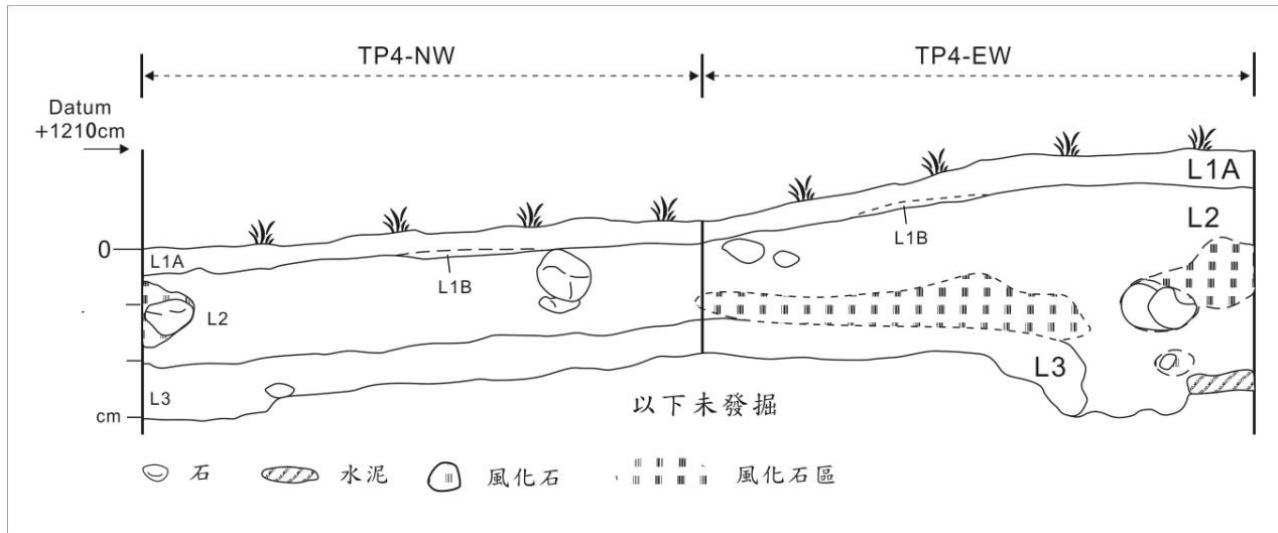


圖 35：關渡鞍部地區 TP4 探坑地層斷面圖



圖版 81：TP4-L0 坑面照



圖版 82：TP4-L1a 陶片出土照



圖版 83：TP4-L2b 工作照



圖版 84：TP4-L2e 坑面照



圖版 85：TP4-L3a 工作照



圖版 86：TP4-NW 北界牆照



圖版 87：TP4-WW 西界牆照



圖版 88：TP4-周邊環境照

### (三) 文化遺物

本計畫在關渡鞍部地區出土的文化遺物，主要以晚近時期的遺物為主，並出土少量史前文化陶片。

其中，出土之史前文化陶片總計為 7 件、31.9 公克，包括訊塘埔文化之陶類及圓山文化之陶類。其中訊塘埔文化陶類中，編號為繩紋 I 之陶類，為橙色夾細砂泥質陶為主，具縞狀製造痕跡；而繩紋-II 陶類則為黃褐色泥質陶，胎裡色黑。至於初步判斷屬圓山文化之陶類，則為橙色至褐色之細砂陶為主，但由於器體較小，相關特徵並不明顯。這些陶片，屬繩紋陶文化的陶片主要出土於 TP3、TP4 表土層，以及派出所後方空地之地表調查採集標本，均屬關渡遺址之鄰近範圍。至於圓山文化陶片，則鑑於馬偕護校東側緩坡地之地表調查採集遺物，亦屬關渡遺址鄰近之範圍。除此之外，歷史時期之文化遺物大多出土於回填土層內，包括近現代廢棄建材、磚瓦、塑膠製品、布、級配等，年代稍早之文化遺物包括出土於 TP1-L1e 的青花瓷片，年代約當在十九世紀前後，另一件出土於 TP1-L1h 的青瓷片，經王淑津女士鑑定結果，屬十五世紀廣東地區燒製之青瓷器圈足殘件。

表 7：關渡鞍部各探坑出土遺物一覽表

器類	陶片						瓷片						總件數	總重量(g)		
	繩紋-I		繩紋-II		圓山-I		總件數	總重量(g)	青瓷		青花劃花					
類別	件數	重量(g)	件數	重量(g)	件數	重量(g)			件數	重量(g)	件數	重量(g)				
坑號/層位	件數	重量(g)	件數	重量(g)	件數	重量(g)										
TP1																
L1e									1	2.0	1	2.0	1	2.0		
L1h							1	59.4			1	59.4	1	59.4		
TP3																
L1a	2	8.4			2	8.4			1	3.3	1	3.3	3	11.7		
TP4																
L1a	2	2.3			2	2.3							2	2.3		
派出所後面空地																
SC			2	17.3			2	17.3					2	17.3		
馬偕護校東側斜坡																
SC					1	3.9	1	3.9					1	3.9		
總計	4	10.7	2	17.3	1	3.9	7	31.9	1	59.4	2	5.3	3	64.7	10	96.6



註：繩紋陶文化繩紋-I 陶類：1.TP3-L1a、2.TP4-L1a，繩紋-II 陶類：3.派出所後面空地採集；圓山-I 陶類：4.馬偕護校東邊斜坡採集

圖版 89：關渡鞍部地區出土之史前文化陶片



註：青瓷圈足：1.TP1-L1，青花瓷：2.TP1-L1e

圖版 90：關渡鞍部地區出土之瓷片

## 九、關渡鞍部地區人工鑽探結果

### (一) 鑽探地點規劃

為進一步釐清本次發掘出土之地層堆積情形及史前時期文化遺物之分布狀況，以人工鑽探方式進行地層堆積狀況確認，以補充對於該區域地層的認識。總計分別針對關渡鞍部地區進行 10 個人工鑽探孔分析，說明如下：

由於該處絕大部分已遭受晚近道路開通之破壞，因此鑽探位置以道路二旁之邊坡為主（鑽探孔位分布請見圖 31）。分別於大度路三段南側邊坡處鑽探 P1-P5、P10 六處，北側邊坡鑽探 P8-P9 二處，並於聖景路西側的觀海公園鑽探 P6-P7 二處。其中，大度路北側區域，多為道路、民宅、大樓與墓地等高度人為使用，不易以鑽探方式進行調查。聖景路西側邊坡也因觀海公園和捷運的開發，地形多遭受 L 型切割，進而種植樹木或鋪地，原先預定之鑽探點多因鑽探過淺即觸及硬物而作罷。

#### **P1**

南側即為馬偕護校之圍籬，並有約一公尺深的排水溝。地表面多為落葉覆蓋，周邊見有許多姑婆芋和樟樹。本鑽探孔總長為 65 公分，依其土質、土色及出土物分為一段。

L1：表土層，屬褐色 (Hue7.5Y4/4, brown) 細沙黏土，土質純淨黏密，該層與 TP2 的 L2 土質土色相當，屬於同一層位，地表面向下約 20 公分處土色略顯暗沉，未見雜質，因觸及岩盤故無法繼續向下鑽探，本層厚約 65 公分。

#### **P2**

周邊地景與 TP1 相同，南側皆為同一圍籬與排水溝。地表面多為落葉覆蓋，周邊見有許多姑婆芋和樟樹。本鑽探孔總長為 40 公分，依其土質、土色及出土物分為一段。

L1：表土層，屬暗褐色 (Hue7.5YR3/3, dark brown) 細沙壤土，土質鬆軟，具有可塑性，土色純淨、均勻，未見文化遺物出現，本層厚約 40 公分。因觸及硬物，故無法繼續向下鑽探。

### **P3**

鑽探位置位於 TP3 南側排水溝以南的邊坡上，地表面多為樹枝、落葉覆蓋，周邊見有許多姑婆芋和樟樹生長。本鑽探孔總長為 40 公分，依其土質、土色及出土物分為二段，鑽探結果的地層與 TP3 相同。

L1：表土層，屬暗褐色 (Hue10YR3/3, dark brown) 細沙壤土，土質鬆散，土色均勻，見有植物根系與小礫石混雜，未見其他出土物，本層厚約 15 公分。

L2：自然堆積土層，屬褐色 (Hue7.5YR4/3, brown) 細沙壤土，土質鬆散，土色轉為明亮，土質純淨無雜質，未見文化遺物出土，厚約 25 公分。因觸及硬物，故無法繼續向下鑽探。

### **P4**

位於關渡警察局西側菜園，有針對菜園周邊地表調查，採集一件陶片，菜園西側則是磅空頂綠地，多已整地及規劃步道。本鑽探孔總長為 40 公分，依其土質、土色及出土物分為二段。

L1：表土層，屬黃褐色 (Hue2.5Y5/3, yellowish brown) 細沙壤土，土質鬆散，土色均勻，未見出土遺物，本層厚約 30 公分。

L2：自然堆積土層，屬黑褐色 (Hue7.5YR3/1, brownish black) 細沙壤土，其中見有磚瓦碎屑等出土物，土質轉為暗沉、鬆散，稍有混雜到 L1 的褐色細沙壤土，厚約 10 公分。因觸及硬物，故無法繼續向下鑽探。

### **P5**

磅空頂綠地與馬偕護校斜坡面已全面受整地干擾，多以麻布袋進行邊坡加固，地表見有大量的碎磚瓦和晚近遺留鋪填，因此，原本預定之鑽探孔移往面向大度路的邊坡，西側是馬偕護校通往大度路的階梯，南側則為由西向東傾斜的排水溝，地表多為姑婆芋生長。本鑽探孔總長為 140 公分，依其土質、土色及出土物分為四段。

L1：表土層，屬暗褐色 (Hue7.5YR3/3, dark brown) 細沙壤土，土質鬆軟，土色暗沉，見有植物根系和少量風化石摻雜，本層厚約 30 公分。

L2：自然堆積土層，屬褐色（Hue7.5YR4/3, brown）細沙壤土，土色轉淡，土質鬆軟、均質，有疑似火燒土的橙紅色點狀物出現，本層厚約 20 公分。

L3：自然堆積土層，屬黑褐色（Hue7.5YR3/2, brownish black）細沙壤土，土質帶有黏性，土色轉為暗沉，在地表面下 60 公分處出現一塊紅磚碎屑，並伴隨小顆礫石出現，本層厚約 70 公分。

L4：自然堆積土層，屬暗褐色（Hue7.5YR3/4, dark brown）細沙壤土，土質疏鬆，土色均勻，未見任何文化遺物出土，本層厚約 20 公分。因觸及硬物，故無法繼續向下鑽探。

## **P6**

本鑽探孔之北側為一私人菜園，位置屬於聖景路西側的觀海公園範圍內，東南側為公園所附屬的網球場，地表覆蓋竹葉及碎石。本鑽探孔總長為 50 公分，依其土質、土色及出土物分為一段。

L1：表土層，屬黑褐色（Hue2.5YR3/2, brownish black）細沙壤土，土質鬆軟，土色均質，見有少量植物根系摻雜，未見任何文化遺物出土，本層厚約 50 公分。因觸及硬物，故無法繼續向下鑽探。

## **P7**

與 P6 皆為聖景路西側觀海公園的鑽探點，地表面為草坪鋪設，南側見有國父銅像矗立。本鑽探孔總長為 40 公分，依其土質、土色及出土物分為一段。

L1：表土層，屬黑褐色（Hue2.5YR3/2, brownish black）細沙壤土，土質鬆軟，土色均質，見有少量植物根系摻雜，未見任何文化遺物出土，本層厚約 40 公分。因觸及硬物，故無法繼續向下鑽探。

## **P8**

本鑽探孔位於大度路北側、自強路東側的空地上，鄰近茄苳腳遺址，周邊地景多為民宅、道路和墓地，地表面上雜草叢生。本鑽探孔總長為 30 公分，依其土質、土色及出土物分為二段。

L1：表土層，屬橄欖黑色（Hue5Y3/2, olive black）細沙土，土質相當鬆散，並摻有樹枝等雜物，為表層二次覆蓋的土層，本層厚約 20 公分。

L2：自然堆積層，屬暗褐色（Hue10YR3/3, dark brown）細沙壤土，土質鬆軟，土色顯得暗沉，見有細碎的紅磚摻雜，未見任何文化遺物出土，本層厚約 10 公分。因觸及硬物，故無法繼續向下鑽探。

## **P9**

與 P8 皆為大度路以北的鑽探範圍，亦鄰近茄苳腳遺址，本區因高度開發的關係，地形多已嚴重破壞，多處鑽探點向下約 10 公分便無法再繼續，並不適合進行鑽探工作。本鑽探孔總長為 30 公分，依其土質、土色及出土物分為一段。

L1：表土層，屬褐灰色（Hue10YR4/1, brownish gray）細沙土，土質鬆散，土色均質，少量的風化石摻雜，疑為鋪設草坪的回填覆土，未見任何文化遺物出土，本層厚約 30 公分。因觸及硬物，故無法繼續向下鑽探。

## **P10**

本鑽探位於 TP4 東側平台，南側鄰近馬偕護校圍籬及排水溝，再往東側因草木茂盛，故無法再往前調查，北側為陡坡，地表面有豐富的落葉和樹根覆蓋。本鑽探孔總長為 140 公分，依其土質、土色及出土物分為二段。

L1：表土層，屬暗褐色（Hue10YR3/3, dark brown）細沙壤土，土質鬆軟，土色暗沉，其中夾雜樹根，未見任何文化遺物出土，本層厚約 40 公分。

L2：自然堆積層，屬渾赤褐色（Hue5YR4/4, dull reddish brown）黏土，土質黏性高，顯得相當密實，土色轉紅，與 P1 的 L1 和 TP2 的 L2 土質土色雷同，至地表面下約 120 公分處含沙量增加，未見任何文化遺物出土，本層厚約 100 公分。因觸及硬物，故無法繼續向下鑽探。

## (二) 小結

綜合關渡遺址部分鑽探結果及探坑發掘之層位資料研判，馬偕護校台地邊坡上部分人工鑽探孔有鑽探至原生土層，部分人工鑽探恐則因觸及到岩盤或是硬物而無法繼續向下（詳見圖 36、圖 37）。而靠近聖景路和自強路周邊之人工鑽探多鑽探至表土層後，即觸及硬物而無法向下。另依據四個探坑發掘所見之地層堆積，初步並未發現有疑似之文化層堆積地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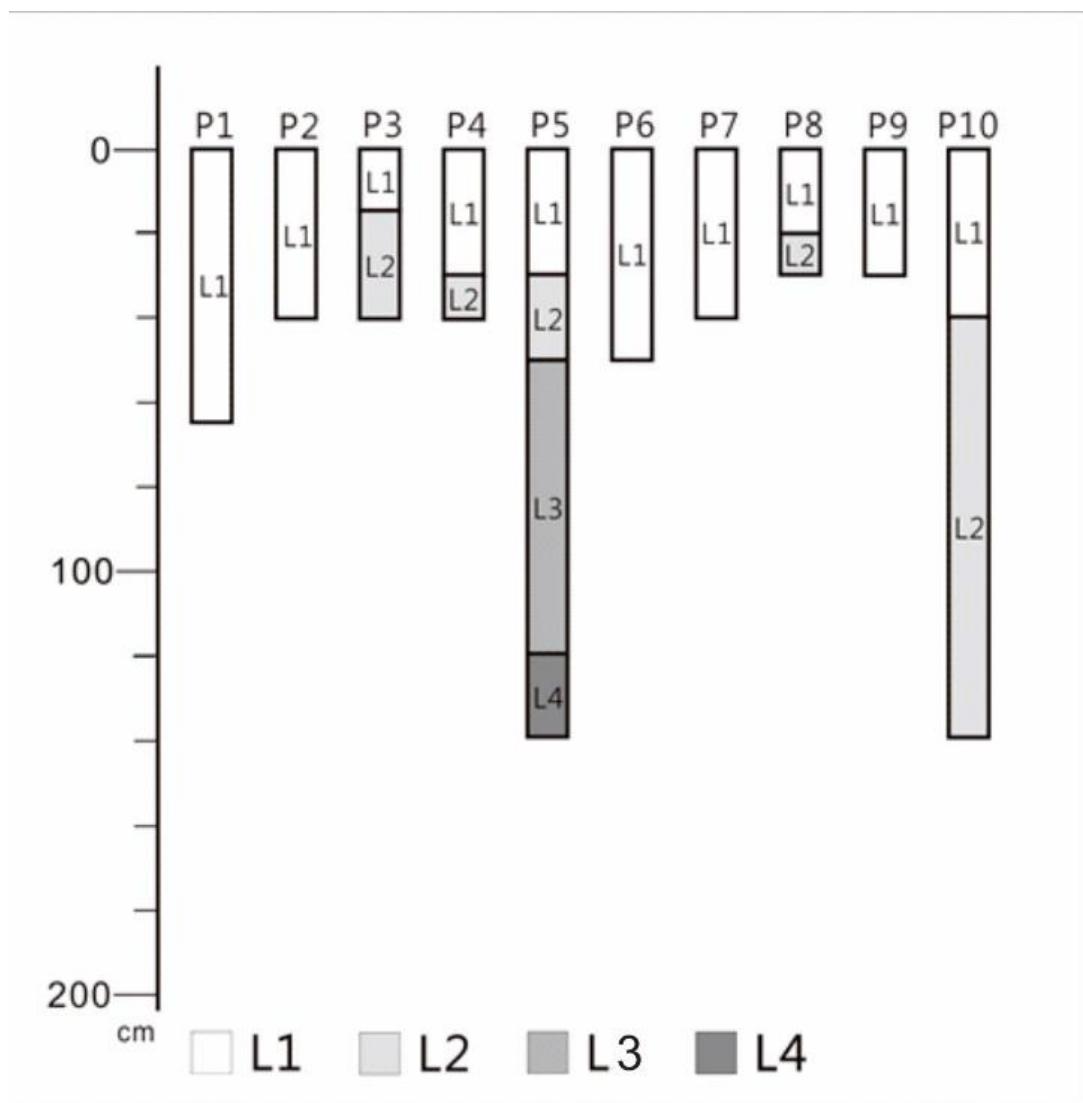


圖 36：關渡鞍部地區鑽探孔 P1-P10 地層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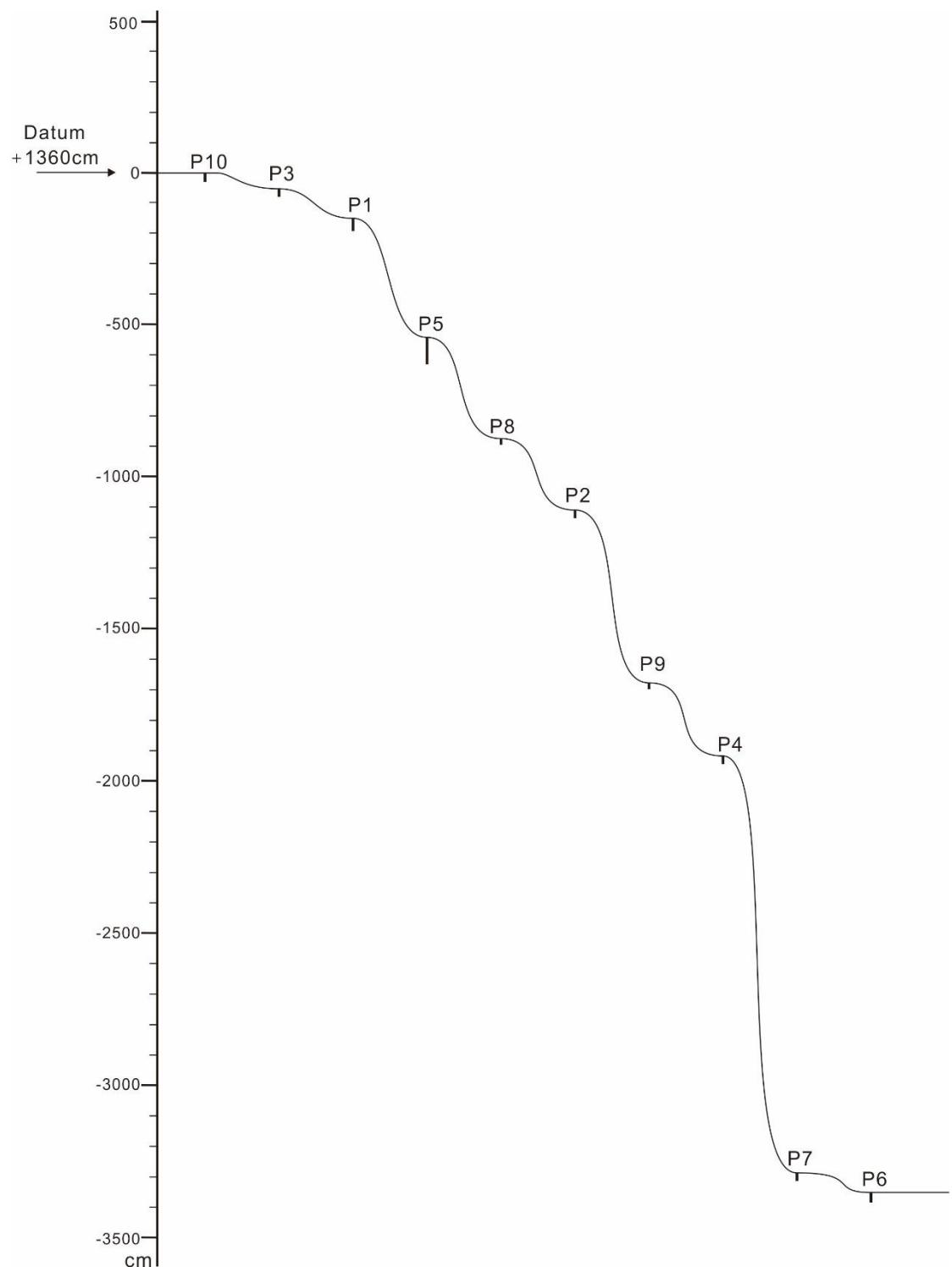


圖 37：關渡鞍部地區鑽探孔 P1-P10 高程圖



圖版 91：P1 人工鑽探工作照



圖版 92：P1 人工鑽探孔土層



圖版 93：P2 人工鑽探工作照



圖版 94：P2 人工鑽探孔土層



圖版 95：P3 人工鑽探工作照



圖版 96：P3 人工鑽探孔土層



圖版 97：P4 人工鑽探工作照



圖版 98：P4 人工鑽探孔土層



圖版 99：P5 人工鑽探工作照



圖版 100：P5 人工鑽探孔土層



圖版 101：P6 人工鑽探工作照



圖版 102：P6 人工鑽探孔土層



圖版 103：P7 人工鑽探工作照



圖版 104：P7 人工鑽探孔土層



圖版 105：P8 人工鑽探工作照



圖版 106：P8 人工鑽探孔土層



圖版 107：P9 人工鑽探工作照



圖版 108：P9 人工鑽探孔土層



圖版 109：P10 人工鑽探工作照



圖版 110：P10 人工鑽探孔土層

## 十、關渡鞍部地區地表調查結果

本計畫除了 4 處考古試掘與 10 處人工鑽探工作外，並進行探坑周邊的地表調查，調查的區域包括關渡鞍部周邊區域與接近茄苳腳遺址鄰近區域。

關渡鞍部地區可供調查的範圍較為侷限，多為道路、建物、公園綠地和墓地使用，因此大多數的空地已經過翻攪或整治，不利於地表調查的進行。主要調查範圍包括馬偕護校位於的台地邊坡、磅空頂綠地、自強路周邊的空地與民宅等。自強路周邊的調查不易執行，多為柏油路與水泥地覆蓋，建築林立，在自強路口的關聖帝君神像旁的樹林均以墓地使用，唯見地表有大量的磁磚、水泥、墓碑、墓地等，靠近大度路邊的安全島斷面，可見回填土堆積一公尺以上，周邊的菜園和民宅空地調查一無所獲。馬偕護校位於東側的台地邊坡上發現一件夾砂陶片，又於關渡警察局西側的菜園內發現另一件夾砂陶片，而磅空頂綠地的山坡明顯有整治過，多為晚近的破碎磚瓦、塑膠製品、硬陶鋪地，故未見任何史前遺物或是文化層。



圖版 111：關渡鞍部地區地表調查照



圖版 112：關渡鞍部地區東側磅空頂公園地表調查照



圖版 113：關渡警察局後方菜園所見之陶片



圖版 114：馬偕護校旁的邊坡所見之陶片

## 十一、關渡鞍部地區研究結果分析

### (一) 關渡鞍部地區之文化層堆積

綜合本計畫進行考古試掘、人工鑽探與地表調查結果，初步認為關渡遺址的範圍應該未延伸至關渡鞍部地區。而根據出土遺物判斷，原關渡遺址範圍應無太大之差異，唯因本計畫試掘之 TP4 探坑出土薄層夾雜文化層土壤之土層，且 TP3、TP4 亦見出土有繩紋陶文化遺物，且派出所後方空地亦採集到圓山文化遺物，因此判斷關渡遺址所屬之文化層，可至少含括這二個文化層。而其遺址範圍主要仍以山坡頂端較為平緩的台地面為主，但亦可能有部分文化層土壤因長期自然、人為的影響下，而有往斜坡再堆積的可能。

除此之外，關渡鞍部對面之 TP1 地點，其背後為茄苳腳遺址所在之緩坡，根據本計畫試掘結果，底層出現早期的柏油水泥地面，因此判斷該區域早期已因台 2 線道路的興建，而以垂直切開坡腳的方式進行，因此已破壞原地形面。但如果從 TP1 探坑出土的十五世紀青瓷片與十九世紀前後的青花瓷片看來，似乎與國分直一先生早期觀察到該地點貝塚出土以「平埔族」遺物的觀察相仿，初步判斷該區域較為鄰近之茄苳腳遺址，應有十三行文化層堆積，亦說明 TP1 出土可能與十三行文化伴出之十五世紀青瓷器的可能性。

整體而言，若就計畫路線的規劃看來，大抵認為計畫路線預定穿越區域，應該係位於關渡遺址之北側，亦即遺址所在之緩坡台地面下的鞍部地區，且遺址範圍並未擴及該區域，因此初步判斷該區域計畫路線穿越區，應該不至於對關渡遺址造成影響。

### (二) 關渡遺址敏感區範圍

本計畫試掘之 TP4 探坑出土薄層夾雜文化層土壤之土層，且 TP3、TP4 亦見出土有繩紋陶文化遺物，因此判斷關渡遺址所在之區域，主要仍以緩坡台地面為主，但其北側區域因位處當時人活動面之台地下方，再加上文化層土壤因邊坡土石滑動而可能造成在堆的現象，因此根據本計畫試掘結果劃設關渡遺址之敏感區範圍（詳見圖 38），避免未來施工過程之破壞。



圖 38：關渡遺址範圍及敏感區

## 十二、結論與建議

### (一) 外北橋遺址

#### 1. 結論

根據本計畫研究結果，顯示外北橋疑似遺址出現有早、晚期二個層位的史前文化層或遺物包含層。根據出土遺物、地層堆積與年代測定結果，初步判斷分屬於上部十三行文化中晚期文化層，以及「下部遺物包含層」，而下部遺物包含層的年代可能屬十三行文化早期階段，但也不排除屬植物園文化晚期之地層，未來仍需待更多相關資料才得以進一步確認。

整體而言，本計畫發掘之外北橋遺址，雖然出土遺物數量不多，但文化層堆積狀況明顯，尤其本次發掘出土的疑似植物園文化陶片，為目前尚未被清楚辨識之陶片，重要性大，對於了解該陶片之文化所屬，以及十三行文化早期與植物園文化晚期的關聯性，具有重大的參考研究價值。再加上與本遺址近鄰知遺址為其東側的高厝坑遺址，屬新石器時代中期訊塘埔文化之遺址，早期調查時僅分線零星遺物，屬點狀分布性遺址（劉益昌等 2004：0110-HCK），經試掘後則確認為二次堆積遺址（陳有貝 2009：69），因此目前尚難以確認其他遺址與本遺址之關聯。不排除外北橋遺址僅為當時人的零星活動地點，抑或有可能其主要的文化層堆積區域，早於紅樹林捷運站整建時即已遭破壞。

#### 2. 建議

由於計畫路線將行經本遺址範圍，因此建議若未能進行路線之改道設計，則需進行相關文化資產維護工作，建議之策略說明如下：

方案一：與計畫路線重疊區域進行全面搶救發掘與施工中監看工作

針對計畫道路路權範圍與外北橋遺址範圍重疊區域，於該路段施工前進行考古搶救發掘工作，以資料保存的方式進行文化資產的維護工作（詳見圖 39）。

至於遺址南北二側延伸之二百公尺範圍，由於未能確認遺址延伸之範圍，則建議於施工整地開挖期間委請考古學專家、學者或相關機構進行施工中全程監看工作，確保計畫道路施工不致影響地下文化資產之保存。

#### 方案二：與計畫路線重疊區域進行局部搶救發掘與施工中監看工作

針對計畫道路路權範圍與外北橋遺址範圍重疊區域，於該路段施工前進行局部範圍之搶救發掘，以局部資料保存及地層確認之方式，進行文化資產之維護工作。初步建議於 TP2-TP3 探坑間進行 1 個  $10 \times 16$  公尺之發掘坑，以釐清 L3 與 L5 的地層堆積狀態，此外，另針對其他遺址範圍與計畫路線重疊區域，進行 3 個均佈之 8 公尺  $\times$  8 公尺探坑，以確認現階段未能試掘區域內之文化層分布狀況；至於遺址範圍北側疑似曾為魚塭之區域，則進行 1 個 2 公尺  $\times$  2 公尺探坑之發掘（詳見圖 40），以確認該地點之地層堆積狀態，以檢核口訪資料的正確性。

另於遺址南北二側延伸之二百公尺範圍，由於未能確認遺址延伸之範圍，則建議於施工整地開挖期間委請考古學專家、學者或相關機構進行施工中全程監看工作，確保計畫道路施工不致影響地下文化資產之保存。

依據 106 年 2 月 20 日第 1 次新北市政府遺址審議會議針對「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涉及外北橋疑似遺址保存方案」之決議事項，初步決議採方案二（與計畫路線重疊區域，進行局部發掘與施工監看），但未來則於取得道路開發許可後、施工前，另提考古發掘申請書，就發掘之位置、數量、規模等詳細方案，送主管機關審核後據以實施。



0 底圖採自:Google衛星地圖 100公尺

■ 試掘坑位 ○ 鑽探點位  
— 計畫路線 ■ 建議搶救範圍  
— — — 推測之遺址範圍

圖 39：外北橋遺址文化資產維護建議（方案一）



底圖採自：Google衛星地圖

■ 試掘坑位 ○ 鑽探點位

0

100m

—— 計畫路線

■ 建議試掘坑位

——— 推測之遺址範圍

圖 40：外北橋遺址文化資產維護建議（方案二）

## (二) 關渡鞍部地區

### 1. 結論

根據本計畫研究結果，顯示本計畫路線行經之關渡鞍部地區，非為關渡遺址之延伸範圍，且根據古地圖分析結果，顯示關渡鞍部地區至少於清治時期即已形成，因此初步判斷關渡遺址與關渡鞍部北側緩坡地上的茄苳腳遺址，應該分屬為二個遺址。

如果從出土遺物來看，則顯示關渡遺址緩坡地周遭的TP3、TP4，以及派出所後方空地，採集之遺物主要以繩紋陶文化與圓山文化遺物為主。至於關渡鞍部北側緩坡地的TP1探坑，則見出土十五世紀青瓷片與十九世紀前後的青花瓷片。參酌國分直一先生早期調查的結果，亦顯示關渡鞍部地區北側的A地點貝塚，係以出土「平埔族」遺物為主，似乎說明茄苳腳遺址之文化層堆積，應該包含有金屬器時代晚期至歷史時代初期之文化層堆積。但是這個現象卻與茄苳腳遺址近年採集遺物以細繩紋陶文化陶片，並被歸屬於大坌坑文化、以及疑似圓山文化的現象並不相符（劉益昌等 2004：6312-CTC），顯示茄苳腳遺址之文化內涵可能含括有新石器時代早期至金屬器時代等不同階段的文化層。

### 2. 建議

綜合本計畫研究結果，初步認為計畫道路行經區域並未影響關渡遺址，且關渡遺址亦未延伸至關渡鞍部地區。惟為確保計畫道路施工期間不致破壞關渡遺址，建議於計畫道路行經關渡鞍部之路段，於施工期間委請考古學專家、學者或相關機構進行施工中監看工作，若有發現，則建議依《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停止工程或開發行為之進行，並通知主管機關依法辦理。若未來用地有改建之需，則建議依《文化資產保存法》交由主管機關，決定後續文化資產維護工作事宜。



## 參考書目

平山勳

1935 〈臺灣社會史の諸問題—社會經濟史的領域に關して〉《臺灣社會經濟史全集 第二分冊》：1-43，臺北：臺灣經濟史學會。

金闢丈夫、國分直一

1954 〈臺灣先史考古學における近年の工作〉《民族學研究》18 (1/2) : 67-80。

宋文薰

1956 〈臺灣先史考古學近年之工作〉《臺北縣文獻叢輯》2: 7-20。

李匡悌

1999 《淡水河北側沿河快速道路文化遺址試掘補充調查報告》。昭凌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委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之計畫報告，交通部台灣區國道新建工程局主辦。

林天人編撰

2013 《皇輿搜覽：美國國會圖書館所藏明清輿圖》。臺北市：中央研究院數位文化中心。

2015 《方輿搜覽：大英圖書館所藏中文歷史地圖》。臺北市：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

林玉茹、詹素娟、陳志豪主編

2015 《紫線番界：臺灣田園分別墾禁圖說解讀》。臺北市：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

郁永河

1700 《裨海紀遊》臺灣歷史文獻叢刊，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南投(1996年版)。

柯志明

2001 《番頭家：清代台灣族群政治與熟番地權》臺北市：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盛清沂

1960 《臺北縣志稿 卷四 史前史》板橋：台北縣文獻委員會。

1962a 〈臺北縣關渡遺址調查記〉《臺灣文獻》13（1）：29-74。

1962b 〈台灣省北海岸史前遺址調查報告〉《臺灣文獻》13（3）：60-152.

1962c 〈淡水河上游史前遺址調查報告〉《臺灣文獻》13（4）：111-191。

黃士強

1981 〈臺北盆地史前文化〉《臺北市發展史（一）》：865-904，臺北市文獻委員會。

黃士強、劉益昌

1980 《全省重要史蹟勘查與整修建議—考古遺址與舊社部份》交通部觀光局委託國立台灣大學考古人類學系之研究報告。

連照美、宋文薰

1992 《臺灣地區史前遺址資料檔（一）》。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籌備處專刊2，臺北：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籌備處。

張崑振

2015 《宮廟與文化景觀》。臺北市：財團法人台北市關渡宮。

翁佳音

1998 《大臺北古地圖考釋》。臺北縣：臺北縣立文化中心。

陳有貝

2009 《臺北縣政府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竹圍遺址及紅樹林疑似遺址）委託調查及發掘計畫 期末報告（核定版）》。臺北縣政府水利局委託國立台灣大學人類學系之計畫報告。

國分直一

1981 《臺灣考古民族誌》。東京：慶友社。

國立故宮博物院編輯委員會

1995 《故宮臺灣史料概述》，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

國立臺灣博物館主編

2007 《康熙臺灣輿圖》卷軸。臺北：國立臺灣博物館。

臧振華、劉益昌、邱敏勇（臧振華等 1996）

1996 〈卷尾謄錄史前考古〉《重修臺灣省通志》：21-89，南投市：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詹素娟、劉益昌

1999 《大臺北都會區原住民歷史專輯》。臺北：臺北市文獻委員會。

劉益昌

1992 《台灣的考古遺址》台北縣立文化中心，板橋。

1997 《台北縣北海岸地區考古遺址調查報告》。板橋：台北縣立文化中心。

2011 《臺灣全志》卷三 住民志，考古篇。南投市：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劉益昌、陳仲玉、陳光祖（劉益昌等 2004）

2004 《臺閩地區考古遺址—台北縣、基隆市、台北市》。內政部委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之研究報告。

劉益昌、郭素秋

2000 《台北市考古遺址調查與研究》。臺北市政府民政局委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之計畫報告。

劉益昌、鍾亦興、顏廷仔（劉益昌等 2006）

2006 〈台北縣訊塘埔遺址發掘報告概要〉。2006 台灣考古工作會報論文集。

郭素秋

2002 〈「植物園文化」探析〉《文與哲》1：273-332。

鍾國風

2010 《臺北縣政府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第一階段環境影響評估-文化資產調查評估報告》。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委託之計畫報告。



## 附錄一：標本清冊

### 一、外北橋疑似遺址

#### (一)陶片

流水編	代碼	坑位	層位	方位	日期	類別	部位	紋飾	件數	重量(g)	拍照	繪圖	重要標本	備註
001	WBQ-105	TP1	L5c	W15, N40	2016.11.23	CWY?	腹片		2	5.1	V		V	
002	WBQ-105	TP2	L3b	S34, W0	2016.11.12	SSH- I	腹片	拍印方格紋	1	20.2	V	V	V	燒炙痕
003	WBQ-105	TP2	L3e		2016.11.12	SSH- I	腹片		1	1.2				
004	WBQ-105	TP2	L5b	E67, S72	2016.11.15	CWY?	腹片		1	9.7	V		V	
014	WBQ-105	TP2	L5e		2017.01.08	CWY?	腹片		3	23.3				
015	WBQ-105	TP2	L5f		2017.01.08	SSH- I	腹片		1	7.2				
016.1	WBQ-105	TP2	L5g	N18, E5	2017.01.08	SSH- I	腹片		1	11.6				
016.2	WBQ-105	TP2	L5g	S67, W70	2017.01.08	SSH- II	腹片		1	70.8				
017	WBQ-105	TP2	L7a		2017.01.08	SSH- I	口殘		1	17.2				
005	WBQ-105	TP3	L3a	S45, W10	2016.11.14	SSH- I	腹片		1	7.4				燒炙痕
006.1	WBQ-105	TP3	L3a		2016.11.14	SSH- II	腹片		5	12.0				
006.2	WBQ-105	TP3	L3a		2016.11.14	SSH- I	腹片		5	11.3				
007	WBQ-105	TP3	L3b	W85, S60	2016.11.14	SSH- II	腹片	拍印方格紋	1	6.9	V		V	燒炙痕
008.1	WBQ-105	TP3	L3b		2016.11.14	SSH- I	腹片	拍印方格紋	1	2.8				

流水編	代碼	坑位	層位	方位	日期	類別	部位	紋飾	件數	重量(g)	拍照	繪圖	重要標本	備註
008.2	WBQ-105	TP3	L3b		2016.11.14	SSH- I	腹片		7	10.2				
009	WBQ-105	TP3	L3b	W98, N59	2016.11.14	SSH- II	腹片	拍印方格紋	1	5.8	V		V	燒炙痕
010	WBQ-105	TP3	L3b	W69, S6	2016.11.14	SSH- II	腹片	拍印方格紋	1	12.2	V	V	V	燒炙痕
011	WBQ-105	TP3	L3c		2016.11.15	SSH- I	腹片	拍印方格紋	1	2.2				燒炙痕
012	WBQ-105	TP3	L3c	E44, S15	2016.11.15	SSH- I	腹片	拍印方格紋	1	5.0	V	V	V	
013.1	WBQ-105	TP3	L5a	E60, S73	2016.11.17	CWY?	腹片		5	16.8	V		V	
013.2	WBQ-105	TP3	L5a	E60, S73	2016.11.17	CWY?	腹片		殘件	2.8				

## (二)硬陶

附 1-2

流水編	代碼	坑號	層位	日期	器類	類別	器厚	部位	件數	重量(g)	拍照	繪圖	重要標本	備註
001	WBQ-105	TP1	L2a	2016.11.11	硬陶	外橄欖色釉內素燒	薄胎	腹片	2	23.7	V		V	
002	WBQ-105	TP3	L1b	2016.11.14	硬陶	橙色素燒	厚胎	口緣	1	13.0	V		V	

## (三)瓷片

流水編	代碼	坑號	層位	日期	年代	器類	類別	紋飾	工藝	部位	器型	件數	重量(g)	拍照	繪圖	重要標本	備註
001	WBQ-105	TP1	L1a	2016.11.10	19th	瓷片	青花劃花			圈足殘件		1	3.7				

#### (四)紅瓦

流水編	代碼	坑號	層位	日期	器類	件數	重量(g)	拍照	繪圖	重要標本	備註
001	WBQ-105	TP1	L1b	2016.11.10	紅瓦	2	28.6				
002	WBQ-105	TP2	L2a	2016.11.11	紅瓦	1	5.4				
003	WBQ-105	TP2	L2b	2016.11.11	紅瓦	2	11.1				
004	WBQ-105	TP3	L1b	2016.11.14	紅瓦	1	25.6				

#### (五)陶土塊

流水編	代碼	坑號	層位	日期	部位	器類	重量(g)	拍照	繪圖	重要標本	備註
001	WBQ-105	TP2	L3c	2016.11.12		陶土塊	6.6				
002	WBQ-105	TP2	L3d	2016.11.12		陶土塊	46.4				
003	WBQ-105	TP2	L3e	2016.11.12		陶土塊	28.2				
004	WBQ-105	TP3	L3d	2016.11.15		陶土塊	6.8				
005	WBQ-105	TP3	L3e	2016.11.15		陶土塊	10.5				

#### (六)炭

流水編	代碼	坑號	層位	日期	方位	器類	件數	重量(g)	拍照	繪圖	重要標本	備註
001	WBQ-105	TP1	L5c	2016.11.24	S42, W40	木炭		1.47				

流水編	代碼	坑號	層位	日期	方位	器類	件數	重量(g)	拍照	繪圖	重要標本	備註
002	WBQ-105	TP1	L5f	2016.11.24		木炭		1.27				
003	WBQ-105	TP1	L6b	2016.11.25		木炭		0.23				
004	WBQ-105	TP2	L3b	2016.11.12	W10, N36	木炭		0.15				
005	WBQ-105	TP2	L3c	2016.11.12		木炭		0.06				
006	WBQ-105	TP2	L5c	2016.11.16		木炭		1.31				
007	WBQ-105	TP3	L3b	2016.11.14		木炭		0.37				
008	WBQ-105	TP3	L3c	2016.11.15	W52, S24	木炭		0.09				
009	WBQ-105	TP3	L3d	2016.11.15	N14, E55	木炭		0.22				
010	WBQ-105	TP3	L3e	2016.11.15	N28, W0	木炭		0.79				

附1-4

## 二、關渡鞍部地區

### (一)陶片

流水編	代碼	坑號	層位	方位	日期	器類	類別	部位	紋飾	件數	重量(g)	拍照	繪圖	重要標本	備註
001	KT-105	TP3	L1a	E12, S30	2016.11.28	陶片	繩紋-I	腹片		2	8.4	V		V	
002	KT-105	TP4	L1a	S78, W23	2016.11.30	陶片	繩紋-I	腹片		2	2.3	V		V	
003	KT-105	馬偕護校東側斜坡	SC		2016.11.29	陶片	圓山-I	腹片		1	3.9	V		V	
004	KT-105	派出所後面空地	SC		2016.11.29	陶片	繩紋-II	腹片		2	17.3	V		V	

## (二) 瓷片

流水編	代碼	坑號	層位	日期	年代	器類	類別	部位	器型	件數	重量(g)	拍照	繪圖	重要標本	備註
001	KT-105	TP1	L1e	2016.11.27	不明	瓷片	青花劃花	口緣殘件		1	2.0				
002	KT-105	TP1	L1h	2016.11.27	13~14th	瓷片	青瓷	圈足底		1	59.4	V	V	V	
003	KT-105	TP3	L1a	2016.11.28	20th	瓷片	青花劃花	腹片		1	3.3				

## 附錄二：年代測定結果

### Calibration of Radiocarbon Age to Calendar Years

(Variables:  $d^{13}C = -26.90 \text{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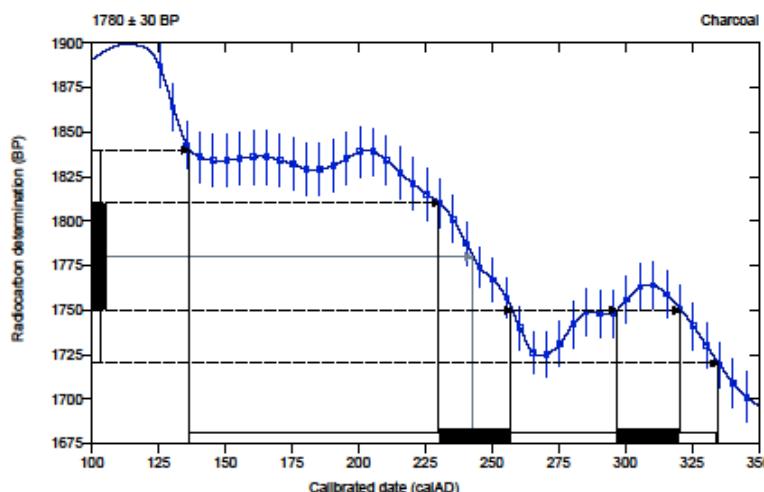
Laboratory number Beta-453037 WBQ-TP2-L5b

Conventional radiocarbon age  $1780 \pm 30 \text{ BP}$

2 Sigma calibrated result  
95% probability cal AD 135 - 335 (cal BP 1815 - 1615)

Intercept of radiocarbon age with calibration curve cal AD 240 (cal BP 1710)

1 Sigma calibrated results  
68% probability cal AD 230 - 255 (cal BP 1720 - 1695)  
cal AD 295 - 320 (cal BP 1655 - 1630)



Database used  
INTCAL13

#### References

- References to Intercept Method  
A Simplified Approach to Calibrating C14 Dates, Talma, A. S., Vogel, J. C., 1993, Radiocarbon 35(2) : 317-322  
References to Database INTCAL13  
Reimer, et.al., 2013, Radiocarbon 55(4).

---

#### Beta Analytic Radiocarbon Dating Laboratory

4985 S.W. 74th Court, Miami, Florida 33155 • Tel: (305)867-5187 • Fax: (305)863-0964 • Email: beta@radiocarbon.com

### 附錄三：遺址會勘、審查意見回覆表

「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第二階段環境影響評估」之

外北橋疑似遺址考古調查試掘成果研商現勘紀錄

(民國 105 年 12 月 30 日)

意見結論	意見回覆	修正對照
一、試掘坑 TP2 底部發現之礫石，經與會專家委員現勘研判其排列方式可能係河道沖刷所致，而非原始沉積相，請考古團隊再往下挖掘，確認生土層位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已補充挖掘。於原發現礫石與風化石參雜組成之 L5B 層再往下挖掘後，發現厚約 30 公分之自然堆積土層 II (L6)、厚約 20 公分之自然沖刷土層 (L7) III 及厚約 30 公分之水相沉積土層 (L8)，已達生土層位置，詳見「報告書」P.18。其中於 L7 之表層出土一件陶器口緣殘件，惟判斷屬二次堆積遺留，其餘 L6 及 L8 層則未見文化遺物分布。</li></ul>	P.17~P.20
二、有關遺址範圍北界推定之說明，請補充航空照片等供佐證之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經查詢農委會農林航空測量所歷年航照影像資料，有關口訪資料述及北側地勢較低區域早期已作為魚塭、釣魚場等商業用途，已有向下干擾及回填行為等說明，現階段並無可供佐證之資料。為保守考量，參酌 1974 年舊台北航照影像所顯示之地形面與捷運站建造範圍，劃設本遺址之擬測範圍，詳見「報告書」圖 16 及圖 17。</li></ul>	P.44~P.45
三、請考古團隊針對遺址後續因應對策，提出具體建議處理方案，以供新北市文資審議委員會開會討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遵照辦理。考量外北橋遺址具原堆積十三行文化層，且計畫道路已無迴避空間，需進行相關文化資產維護工作，已初步擬定全面搶救發掘與施工中監看（方案一）及局部搶救發掘與施工中監看（方案二）等兩個建議處理方案，以供新北市文資審議委員會開會討論。</li></ul>	P.89~P.92
四、請考古團隊依各單位意見，盡速提送試掘成果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遵照辦理。</li></ul>	—

106年第1次新北市政府遺址審議會會議紀錄

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範疇界定補充調查及第二階段環評工作委託服務—  
外北橋疑似遺址與關渡鞍部地區考古試掘案

(106年2月20日)

委員意見	意見回覆	修正對照
<b>A 委員</b>		
(一)各時期的古地圖的爬梳(關渡鞍部地區、歷史地理分佈)，建議最後當有一小結，呈現這部的圖資整理可與本案成果彙整的地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遵照辦理。已補充關渡鞍部地區歷史地理分析小結(詳「報告書」P.60)。依據古地圖與歷史文獻分析結果，初步判斷關渡鞍部地區之原始地形至少於十七世紀以來即為二座山脈中間之低緩鞍部區域，亦為早期火車鐵軌行經之路，並非台2線開闢時才經人為造成地形。因此認為關渡遺址與茄苳腳遺址，應該分屬二個不同地形面上之遺址。</li> </ul>	P.60
(二)外北橋疑似遺址試掘結果結論有二文化層L3、L5，L5照發掘過程的描述與總結，其中有些層位現象含有土石流、水流的現象，那是否為原堆積層，所謂「文化層」的存在待釐清。L3在多處坑中只因土層堆積土色的辨識而往往無文化遺留，那文化層的存在也需再論述清楚，文化層的「存在」與特性有待與地質學者共同檢視、釐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依據本計畫試掘成果，L5層位出土少量文化遺物，部分陶片可見滾磨痕跡。另L5層伴隨出土大量火成岩石塊，以及河流沖刷再堆積之遺留，因此判斷L5層應屬二次堆積土層。且因陶片滾磨程度不高，判斷原文化層埋藏地點應該不會太遠，因此初步以遺物包含層界定。</li> <li>L3層雖然出土遺物數量不多，惟依據遺物出土狀況、土質、土色等特徵，因該文化層堆積狀況明顯，可推斷為原堆積地層，故以廣義含括人類活動面之特徵作為界定。</li> </ul>	P.42
(三)外北橋疑似遺址在各坑發掘結果的描述上，用詞與描述相當不一致，有些層位強調了「無出土物」，有些卻沒有用詞描述，陳述的標準在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已修正外北橋疑似遺址各探坑之地層堆積之描述用詞。其中若該地層無發現出土物時，均改以“未見文化遺物分布”說明。</li> </ul>	P.12~P.24
(四)圖資的呈現與內文並不容易配合閱讀，如圖6、7、8、9、10、11並無遺址範圍或路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已補充97年間由原台北縣政府委託辦理「臺北縣政府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竹圍遺址及紅樹林遺址}委託調查及發掘計畫」階段之遺物出土地點</li> </ul>	P.10~P.11 、 P.60、61

委員意見	意見回覆	修正對照
(施工)的標示。	<p>位置與計畫路線之空間關係圖（詳見圖 4~7）。其中因本次「報告書」段落重整之故，圖 4~7 即為原報告之圖 6 ~8，而原圖 9~11 則為圖 27~29。</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另本次研究所劃定之外北橋遺址範圍與計畫路線（施工）之位置關係詳見圖 17（「報告書」P.45）。</li> </ul>	
(五)試掘、鑽探的過程描述，層位的呈現與總結中文化遺留的呈現(表格)往往有出入不一致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已配合修正。本計畫於外北橋遺址處共發掘出土 41 件、261.7 公克之陶片。出土陶片以十三行文化之灰褐色夾砂陶為主，根據陶質特徵又可區分為 SSH-I、SSH-II，其中 SSH-I 陶類摻沙以細密之板岩碎屑為主，並夾雜少數石英顆粒，器表飾有拍印方格紋。</li> </ul>	P.25
(六)本計畫成果報告需再重寫並責文化局請專家學者、或責成審議小組再審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已依委員意見修正報告。</li> </ul>	—
結論:修正後審查通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敬謝指教。</li> </ul>	—

## B 委員

(一)請詳細說明碳 14 年代所代表的意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外北橋遺址係以 L5 出土之木炭標本進行年代測定，約當為距今 1815~1615 年左右，屬於十三行文化早期之年代。但由於該層位出土遺物有少許滾磨痕跡，判斷可能屬二次堆積遺留，但原堆積文化層可能位於遺址東側地勢稍高處；除此之外，由於 L3 出土遺物仍以十三行文化陶片為主，因此判斷 L3 仍屬十三行文化層，但年代則略較 L5 晚。</li> </ul>	—
(二)L3 及 L5 層之異同，釐清是否原生或再次堆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依據本計畫試掘成果，L5 層位出土少量文化遺物，部分陶片可見滾磨痕跡。另 L5 層伴隨出土大量火成岩石塊，以及河流沖刷再堆積之遺留，因此判斷 L5 層應屬二次堆積土層。且因陶片滾磨程度不高，判斷原文化層埋藏地點應該不會</li> </ul>	—

委員意見	意見回覆	修正對照
	<p>太遠，因此初步以遺物包含層界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L3 層雖然出土遺物數量不多，惟依據遺物出土狀況、土質、土色等特徵，因該文化層堆積狀況明顯，可推斷為原堆積地層，故以廣義含括人類活動面之特徵作為界定。</li> </ul>	
結論：修正後審查通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敬謝指教。</li> </ul>	—
<b>C 委員</b>		
(一)本報告基本上符合考古學標準，同意予以通過，部分細節如會議發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已依委員意見修正報告。</li> </ul>	—
(二)評估建議部分暫置於本日會議第二案一併討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敬悉。</li> </ul>	—
(三)對於外北橋L3/L5的性質請再明確：  1、TP2 L5 堆積形態近似水床切入 L6 後之再堆積。  2、L5 出土史前陶片與 L3 者頗見差異，何也？前者似乎接近植物園文化晚期。  3、倘若 L5 堆積性質屬於近距離二次搬運 (TP1/TP3 的 L5 則似乎並非水流能量搬運)，則邏輯上並不宜用 C14 年代推定堆積性質。  4、請補充更清晰的 L3/L5 堆積剖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依據 TP2 探坑之地層分布特性（詳見圖 11），L5B 層可能為切入 L6 層後再堆積之形態，惟該層為暗褐色 (Hue10YR3/3, dark brown) 粗沙土夾雜大量礫石和風化石所組成，初步研判以一次性從東邊所沖刷而下之堆積較為可能。</li> <li>依據本計畫出土遺物分析成果，L3 層及 L5 層均以出土十三行文化之陶類為主。其中 L5 層另見植物園文化之陶類，且依據年代測定結果，可判斷 L5 層係屬十三行文化早期之地層；L3 層出土遺物仍屬十三行文化層，可由陶片中拍印方格紋比例較增現象研判，L3 層可能屬十三行文化中晚期之地層。</li> <li>L5 層雖屬二次堆積地層，但認為仍可能土層內夾雜的木炭與遺物類別，作為其年代判斷的參考依據。</li> <li>已補充地層斷面圖如圖 10～圖 12。</li> </ul>	—
結論：修正後審查通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敬謝指教。</li> </ul>	—

委員意見	意見回覆	修正對照
<b>D 委員</b>		
(一)P27 表 3 和 P28 表 4 不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已配合修正。本計畫於外北橋遺址處共發掘出土 41 件、261.7 公克之陶片。出土陶片以十三行文化之灰褐色夾砂陶為主，根據陶質特徵又可區分為 SSH-I、SSH-II，其中 SSH-I 陶類摻沙以細密之板岩碎屑為主，並夾雜少數石英顆粒，器表飾有拍印方格紋。</li> </ul>	P.25
(二)可標示出土於文化層之陶片，如 TP3L3B 的出土等，以利後續的評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已於圖版上標示相關陶片、硬陶等出土遺物之出土坑位及所在土層標示，如 TP2-L3b 等。</li> </ul>	P.28~P.30 及 P.76
結論：修正後審查通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敬謝指教。</li> </ul>	—
<b>E 委員</b>		
修正後再委由專家學者審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已依委員意見修正報告。</li> </ul>	—
結論：修正後審查通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敬謝指教。</li> </ul>	—
<b>F 委員</b>		
(一)報告章節建議重新編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已修正報告章節，將外北橋遺址及關渡鞍部地區之說明內容重新編排於各自章節內。</li> </ul>	—
(二)第 6-7 頁，關渡鞍部地區並非遺址，因此第 6 頁(一)計畫路線影響之遺址，似乎不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已將原報告 P.6、P.7 頁有關關渡鞍部地區之相關說明移至七、關渡鞍部地區文化資產評估內容與工作規劃小節（詳見「報告書」P.47）。</li> </ul>	P.47
(三)第 27-28 頁，表 3、表 4 之 TP2 探坑出土陶片數量不一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已配合修正。本計畫於外北橋遺址處共發掘出土 41 件、261.7 公克之陶片。出土陶片以十三行文化之灰褐色夾砂陶為主，根據陶質特徵又可區分為 SSH-I、SSH-II，其中 SSH-I 陶類摻沙以細密之板岩碎屑為主，並夾雜少數石英顆粒，器表飾有拍印方格紋。</li> </ul>	P.25

委員意見	意見回覆	修正對照
(四)關渡鞍部人工鑽探位置圖，建議補充，圖 31 並不清楚。	• 已補充關渡鞍部地區人工鑽探位置圖，詳見圖 33。	P.63
(五)有關外北橋疑似遺址支建議方案，如全面搶救，或局部搶救，理由並不完全充分，各別之必要性為何？是否有其他方案可以考慮？由於文化遺物數量稀少，是否可以施工中監看方式進行？	• 依據本計畫研究成果，外北橋遺址出土遺物數量雖少，惟屬原堆積文化層，且由出土遺物之地層分布情形，可作為研究十三行文化時期之遺址形成過程與地形變遷之用，具有相當重要之研究價值，因此認為仍有進行全部或部分搶救之必要。	—
結論：修正後審查通過。	• 敬謝指教。	—

#### G 委員

(一)報告 43 頁中提及因取得土地所有者同意而得以進行試掘區域有限，惟 105 年 7 月新修之文資法已將「應徵得所有人、使用人、管理人同意」修正為只須通知，「非有正當理由，不得拒絕」。若因計畫開始時適用的是舊法，須於報告中敘明。	• 已補充相關說明，詳見「報告書」P.9。惟考量 105 年 7 月新修之文資法第 54 條係 <u>「主管機關」</u> 為保護、調查或發掘考古遺址，認有進入公、私有土地之必要時，應先通知土地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土地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非有正當理由，不得規避、妨礙或拒絕”。其需為主管機關辦理遺址調查或發掘時，始得只須通知土地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而本試掘計畫則係 <u>「道路工程開發單位」</u> （新北市新建工程處）為釐清計畫道路預計開挖地點是否有文化遺留或文化層之存在及符合環評程序之規定，由開發單位依文資法第 51 條向主管機關提出遺址發掘申請，並依遺址發掘資格條件審查辦法第 6 條規定檢附發掘計畫書、土地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之同意書。	P.9
(二)修正後再請文化局組專案小組審議通過。	• 已依委員意見修正報告。	—
結論：修正後審查通過。	• 敬謝指教。	—

#### H 委員

委員意見	意見回覆	修正對照
<p>外北橋遺址：</p> <p>(一)L5B 也許是植物園文化晚階段的地層，年代也大致符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已將部分於 L5B 層發現之陶片暫以疑似植物園文化陶類進行分類，詳見「報告書」P.25。該類陶片係橙色泥質陶，陶質部分可見縫狀結構，陶器保存程度差。由於與該陶類同時伴出有十三行文化陶片，但其質地又與十三行文化典型陶類不同，經參酌劉益昌先生之意見，認為有可能屬於植物園文化晚期之陶類，由於探坑內相關出土資料仍不足夠，因此目前暫以疑似植物園文化陶類進行分類。</li> </ul>	P.25
<p>(二)L3B 是十三行文化層，相對年代當較 L5B 晚，建議略作討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依據本計畫試掘成果，L3 層及 L5 層均以出土十三行文化之陶類為主。其中 L5 層另見植物園文化之陶類，且依據年代測定結果，可判斷 L5 層係屬十三行文化早期之地層；L3 層出土遺物仍屬十三行文化層，另由陶片中拍印方格文比例較增之現象研判，推測 L3 層可能屬十三行文化中晚期之地層。</li> </ul>	P.42
<p>(三)引用書目略有短少，請補例如鹿野忠雄 1929。</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已重新檢核所引用之文獻資料。</li> </ul>	—
<p>修正後審查通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敬謝指教。</li> </ul>	—

#### I 委員

<p>(一)建議研究單位將擬劃定或發掘範圍，與地籍圖或相關土地使用分區圖進行套疊，界定出較明顯的範圍，以瞭解所有權人的歸屬，有利於交涉進入基地進出發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遵照辦理。相關土地權屬詳見 P.9 表 1 及 P.59 表 6。已將本計畫調查範圍套繪於地籍圖，詳見 P.10 圖 6 及 P.60 圖 30。</li> </ul>	P.9、P.10 及 P.59、P.60
<p>(二)外北橋疑似遺址似屬非都市土地的特定農業區，其中就研究單位提供的範圍，不易確認其為農牧用地或交通用地。建議可再與相關圖層相套疊以確認其土地使用分區情形。此</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外北橋遺址位於非都市土地之特定農業區，目前該筆土地之使用地類別為農牧用地。已將本計畫遺址範圍套繪非都市計畫圖，遺址範圍及周邊地區均為非都市計畫之特定農業區，詳見圖 4。</li> </ul>	P.8

委員意見	意見回覆	修正對照
亦有利於日後進行保存或土地使用變更範圍的確認。		
結論：修正後審查通過。	• 敬謝指教。	—
<b>J 委員</b>		
報告內容無意見，建議依委員意見修正後，授權業務單位審視後通過。	• 敬悉。	—
審查通過。	• 敬謝指教。	—
<b>K 委員</b>		
無修正意見！如僅係版面範例須修正，實無再審之需。	• 敬悉。	—
結論：審查通過。	• 敬謝指教。	—
<b>L 委員</b>		
無意見。	• 敬悉。	—
結論：審查通過。	• 敬謝指教。	—

106年第1次新北市政府遺址審議會會議紀錄

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涉及外北橋疑似遺址保存方案討論

討論意見(106年2月20日)

委員意見	意見回覆	修正對照
<b>決議</b>		
<p>本案採方案二（與計畫路線重疊區域，進行局部發掘與施工監看），但強度、規模、位置、數量等，請提案單位後續再提出詳細方案送本府考古遺址審議會審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遵照辦理。本計畫將於取得道路開發許可後、施工前，另提考古搶救發掘申請書，就搶救發掘之位置、數量、規模等詳細方案，送主管機關審核後據以實施。</li> </ul>	P89、P90
<b>A 委員</b>		
<p>(一)工程採填土墊高施工，對文化層未有影響，近期文資與環評保存以保存文化層為宜，故建議採方案二。方案一的全面搶救亦不宜。外北橋疑似遺址，但局部試掘北面區塊因未試掘評估過，宜再增加試掘坑數，以減低風險。</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遵照辦理。本計畫將於取得道路開發許可後、施工前，另提考古搶救發掘申請書，就搶救發掘之位置、數量、規模等詳細方案，送主管機關審核後據以實施。</li> </ul>	P89、P90
<p>(二)監看原則是全程監看，而不是原每周二次的規劃建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遵照辦理，本計畫針對外北橋遺址之施工監看將全程監看。</li> </ul>	P89、P90
<p>結論：其它方案：採方案二（與計畫路線重疊區域，進行局部發掘與施工監看），再調整試掘坑的數量與地點，以達到以試掘達到對此遺址最大理解與釐清前案存留的疑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遵照辦理。本計畫將於取得道路開發許可後、施工前，另提考古搶救發掘申請書，就搶救發掘之位置、數量、規模等詳細方案，送主管機關審核後據以實施。</li> </ul>	P89、P90
<b>B 委員</b>		
<p>(一)建議先釐清L3文化層可能存在的範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依據本計畫考古試掘及人工鑽探成果，L3層（黑褐色（Hue10YR2/3, brownish black）細沙壤土）於本次</li> </ul>	—

委員意見	意見回覆	修正對照
	調查範圍內均有發現，故初步研判L3文化層可能存在的範圍涵蓋遺址範圍。	
(二)倘若L3文化層被歸納為重要文化資產，應具體考量後續深入開掘之可能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遵照辦理。本計畫將於取得道路開發許可後、施工前，另提考古搶救發掘申請書，就搶救發掘之位置、數量、規模等詳細方案，送主管機關審核後據以實施。</li> </ul>	P89、P90
(三)請提出具體施工監看之方法及準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針對外北橋遺址範圍部分，本計畫將於施工整地開挖期間委請考古學專家、學者或相關機構進行施工中全程監看工作，確保計畫道路施工不致影響地下文化資產之保存</li> </ul>	P89、P90
(四)具體施工地點應用比例尺較佳之高精度空載光達地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次調查範圍大致為人行可到達之區域，僅靠紅樹林生長範圍有較大面積之植生，且本計畫已實際開挖試掘坑及進行人工鑽探作業，對於遺址分布範圍已有初步掌握。後續提送搶救發掘方案時，可再將光達地形資料納入考量。</li> </ul>	—
(五)應參照地質法之地質敏感區及土壤液化區域進行討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計畫考古試掘及後續搶救發掘工作將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相關規定辦理，並不涉及地質敏感區及土壤液化評估。</li> </ul>	—
結論：採方案二（與計畫路線重疊區域，進行局部發掘與施工監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遵照辦理。本計畫將於取得道路開發許可後、施工前，另提考古搶救發掘申請書，就搶救發掘之位置、數量、規模等詳細方案，送主管機關審核後據以實施。</li> </ul>	P89、P90
C 委員		
(一)本案開發雖採低土堤填築工法，但路線掩蓋地下埋藏文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計畫將於取得道路開發許可後、施工前，另就計畫道路路權與遺址</li> </ul>	—

委員意見	意見回覆	修正對照
資產無法再生，仍建議採某種形式之發掘保存方式維護文化資產。	重疊部分進行部分範圍搶救發掘工作，以局部資料保存的方式進行文化資產的維護工作。	
(二)建議確定為「外北橋考古遺址」。	• 敬悉。	—
結論：採方案二（與計畫路線重疊區域，進行局部發掘與施工監看），但強度及規模請再提出方案。	• 遵照辦理。本計畫將於取得道路開發許可後、施工前，另提考古搶救發掘申請書，就搶救發掘之位置、數量、規模等詳細方案，送主管機關審核後據以實施。	P89、P90
<b>D 委員</b>		
(一)各地文化資產主管機關目前多面臨「出土極少量文化遺物」之問題，未來應有一致性作法，顧及比例原則，將資源投注在適當之處。	• 敬悉。	—
(二)本件出土量極少，建議可選擇施工監看方案。	• 敬悉。	—
結論：採方案三（僅施工監看）	• 本計畫將依決議內容，採方案二（與計畫路線重疊區域，進行局部發掘與施工監看），另將於取得道路開發許可後、施工前，另提考古搶救發掘申請書，就搶救發掘之位置、數量、規模等詳細方案，送主管機關審核後據以實施。	P89、P90
<b>E 委員</b>		
結論：採方案二（與計畫路線重疊區域，進行局部發掘與施工監看）。	• 遵照辦理。本計畫將於取得道路開發許可後、施工前，另提考古搶救發掘申請書，就搶救發掘之位置、數量、規模等詳細方案，送主管機關審核後據以實施。	P89、P90

委員意見	意見回覆	修正對照
<b>F 委員</b>		
由於遺址範圍為評估所得，北側是否為遺址範圍所在並不清楚，加上試掘坑出土之陶片極度稀少，建議可以用施工監看方式進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敬悉。</li> </ul>	—
採方案三（僅施工監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計畫將依決議內容，採方案二（與計畫路線重疊區域，進行局部發掘與施工監看），另將於取得道路開發許可後、施工前，另提考古搶救發掘申請書，就搶救發掘之位置、數量、規模等詳細方案，送主管機關審核後據以實施。</li> </ul>	P89、P90
<b>G 委員</b>		
(一)外北橋疑似遺址，方案二局部發掘出土遺物交由紅樹林生態教育館保管，文資法規定這是主管機關之權責，持保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有關出土遺物放置於紅樹林生態教育館以供大眾教育使用係本計畫初步建議事項，惟後續實際實施內容仍將依主管機關核定內容辦理。</li> </ul>	—
(二)同意進行局部發掘與施工監看，惟局部發掘部份可再擴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遵照辦理。本計畫將於取得道路開發許可後、施工前，另提考古搶救發掘申請書，就搶救發掘之位置、數量、規模等詳細方案，送主管機關審核後據以實施。</li> </ul>	P89、P90
結論：採方案二（與計畫路線重疊區域，進行局部發掘與施工監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遵照辦理。本計畫將於取得道路開發許可後、施工前，另提考古搶救發掘申請書，就搶救發掘之位置、數量、規模等詳細方案，送主管機關審核後據以實施。</li> </ul>	P89、P90
<b>H 委員</b>		
(一)關渡：同意監看方式為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敬悉。</li> </ul>	—

委員意見	意見回覆	修正對照
(二)外北橋：1、同意採取局部發掘與施工監看，但應視工期與經費較多選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遵照辦理。本計畫將於取得道路開發許可後、施工前，另提考古搶救發掘申請書，就搶救發掘之位置、數量、規模等詳細方案，送主管機關審核後據以實施。</li> </ul>	P89、P90
採方案二（與計畫路線重疊區域，進行局部發掘與施工監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遵照辦理。本計畫將於取得道路開發許可後、施工前，另提考古搶救發掘申請書，就搶救發掘之位置、數量、規模等詳細方案，送主管機關審核後據以實施。</li> </ul>	P89、P90
<b>I 委員</b>		
建議局部發掘之範圍及探坑的區位選擇與數量再檢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遵照辦理。本計畫將於取得道路開發許可後、施工前，另提考古搶救發掘申請書，就搶救發掘之位置、數量、規模等詳細方案，送主管機關審核後據以實施。</li> </ul>	P89、P90
結論：採方案二（與計畫路線重疊區域，進行局部發掘與施工監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遵照辦理。本計畫將於取得道路開發許可後、施工前，另提考古搶救發掘申請書，就搶救發掘之位置、數量、規模等詳細方案，送主管機關審核後據以實施。</li> </ul>	P89、P90
<b>J 委員</b>		
報告無意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敬悉。</li> </ul>	—
採方案三（僅施工監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計畫將依決議內容，採方案二（與計畫路線重疊區域，進行局部發掘與施工監看），另將於取得道路開發許可後、施工前，另提考古搶救發掘申請書，就搶救發掘之位置、數量、規模等詳細方案，送主管機關審核後據以實施。</li> </ul>	P89、P90

委員意見	意見回覆	修正對照
<b>K 委員</b>		
增加外北橋施工沿線之試掘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遵照辦理。本計畫將於取得道路開發許可後、施工前，另提考古搶救發掘申請書，就搶救發掘之位置、數量、規模等詳細方案，送主管機關審核後據以實施。</li> </ul>	P89、P90
結論：採方案二（與計畫路線重疊區域，進行局部發掘與施工監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遵照辦理。本計畫將於取得道路開發許可後、施工前，另提考古搶救發掘申請書，就搶救發掘之位置、數量、規模等詳細方案，送主管機關審核後據以實施。</li> </ul>	P89、P90
<b>L 委員</b>		
工程及遺址研究兼顧，建議採方案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敬悉。</li> </ul>	—
結論：採方案二（與計畫路線重疊區域，進行局部發掘與施工監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遵照辦理。本計畫將於取得道路開發許可後、施工前，另提考古搶救發掘申請書，就搶救發掘之位置、數量、規模等詳細方案，送主管機關審核後據以實施。</li> </ul>	P89、P90

## 附錄四：考古試掘報告專案小組審查會議意見回覆表

「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範疇界定補充調查及第二階段環評工作」之

「外北橋疑似遺址與關渡鞍部地區考古試掘報告」

專案小組審查會議 委員意見回覆表

(106 年 4 月 24 日)

審查意見	意見回覆
<b>一、陳委員瑪玲</b>	
(一) 惟一的碳十四年代的測定來自 L5B，而在研究團隊已判定為二次堆積，那這年代的可使用性，需要有討論與辯證的呈現，直接的使用，會造成閱讀者或日後使用者的混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L5B 測定年代結果大抵與該層位出土文化遺物之時代特性相當，再加上陶片器緣雖可見少許滾磨痕跡，但應屬短距離搬運，因此認為該層位除了原堆積地層外，並疊壓有遺址所在地東側緩坡台地之二次堆土層。因此，該層位年代測定結果，可作為外北橋遺址 L5 層位年代下限的參考。</li></ul>
(二) 報告內容部分的用詞或說明不夠清楚或統一，尤其在外北橋疑似遺址，發掘的地層堆積的說明上，未有遺物的出土為何稱「文化層」？有遺物出土稱「似耕作土層」？部分外北橋疑似遺址的地層堆積，TP2 有許多與被界定為「文化層」的堆積相似，都是「原生堆積」，部分堆積與「文化層」的堆積特性相似，那如何區別二者(沒有文化遺留條件下)，同時自然堆積及自然沖刷堆積也需釐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地層之判定，並非完全依照單一探坑內出土遺物的內容判斷，而是綜整該遺址範圍內鄰近探坑中各地層之土質、土色等特徵作為分層依據。</li><li>本計畫自然堆積層與自然沖刷土層之區別係以自然沖刷土層為可見一次性快速堆積之地層。</li></ul>
(三) 部分的文字內容與表格仍未一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已配合修正。</li></ul>
(四) 就地質專家委員的意見，對於 L5b 層是否為二次堆積有不同意見，對此執行單位仍需在報告書上，呈現開放待議的呈現，以利後續階段工作的正確規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依據本計畫 TP1、TP2 探坑試掘成果，L5 層可見因一次性沖刷所造成堆積大量火成岩石塊，且該地層出土之史前文化陶片，其器緣可見零星滾磨痕跡，爰初步判斷該層應為二次堆積層。</li><li>本計畫未來遺址搶救發掘階段，已規畫</li></ul>

審查意見	意見回覆
	於 TP2-TP3 間進行 1 處 $10m \times 16m$ 之探坑，其發掘成果應可提供未來進一步確認 L5b 層是否為二次堆積之重要判斷依據。
<b>二、丁委員秀吟</b>	
(一) 格式建議：	
1. 圖名稱(如圖 4、圖 5……等)，包含(底圖……)。但圖目錄的圖名稱並未列入，產生不一致之情形。建議本文的圖名，將(底圖為……)改為「註」的方式。如此亦可使圖目錄與本文的圖名稱具一致性。	• 已配合修正。
2. 圖的資料來源書寫方式修正為一致。	• 已配合修正。
3. 參考書目的格式，建議再檢查，使其具一致性。	• 已配合修正。
(二) 內容建議：	
1. 表 1(P.8)與表 6(P.56)： (1) 表名建議加入地區名稱。 (2) 原表格的「所有權人或土地使用人」，區分為「產權形態」、「權利關係」。 (3) 表 6 的所有權人可明確的說明是「國有」、「市有」或其他。現行表格中所列出的公路總局等，是否為管理機關或使用機關，而非所有權人。	• 已配合修正。
2. P.85 有關土地使用分區的描述，應非本研究結論，建議將該內容移到 P.7，P.90-91 部分亦建議移到 P.45，並做文字修正。	• 已配合修正。
<b>三、陳委員柔妃</b>	
(一) 建議在結論中闡明與議題相關之重要依據，並提出重點規劃的辦法，不	• 遵照辦理。

審查意見	意見回覆
需要特別提出後續工作。	
(二) 外北橋遺址 L3 與 L5 之相關性，原生或再次堆積應詳細規劃撰寫內容，闡明其異同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修訂報告再次針對各探坑出土之 L5 層位之地層堆積、出土遺物類別進行分析。依據本計畫 TP1、TP2 探坑試掘成果，L5 層可見因一次性沖刷所造成堆積大量火成岩石塊，且該地層出土之史前文化陶片，其器緣可見零星滾磨痕跡，爰初步判斷該層應為二次堆積層。L3 層則於現場觀察，發現其文化層堆積狀況明顯，故研判應為含括人類活動面之廣義史前文化層。</li> </ul>
(三) 報告書中應詳述監看方式與準則，及後續開挖的規劃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計畫施工監看方式為施工整地開挖期間委託考古學專家、學者或相關機構進行施工中全程監看，監看範圍為目前劃設之外北橋遺址範圍及其南北兩側延伸各二百公尺範圍。</li> <li>至於後續開挖之規劃，將依 106 年 2 月 20 日第 1 次新北市政府遺址審議會議之決議事項，未來本工程於取得道路開發許可後、施工前，需另提考古發掘申請書，就發掘之位置、數量、規模等詳細方案，送主管機關審核後據以實施。</li> </ul>
<b>結論</b>	
報告內容仍有多處需修正，為求資料詳實，未來供各單位考證運用及正確規劃，請依委員審查意見修正後，再送本局續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遵照辦理。已依審查委員意見修正。</li> </ul>